

人文社会科学动态

(2015 年 2-3 月合刊)

社会科学要闻	2
深化综合改革 建好新型智库	2
——专访教育部社科司司长张东刚	2
向德国学创新：科研，不只是砸钱	5
高校宣传思想工作面临的挑战	10
教育部：学习贯彻两会精神 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	14
“一带一路”进入落实之年	15
"中国国家形象全球调查"发布 学者分析报告价值和意义	17
英国斥资推动发展数字经济	18
调查称社交媒体成美国千禧世代阅读新闻主要渠道	19
美国专家研究称较不富裕群体相对比较慷慨	19
美学者 20 年跨国调查研究表明：纸质书仍无可替代	20
2015 十大新兴技术榜单出炉	22
社会科学新论	25
英国学者重新关注马克思·韦伯的学术价值	25
破窗理论存在局限性	27
学会 学派 学术	28
——我对理论自觉从何而来的学术思考	28
澳大利亚国立大学科研活动防止利益冲突的政策实践及启示	31
中国社会科学的国际化与母语写作	36
论哲学社会科学的学术话语创新	41
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前沿	42
哲学	42
“微时代”的美学	42
从科技的发展看人与自然关系的演变	52
科学主义的六种标签	56
新闻传播学	67
媒介化社会新闻专业主义的重塑与坚守	67
人际传播研究将走向何方？	71
——基于 1995—2014 年人际传播学术论文分析	71
机器新闻写作：一场正在发生的革命	73
社会价值观重构中的媒介影响刍议	81
社会学	91
网络社会中的公共性难题	91
“社会底蕴”：田野经验与思考	99
理性的困境与理性精神的重塑	111

社会科学要闻

深化综合改革 建好新型智库

——专访教育部社科司司长张东刚

高校作为我国哲学社会科学事业的主力军，是建设中国特色新型智库的重要力量，理应走在智库建设前列。对此，教育部社会科学司司长张东刚接受了本报记者专访。他认为，当前推进高校智库建设重点要从三方面着手：一是把握正确方向，二是深化综合改革，三是注重实际绩效。

问：高校应如何发挥智库建设主力军作用？

答：面对新形势新要求，高校要进一步明确高校智库功能定位，加强高校智库建设整体规划和科学布局，统筹整合优质资源，充分发挥战略研究、政策建言、人才培养、舆论引导、公共外交等五大功能。一是发挥高校研究优势，积极开展事关国家长远发展的战略性基础理论研究，为党和国家科学民主决策提供有力支撑。二是发挥高校学科优势，围绕国家重大现实问题，组织跨学科综合研究，提出实用、管用的咨政建议。三是发挥高校人才优势，着力培养复合型高素质人才，加强智库人才队伍保障。四是发挥高校学术优势，针对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热点难点问题，积极释疑解惑，引导社会舆论。五是发挥高校对外交流优势，积极开展国内外人文交流，推动公共外交。与此同时，我们将着重引导包括教育部重点研究基地在内的智库型机构进一步深化改革，适时启动高端智库建设计划，重点建设一批新型高校智库。

问：当前高校智库建设面临的主要问题是什么？

答：当前，高校智库存在三个主要问题。一是研究合力难以形成。高校汇聚了80%的社科力量，人员规模近50万，这是无可比拟的优势，是我国智库建设最重要的力量。但问题是，这种强大的研究力量是相对分散的，当面对国家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的综合研究时，表现出明显的研究合力不足、学科合力不足、人员合力不足、机构合力不足，导致研究中碎片化现象严重。二是评价导向存在偏差。长期以来，高校科研评价机制单一化现象严重，缺乏弹性和多元。往往太重论文、专著、获奖，忽略了研究成果的实际贡献和咨政成效，有些学校根本没有将咨政报告列入考核评价指标。这个问题也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高校智库的发展。三是理论联系实

际不足。当前，高校很多老师积极努力的向政府建言献策，但有些报告学科化导向明显，过于学术化，不了解掌握一线情况，也不是长期深入实际调查研究的结果，所以提出的东西针对性、实效性不强。

问：高校智库建设的根本方向是什么？

答：当前，按照《意见》要求，抓实抓好新型智库建设关键在于准确理解和把握这个“特”。首先，坚持党的领导是前提，要牢牢把住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根本方向，自觉运用马克思主义世界观方法论，研究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为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实践创新、理论创新、制度创新贡献智慧力量。其次，我们的智库建设在目标定位、体系建构、实现路径和发展模式上，与西方国家的智库有着明显差异，需要立足基本国情，服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实践，充分体现中国特色、中国风格、中国气派。当然，在新形势下建设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的新型智库，也不能脱离国际的实践，需要具备开阔的国际视野，学习借鉴各国智库建设的成功范式和宝贵经验，但绝不是照搬照抄，而应“以我为主，为我所用”。再者，科学客观是智库的生命所在。我们支持和鼓励智库在学术上自由探索与创新，但必须防止片面解读“学术研究无禁区”，打着学术研究旗号，宣传西方价值观念。必须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这一政治底线，牢固树立宪法法律权威，坚持宪法所确立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制度，始终以维护国家和人民利益为根本出发点，在法治的框架内开展各项决策咨询工作，更好地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探索遵循规律的智库发展之路。

问：你认为，建好高校智库的关键在哪里？

答：建好中国特色新型高校智库，关键在深化管理体制改革，统筹协调各方，创新制度设计，激发智库活力。一是改革的整体思路。要做好改革的顶层设计，强调整体性、系统性、协同性和可操作性。加强在资源分配、人员管理、协同机制，乃至智库文化建设等方面的全局性改革设计，形成一整套相互衔接、互为支撑、有效耦合的新型智库建设体系。二是改革的主体多样性。新型智库需要自上而下的一体化改革。首先，政府管理部门要落实信息公开制度、完善决策征集制度、健全政策评估制度、建立购买决策咨询制度等等。没有这些东西，智库搞不好，做不强。其次，高校一定要因校制宜，明确改革定位。根据学校特点确定智库培育和建设方向，不要一哄而上搞智库，要认清服务对象，区分服务层次，强化自身改革。再者，智库内部的组织运行机制也要改革，比如小范围的人员合作机制、成果共享机制、

创新文化机制等等。各主体之间要注重协同性，应上下一盘棋，步调一致推改革。三是突出改革重点。要将加强改革顶层设计与鼓励先试先行相结合，拿重点改革项目“开刀”，摸着石头过河，不断积累经验。

问：深化高校智库管理体制改革的重点有哪些？

答：我认为，高校智库建设最需要突破的改革重点是以下三项内容。一是协同机制改革。强化校府、校校、校所合作，建立强强联合、优势互补、深度融合的协作机制，改变封闭分散、各自为战的局面，推动高校建设一流智库。二是评价制度改革。建立以政府、企业、社会等用户为主的评价机制，把解决国家重大需求的实际贡献作为核心标准，加强绩效评估。三是资源分配改革。在组织管理、人员评聘、科研活动安排等方面赋予更大的自主权，建立健全政策指导到位、保障措施得力、责权关系清晰、有利于激发智库活力的管理机制。

问：拿什么标准来衡量高校智库建设的成效？

答：建设好高端智库最基本的标志就是产出管用、实用的高质量成果，这也是智库建设的努力方向和检验标准。一是要明确主攻方向。新型智库建设根本在于紧扣国家重大战略需求，不能偏离了方向，走偏了就没有质量可言。比如我们有些基地和中心，专业性很强，长期专注某一领域的专门研究，在各自研究领域达到国际水准，关键是怎样结合自身优势和特色，加强资源整合，能不能紧密跟踪国家重大决策，推出导向正确、理论深厚、密切联系实际的重大优质成果，这是我们推进智库建设的关键所在。二是要加强理论联系实际。我们要积极创造条件，选拔推荐优秀学者到实际部门挂职锻炼，参与政策制订。还要为老师们深入实践、了解实际创造各种条件，支持他们在深入调研基础上，产出实用、管用的咨政建议。三是要注重基础理论研究。新型智库不仅仅是解决国家当前急需的重大现实问题的应用研究，还要发挥高校基础研究实力雄厚的优势，做长线，谋长远，加强事关国家长远发展的重大基础理论问题研究。我们不仅要研究今天的问题，更要研究明天的问题，不仅仅是当代中国的问题，也是当代世界的问题，不仅研究紧迫的问题，更要研究一些事关国家长远发展的长线问题。要回答清楚这些问题，所提出的政策建议必须有厚重的理论作为支撑，否则就立不住。四是要推动科研方法创新。要吸收借鉴自然科学的研究方法，建设决策模拟和信息采集分析系统，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加强文科实验室和数据库建设，推动资源共建共享，为提高咨政服务质量提供方法和数据支撑。

摘编自：《人民日报》（2015 年 03 月 20 日 06 版）

向德国学创新：科研，不只是砸钱

作为科技最发达的国家之一，德国在应用研究、技术创新和成果转化等方面位居世界前列。为使科技发展保持领先地位，必须以强大的创新能力作支撑。据欧盟委员会最新公布的欧盟创新能力排行榜（Innovation Union Scoreboard）最新报告显示，2014 年德国位居欧盟 27 国创新能力排行榜第三位，第一、第二分别为瑞典和丹麦。同时，德国人均每年获得的国际专利近 400 项/百万人。德国蓬勃的创新力，与其分工明确、统筹互补、高效运作的多层次科研体系密不可分。企业、高校和非盈利科研机构在德国的创新体系中发挥了关键作用。

一、德国研发体系与经费投入

企业、高校和非盈利科研机构是德国科研与开发的 3 大支柱。从研发投入来看，2012 年，企业的研发投入经费约为 537.9 亿欧元，高校约为 139.8 亿欧元，非盈利科研机构约为 113.4 亿欧元。该年德国的研发投入占国内生产总值的 2.98%，在欧洲国家中名列前茅。

德国研发投入的 2/3 来自企业。80%的大企业拥有独立研发机构，中小企业成立联合研究机构，实现资源共享，降低研发成本。企业研究机构主要从事产品技术研究、开发与服务。

高校是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的重要力量，同时是为国家培养后备科研队伍、保障科研可持续发展的基地。高校与产业界联系紧密，其应用研发课题来自于企业委托。德国国家和州的法规鼓励大学教师与产业界联系，允许大学推广教授拥有的发明专利。

非盈利科研机构是德国从事科技创新的专业力量，包括亥姆霍兹联合会（HGF）、马普学会（MPG）、弗劳恩霍夫应用研究促进协会（Fraunhofer）和莱布尼茨科学联合会（WGL）4 大骨干科研机构。四个科研机构结合自身在基础研究与应用研究领域的特点，在德国的创新体系中有明确的定位。

二、企业界的研究中心

在德国，企业一直是科研创新的主体，在德国的创新体系中扮演了非常重要的角色。2012 年，德国企业研发投入总额为 537.9 亿欧元，占全德国研发总投入的 68%，人员投入 36.75 万人。在欧盟公布的 2014 年全球企业研发投入排行榜中，德国共有 5 家企业排在前 20 位，除西门子外，其余 4 家全是汽车行业，其中大众

集团公司已连续两年蝉联排行榜榜首。汽车（32%）、电子及光学产品（13%）、机械制造（10%）和医药（8%）是研发投入最多的行业。

德国的大型企业（雇员数> 500 人）普遍设有研究部和开发部，分层次展开科研活动。作为资助方积极资助科学研究，建立研究所进行研究开发，和其他企业、科研机构或高校合作，立足于探索具有战略意义的科技；开发部负责利用现有知识与技术实现自主创新和新产品开发。

与之相比，德国中小企业的研发投入相对较少，每年约为 80 亿欧元，但德国各级政府和资助机构为它们提供了多种资助或联合研发项目，如德国联邦工业合作研究会（AiF）。中小企业与高校、科研机构的合作普遍且深入，有许多联合研究项目都涉及企业、研究机构和资助机构。

企业的研究基本上都集中在应用研究领域。亥姆霍兹联合会在 2012 年和企业界有 2000 个合作项目和 1400 个技术许可协议，例如涉及癌症的研究、电动马达研发以及质子疗法治疗眼疾。马普学会成立了马普创新有限公司（Max-Planck-Innovation），它是一个独立的技术转让公司。它目前拥有超过 1440 个发明专利，在 16 家公司拥有股份。莱布尼茨科学联合会在 2013 年与 1600 多家国内和国际的公司有合作。这些公司也通过技术转让网站获得莱布尼茨科学联合会的多项技术服务。另外，德国研究联合会（DFG）支持研究机构的知识转化和促进高校和企业 在研究培训方面的紧密合作。

三、德国的应用学科研究机构——弗劳恩霍夫协会

弗劳恩霍夫协会是德国也是欧洲最大的应用型研究机构，研究领域涉及通讯、生命科学、安全技术、能源环境等几乎全部工程科学领域。发展了 60 多年，目前协会共有 67 个研究所，为企业合作伙伴提供优质的研究服务，特别是为中、小企业开发新技术和新产品，协助解决其创新发展中的遇到的问题。弗劳恩霍夫协会同样是国家科技发展的重要力量，它积极参与欧盟的科技发展项目，接受德国各州及联邦政府委托，特别是在对社会发展具有重大意义的环保、能源、健康等方面，开展一系列战略性研究。目前约有 2.3 万名员工，其中 1.6 万人为科学、技术和管理人员。2013 年的科研投入为 16.6 亿欧元，其中超过 2/3 来自企业（5.8 亿欧元）和政府（6.2 亿欧元）。

弗劳恩霍夫协会主要采取“合同科研”的方式承担来自企业及各方面的科研任务，科研重点是随着市场的演变来进行调整和设立的。这样可以集中科研力量，

使研究成果快速有效地转化为提高经济的手段和适应市场的产品。实践证明，这是知识转化为现实生产力的捷径。此外，弗劳恩霍夫协会还提供全面的服务咨询，如可行性研究、创新咨询及技术信息等。通过“合同科研”的方式，客户享有各研究所雄厚的研发科技积累和高水平科研队伍的服务；通过研究所的多学科合作，可直接、迅速得到为其“量身定做”的解决方案和科研成果。弗劳恩霍夫协会将其研究所组成了若干科研联盟，联盟内相关研究所通过学科、项目牵引密切合作，以适应当今经济和社会飞速发展对工艺技术的需求。

弗劳恩霍夫协会和中小企业的合作表现在以下几个层面：

提供技术信息和咨询服务，特别是有关设立咨询处、信息中心和示范工程；

技术和趋势分析；

签订研发合同前的可行性报告；

落实相关政策标准；

开发和改进新技术、新工艺，直至市场成熟。

德国政府还专门制定政策，鼓励弗劳恩霍夫协会的创新行为。一是弗劳恩霍夫协会的技术发明人，可以无偿使用发明创办企业，将科研成果商业化。二是弗劳恩霍夫协会所用资金对创新型企业入股，一般占总股份的 25%，扶持 2-5 年，如果企业开发创新产品获得成果则转股退出。三是弗劳恩霍夫协会给聘为研究员的技术发明人发一年的工资，第二年技术发明人不再具有研究员身份而在公司领工资。

四、德国多层次人才的培养

人才培养是科研创新的后备力量。德国教育体系的一大优势是后备人才在走出校门前已深入接触一线，与工业界和科学界建立了广泛联系。

严谨的学术和职业训练是德国大学人才培养的重要经验，在人才培养的同时也促进学生的个性发展。大学给低年级学生开设专业概论性课程，对专业领域前沿进行梳理和介绍，这对于学生选择适合自己的专业方向、制定合理的课程学习计划、提早进行职业生涯规划都是非常有帮助的。

德国大学教育很强调所学专业所需要的跨学科知识基础、团队合作素养以及资源整合的能力，因此在课程设置和实习安排中也非常注重这些方面。在相应的基础课程配置中，兼设跨学科的相关课程，促进不同学科间的交叉和融合，使学生在基础课学习阶段就有一定的跨学科能力。大学没有固定的学习年限，学生们平时的学习和研究训练分散在学校各研究所内。

学生群体本身也蕴含着巨大的科研创新潜力，大学应挖掘年轻人的科研能力来培养他们。德国高校的课程设置能够让学生能在真实世界环境中运用和检验他们的学术知识。以解决实际问题为内容的教学是大学教育的重要课程，包括讲座、练习课、研讨会（Seminar）、实验课、实习等多种形式，实现教学、研究、实际操作的有效融合，以此培养优秀青年。德国高校非常强调教学与科研的统一性，科研人员将最新科研成果直接融入教学，学校注重引导优秀学生在开始学位课程之后，尽早地参与到研究工作中。德国高校基本上都与一些知名企业有着紧密的科研、生产、教育和经济联系，这为科研成果尽快应用于教学实践提供了外部保障。高校还和校外科研机构（亥姆霍兹联合会、马普学会、弗劳恩霍夫协会等）有着广泛而深入的合作。

德国高校还注重通过实践实习提升学生的综合素质，全方位提高学生的社会竞争力，竭尽全力营造一个最有利于学生思索、实践和创新的学术氛围。90%左右的理工科研究生都是在企业界实习时完成学位论文的。这使学生得以大量接触一线，从实践中挖掘选题展开研究。事实上，很多学生的课题都会带动企业创新，有的还会申请到专利。硕博生成为企业与大学开展协同创新的联系纽带，以此带动大学和企业间的沟通与交流，实现产学研的相结合。

在职业教育领域，德国实行“双轨制”，即由教育机构和企业联合展开职业教育。学校负责传授理论知识，企业为学生安排一线实习和培训，时长为3年或3年半。政府对数百个职业制定毕业考核标准，以确保教学和人才质量的评判水平。利用学校和企业的各自条件和优势，强化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培养既具有专业理论知识又具有专业技术和技能的高素质技术人才。

五、德国国家的创新战略

在德国的创新体系中，政府发挥了极其重要的作用。德国在2006年首次发布《德国高技术战略》报告，提出到2009年，德国政府的高技术投资总额将达到146亿欧元，其中60亿欧元是政府以研究与发展优先权为由为促进企业创新专门追加的资金。报告确立了17个现代技术创新范围：安全研究、健康与医学、环境技术、光学技术、信息与通讯、航空航天、车辆与交通技术、微系统技术、纳米技术、生物技术和材料技术等。通过该战略，国家和经济界在研发领域投入了前所未有的资金和精力。为保持这种良好的发展态势，德国政府决定将现有的《高技术战略》拓展为《新高技术战略》，目的是加速新产品和服务的研发，加强德国经济的

增长与繁荣，使德国成为全球的创新领导者。它提出战略调整的五个核心要素为：优先考虑未来产品价值和生活质量的任务，整合资源优势以促进技术转化，加强经济界的创新动力，为创新创造有利条件，加强对话和参与。

此外，在这些年还主要推广两个政策，一个是创新集群政策，一个是中小企业创新政策。德国联邦政府评选出 15 个尖端集群及其涉及的领域，如电子通讯、能源资源效率、健康、交通物流等，它们将得到德国教研部 4 千万欧元的资助。集群可以产生很大的创新潜力。通过跨机构、跨学科的学术交流，能产生巨大的协同效应，加快技术开发和转化进程。创新集群政策和中小企业创新政策是相辅相成的。由于创新的高成本及其不确定性，许多中小企业对创新望而却步。如果一旦一个项目失败，整个企业就有可能面临破产，不能像一些大企业可以容忍失败。但同时中小企业又在许多领域是掌握先进技术的先锋，比如生物技术和纳米技术领域。针对这一点，2007 年设立了中小企业创新政策，把中小企业的创新计划也纳入到主导市场，减少在政府审批方面的官僚主义，鼓励中小企业的创新行为，促进科研机构和企业创新合作及发展。

六、德国应用学科创新体系的启示

在应用研究领域，德国在机械制造、车辆制造、工程学、纳米技术、光学技术、微系统技术、生物医学、医疗技术、神经科学、环保技术、生物技术和过程技术等领域位居全球之首。德国建立完善的创新政策体系促进创新活动，是很值得我们学习和借鉴的。

在国家政策方面，应加大提高自主创新能力的战略性投资，并出台方向一致的配套政策，建立和完善激励企业自主创新的财税制度，加大对引进技术、设备的消化吸收和再创新的支持力度，支持建立健全的技术开发体系，重点支持重大科技项目的研究与开发。

在人才培养方面，我国应注重启发式的教育，让学生具备系统的知识结构和广博的知识背景，培养复合型人才。设置与实践结合度高及跨学科的课程，使学生在具备扎实的理论基础的同时有较强的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与实践动手的能力。多开设研讨课及项目教学，提高学生的独立科研能力和创新能力，积极挖掘其创新潜能。

我国国家目前产学研协作能力不强，合作机制急需深化。高校的科研创新互动应以企业发展和市场需求为导向，避免科研活动的成果与生产实践相脱节。同时

应引导、激励建立产学研合作的新机制，加速高新技术产业化和先进技术的推广。通过政府、科研单位和企业各方的努力，逐步形成比较完善的、产学研相结合的自主创新体系。

摘编自：澎湃新闻网 2015 年 3 月 19 日，作者：戴晓虎

高校宣传思想工作面临的挑战

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和市场经济的发展，高校所处的社会思想文化环境更加复杂，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对照中央要求、人民期待、师生需求，当前高校宣传思想工作还不够适应，存在不少薄弱环节。对此，需要深刻剖析内外两方面所面临的重大挑战，并在直面挑战中寻求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校宣传思想工作的重点、方法和途径。

一、意识形态领域很不平静

当前，世界范围内各种思想文化交流交融交锋更加频繁，国际思想文化领域斗争深刻复杂，一些西方国家把我国发展壮大视为对资本主义价值观和制度模式的挑战，加大对我国进行战略围堵和牵制遏制力度，高校抵御和防范敌对势力渗透的任务更加繁重。

二、社会价值判断呈现多元

当前，人们思想活动的独立性、选择性、多变性、差异性明显增强，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广大师生的任务更加艰巨。其中以下三方面的影响值得注意：

一是社会转型产生的影响。市场化的社会环境使学生在个人发展上获得了更广泛的自由度和选择权，也使他们感受到更强的竞争和更大的压力。处于人格成长期的青年学生，不得不在多重人格的冲撞当中去寻求协调、均衡和整合。同时，社会转型过程中所产生的一些深层次社会问题，也给青年学生造成了一定程度的负面影响，如贫富差距过大、腐败行为等。

二是社会组织形态变化带来的影响。高校社会化办学程度扩大，学生以社会人的身份和非学校组织的身份参与社会活动和社会实践的机会增多，高校传统的“看好门、管好人”的管理模式已经受到挑战。如果说社会心态是一种心理思想的碰撞，那么组织形态变化就是对学生传统管理方式的现实冲击。

三是学生群体特征变化带来的影响。当代大学生思想活跃、个性鲜明、独立意识比较强，但他们中也有一些人团结协作、艰苦奋斗精神不足，心理素质欠佳，

抗挫折能力比较弱。整体来看，当代大学生群体思想政治面貌主流积极健康向上，他们对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信心显著提升，对维护国家统一、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普遍认同，立志成长成才、投身社会实践、提升文明素养、实现人生价值的意识和行动更加自觉。他们对当前的社会进步、经济发展表示出较高的认可度和满意度，对新中国的历史也体现出辩证认识、理性分析的努力，对未来的发展前景表现出光明、积极的心态，对自身人生价值的认识和追求，更多强调个体人格的完善、生活的自由独立。总体而言，当前大学生的思想状况、理想信念、价值观、世界观，既继承中国传统文化中注重家庭伦理、敢于负责等优良因素，又表现出注重个体、追求人生价值实现等鲜明的时代特征，同时也存在着一些模糊甚至错误的认识，需要进一步阐明和适时加以引导。

三、网络舆论引导任务艰巨

互联网已经实现对高校学生的全面覆盖、全程融入，每日必网、无网不在已经成为高校学生的基本生活方式。特别是近年来移动互联网的迅速崛起，包括微博、微信等新兴媒体应用诞生，使得网络对于学生影响的深入过程逐渐加速，必须深刻认识互联网成为高校学生生活“新常态”后，对高校宣传思想工作所带来的影响和挑战，其中应高度重视以下方面：

一是网络平台开放度高、话题发散性强。网络的开放性让人们接受信息的渠道变得复杂，同时人们不再只是单纯的信息接受者，更是信息源和传播者。网络公共参与的开放性和低门槛使信息变得鱼龙混杂，这对于学生辨别信息真伪是一种考验，也加剧了信息监管和控制难度。

二是网络信息传播度快、范围扩散性广。随着网络的扩散，事件的传播区域和参与人群将会不断扩大，这使得以往在某一单位、某一局部发生的事件将会随着网络传播的扩散而成为全国范围广受关注、备受讨论的热点，传统的线下处理方式将因为线上信息的快速扩散而大大增加难度。因此，网络不仅为事件酝酿提供了平台，而且也使得事件的应对处置难度增加。

三是网络舆论影响源多、人物活跃性高。互联网开辟了舆论的新领域，在复杂和喧嚣的网络中，一批知名度高、影响力大的网络意见领袖迅速崛起，必须高度注意一些意见领袖利用网络传播平台，以线上线下、现实虚拟、国际国内互动的方式将信息传播与社会动员结合起来，试图误导学生、煽动学生。

四、应对举措和重点工作

面对新形势新情况新任务，高校宣传思想工作还不够适应，存在不少薄弱环节，还需着力加强。为此，高校在加强和改进宣传思想工作过程中要以《意见》部署为指导，在工作理念上，切实遵循教育规律、学生身心发展规律、思想政治工作规律，把改革创新作为根本动力，加强整体设计，注重系统推进，积极创新理念思路、方式方法和途径渠道。在工作任务上，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理想信念教育和传统文化教育为重点，以课堂教学、社会实践和网络思想政治教育为载体，以提升工作队伍整体水平为保障，特别是要着力抓好以下重点工作：

一是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尽快建立起具有中国特色的哲学社会科学理论体系。要在哲学社会科学理论上练好“内功”，增强思想引领的主动性，特别要发挥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的学科优势和专家资源，抓紧从学理上厘清当前意识形态领域突出问题的理论根源、分析其思想本质，加快建构适应并能够指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的哲学社会科学理论体系。要切实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要提升研究回答重大问题的能力，实施中国特色新型高校智库建设推进计划，建立健全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分类评价体系。要加强哲学社会科学学术话语体系建设，推动高校哲学社会科学“走出去”，支持中外学者围绕中国发展和全球性重大问题开展合作研究。

二是要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的实效性。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指导，加大对学生和教师两方面的教育力度。对于学生，要充分发挥思想政治理论课这一主渠道，切实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要实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体系创新计划，全面深化课程建设综合改革，编好教材，建好队伍，抓好教学，切实办好思想政治理论课。要着力增强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针对性实效性，启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质量提升工程，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高等教育全过程。对于教师，要始终坚持“学术研究无禁区，课堂讲授有纪律，公开宣传有要求”，引导不同类型的教师群体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责任意识，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凝聚人心。要坚持不懈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武装教师头脑，进一步健全教师政治理论学习制度，实行学术安全培训制度，深入推进哲学社会科学教学科研骨干和思想政治理论课骨干教师研修工作，建立中青年教师社会实践和校外挂职制度，重视在优秀青年教师中发展党员。要扎实推进师德建设，落实高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完善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实行师德一票否决制，完善加强

高校学风建设办法，健全学术不端行为监督查处机制。要严把教师聘用考核政治关，探索教师定期注册制度。

三是要学会善于做好知识分子的工作，增强高校领导班子的感召力。在情感上要与知识分子多交流，给予充分的尊重，争取他们的思想认同。同时也要敢于交锋，善于引导，旗帜鲜明地告诉他们我们坚持什么、反对什么，不能任由他们在错误的道路上越走越远。

四是要进一步加强高校意识形态阵地的严格规范管理。强化高校课堂教学纪律，严格执行教师教学考核、教材使用、教学过程督导制度。严格按照“谁主办、谁负责；谁审批、谁监督”的原则，切实落实论坛讲坛学术报告会一会一报制、境外基金资助等管理措施。

五是要进一步加强网络舆情监控和引导。要按照网络生态和运行规律，综合运用法律手段、技术手段，治理网上乱象，加强高校网络安全管理，完善高校网络信息内容监管机制，让网络空间成为激发正能量的坚强阵地。要创新网络思想政治教育，开展高校校园网络文化建设专项试点工作，大力推进校报校刊数字化建设，探索建立优秀网络文章在科研成果统计、职务职称评聘方面的认定机制，着力培育一批导向正确、影响力广的网络名师，立足校园网站建设开办一批贴近师生学习生活的网络名站名栏，建设一支由学生和青年教师骨干组成的网络宣传员队伍，打造示范性思想理论教育资源网站、学生主题教育网站和网络互动社区，推进辅导员博客、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博客、校务微博、校园微信公众账号等网络新媒体建设。

六是要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机制。高校领导班子，一定要坚持守土有责、守土尽责，要切实加强党对高校宣传思想工作的领导。要完善高校宣传思想工作机制，高校党委要强化政治责任和领导责任，党委书记、校长要旗帜鲜明地站在意识形态工作第一线，充分发挥高校党委的领导核心作用，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建立健全高校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工团齐抓共管、党委宣传部门牵头协调、有关部门和院（系）共同参与的工作机制，充分发挥院（系）党组织保证监督作用，加强高校共青团建设，加快推进高校章程制定和核准工作。要强化规范管理。对造成消极影响或严重后果的失职渎职行为，一定要严格追究、严肃处理，决不纵容姑息。

摘编自：中国教育报

教育部：学习贯彻两会精神 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

3月18日，教育部党组书记、部长袁贵仁主持召开党组扩大会，学习贯彻十二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和全国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精神。会议重点传达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政府工作报告和人大常委会、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中有关教育的主要内容，两会代表、委员对教育的意见建议，并对深入贯彻落实“两会”精神作了全面部署。

会议指出，2015年“两会”是在全面深化改革关键之年、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开局之年、全面完成“十二五”规划收官之年、新常态下稳增长调结构紧要之年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是推进“四个全面”的“春季总动员”，对我国未来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中央领导同志重要讲话和政府工作报告，从“四个全面”战略布局、

“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的战略高度，从认识、适应和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的大局出发，对教育改革发展作了全面部署，提出明确要求。我们要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求真务实的作风，紧密结合工作实际，把“两会”精神学习贯彻好，以实际行动为推进教育现代化作出新贡献。

会议就学习领会、贯彻落实工作提出5点要求。一是深入学习领会“两会”精神。要把“两会”精神的传达学习作为当前首要工作，通过学习研讨，深刻领会精神实质，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的决策部署上来。二是抓好“两会”精神的贯彻落实。要明确任务，认真梳理“两会”有关教育的主要内容，连同2015年有关工作要点，全面列入今年工作重点，发扬钉钉子精神，逐项分解、加强督办，确保完成各项预期目标。三是着力推进重点工作取得新突破。要认真做好教育规划纲要中期总结评估工作，科学编制教育“十三五”规划，在立德树人、加强改进高校宣传思想工作、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深化教育改革、推进依法治教等方面取得突破性进展。四是不断推动教育系统作风建设。要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深入推进“主体责任”落地生根，坚决纠正“四风”，扎实开展重点问题专项治理，深入推进教育系统信息公开，把作风建设抓常、抓细、抓长。五是高质量做好建议提案办理工作。要强化工作责任，规范工作程序，健全工作机制，加强沟通联络、信息报送和宣传报道。

摘编自：《中国教育报》2015年3月19日第1版

“一带一路”进入落实之年

2013年9月，习近平主席访问哈萨克斯坦时提出共同建设“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倡议；同年10月，在访问东盟国家时提出共同建设“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战略构想。由此，“一带一路”作为中国新时期对外开放的大战略浮出水面。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强调，要把“一带一路”建设与区域开发开放结合起来，加强新亚欧大陆桥、陆海口岸支点建设。学者认为，2015年，“一带一路”建设将进入落实、实施阶段。

推动“一带一路”倡议变行动

全国政协委员、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张蕴岭，听了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后总结道，2015年主要是“落实之年”。“‘一带一路’重点在于建设新型大国关系、全面推进周边关系、构建命运共同体、参与国际合作，这些在2015年将由倡议变为行动，一系列大的项目都会推出，有望见到一定的成效。”

“‘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是一个长期过程，从现在做起，从基础做起，但也要着眼长远，要先易后难，先近后远，抓住重点。”张蕴岭说，“一带一路”的建设重点是经济，当然，也要拓展政治关系，发展安全合作，还要注重文化建设。对于“一带一路”，不仅我们自己要认识清楚，也要让别的国家认识清楚，特别是要让相关国家人民感受到“一带一路”建设带给他们的利益。

张蕴岭举例说，长期以来，对于发展中国家来说，发展融资，特别是基础设施建设、长项目工程建设融资都非常困难。这是因为，现行的国际金融机构能力有限，私人金融机构投资意愿不强，进而导致基础设施发展滞后，发展的综合环境改善缓慢。“通过‘一带一路’，创建合作性融资机构和其他多种形式的金融机构，可以破解融资瓶颈，中国也可以在这个平台上发挥更大的作用。当前，中国倡导成立金砖国家银行、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上海合作组织发展银行，宣布出资成立丝路基金等，目的就在于此。”

中巴经济走廊具有示范作用

学者介绍，“一带一路”是一个大框架，由多样性、多层次的协议、项目、工程、园区作为支撑。例如，丝绸之路经济带就包括多个经济走廊：中国—中亚—西亚经济走廊，新亚欧大陆桥经济走廊，中俄蒙经济走廊，中巴经济走廊，孟中印缅经济走廊等；海上丝绸之路既包括港口网络建设，也包括沿路产业园区，还包括海上安全合作机制、海洋资源开发保护等。

复旦大学南亚研究中心主任杜幼康认为，目前来看，在众多经济走廊建设中，中巴经济走廊的推进最为扎实，为“一带一路”战略在新一年的落实，提供了可资借鉴的经验。“2013 年李克强总理访问巴基斯坦时，倡议建设中巴经济走廊，得到巴方积极回应，当时就签署《关于开展中巴经济走廊远景规划合作的谅解备忘录》。双方政府部门加强合作，积极规划并具体推进、落实。”

另外，杜幼康总结了中巴经济走廊在功能方面可资借鉴的经验。首先，中巴经济走廊将成为交通运输走廊。目前，喀喇昆仑公路等相关公路在扩建、升级；铁路建设方面已进行可行性研究；以瓜达尔港为代表的港口建设和运营也纳入中巴经济走廊范围。其次，中巴经济走廊将成为商业贸易走廊。中巴已经签署了双边自贸区协定，双方将充分利用该协定，发挥经济走廊沿线既有贸易集散中心功能，结合贸易加工区、自贸区、边贸区建设，由点成线、以线带面，促进投资以及商品和服务贸易快速发展。最后，中巴经济走廊将成为产业合作走廊。沿走廊地区，可以结合中国西部优势，建设一些相关产业园区、示范园区，实现资源的优势互补和合理配置，推动双方工业、农业、能源、矿业、金融、环保等领域的合作。

与 65 个“朋友圈”国家协商发展

张蕴岭强调，进入落实阶段的“一带一路”相关合作项目，不是通过谈判，而是通过协商来推进，是新型的发展合作方式；中国将与相关国家一起，在“一带一路”这个开放的平台上规划具体项目。

今年 2 月发布的首部《中国双向投资发展报告 2014》透露，中国有意沿“一带一路”选点谈判自贸协定。而在更早的 2014 年 11 月，商务部就透露过同样的意见，并表示，商务部正在研究、确定 65 个“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自贸区战略重点和布局。在这个背景下，今年 2 月中韩自贸协定完成“初始化”进程，也被认为将为“一带一路”沿线自贸区提供样本。

那么，65 个沿线“朋友圈”国家如何看待“一带一路”？孟加拉国国际问题研究所研究员拉赫曼认为，中国是孟加拉国值得信任的友好伙伴，“一带一路”倡议更是与孟加拉国计划在未来十年发展成为中等收入国家的目标完美对接。“特别是孟中印缅经济走廊，将为孟加拉国不断增长的工业产值提供更大的市场。而中国、孟加拉国等相关地区国家围绕海上丝绸之路的合作，包括能源开发、海洋探测、技术与能力建设、海洋安全等多个方面，将为孟加拉国提供重大发展机遇。”

来自印度的北京大学南亚研究中心讲师高兴说，印度是唯一同时与陆上丝绸之路、21 世界海上丝绸之路倡议直接相关的国家。陆上、海上路线安全，也将是中国和印度共同面临的重要课题。“中印将再次历史性地领导亚洲创造新的区域合作模式与全球新秩序。亚洲的事务应该由亚洲人自己来主导。”

摘编自：中国社会科学报 2015 年 3 月 20 日

"中国国家形象全球调查"发布 学者分析报告价值和意义

3 月 18 日，《中国国家形象全球调查报告 2014》在京发布。在延续往年调查的基础上，此次调查增加了对领导人和大型活动的评价等内容，涵盖中国整体形象、政治、经济、外交、军事、文化和科技的国际形象与传播，更加翔实、立体地呈现出国际社会对 2014 年中国国家形象的认知。

据悉，本年度“中国国家形象全球调查”由中国外文局对外传播研究中心联合全球知名调查机构于 2014 年 11 月至 12 月合作开展，也是连续第三年展开此项调查。此次调查覆盖中国、英国、美国、澳大利亚、俄罗斯、日本、印度、巴西、南非等代表不同区域和经济发展水平的 9 个国家，每国受访民众为 500 人。方法上采用在线调查方式，并严格执行国际标准。为保证每个国家抽样的代表性，受访者覆盖 18—65 岁的当地居民，男女各占一半。

报告显示，与 2013 年相比，中国国家整体形象的国际认可度稳步提升，海外受访者看好中国未来发展形势；在对受访 9 国领导人的认知调查中，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拥有较高的国际认知度，其处理国内和国际事务的能力受到广泛认可；中国发展理念得到越来越多的国际认可，其中，“中美新型大国关系”和“依法治国”是海外受访者最为熟知的内容，“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和“亲、诚、惠、容的周边外交理念”被海外受访者接受的比例最高；国际社会认可中国经济的国际影响力，“中国经济发展推动了全球经济发展”得到了更多认可；各国普遍看重与中国的外交关系且期待更好发展，“亚洲新安全观”议题受到关注；主办大型活动有助于提升国家国际影响力，海外受访者对 2014 年中国成功举办上海亚信峰会和 APEC 北京峰会给予了积极评价，并表示通过这些活动进一步增进了对中国的了解。

中国外文局副局长王刚毅在发布会上表示，“中国国家形象全球调查”为科学评估国际传播效果提供了重要参考，具有较高的实践和学术价值，是打造新型国际传播智库的重要内容，也是取得国际传播话语权的重要载体。

北京大学国家战略传播研究院院长程曼丽从学术角度分析了报告的价值和意义。第一，此次调查样本量足够大，足以支撑研究结论。自 2012 年始，3 年来，“中国国家形象全球调查”的样本数量不断增加，受访者代表性进一步增强，覆盖面和百分比设计也更加合理，这为国家形象研究和论证提供了科学依据，由此得出的结论更加令人信服，调查报告数据被越来越多的研究者引用。第二，连续 3 年的持续性调查积累，能够为研究提供动态图景，提供发展视野和比较基础上的深度解读。同时报告也为我们提出了新的研究课题，即在中国外交政策逐渐发生变化的今天，如何更加清晰、系统、有效地说明中国，讲好中国故事。第三，调查报告中带有关联性的数字折射出了一些值得思考和研究的问题，有助于研究者生发问题意识。

摘编自：中国社会科学报 2015 年 3 月 21 日

英国斥资推动发展数字经济

英国技术战略委员会“创新英国”发布《2015-2018 数字经济战略》称，2015 年~2018 年间，每年将投资 3000 万英镑（约合 2.77 亿元人民币）推动数字化业务以及数字化机构的发展。这项投资中的一半将用来资助“数字弹射中心”（Digital Catapult Centre）、“开放式数据研究所”（Open Data Institute）以及“英国科技城”（Tech City UK）等数字化机构的发展，另一半将用于鼓励“数字化创新者”尽快将其创意付诸实践并观察市场反应。作为英国政府扶植科技行业的最新政策，该战略将通过降低公司所得税以及提供专业的工作人员来吸引美国公司在英国建立其欧洲总部。

报告称，“创新英国”战略将帮助初创企业中的数字化创新者发展创意、开发业务、与潜在合作伙伴建立联系以及引导行业内的消费者；同时，还将帮助行业内知名企业中的锐意创新者推广数字化解决方案并学习其他部门的经验。此外，“创新英国”还将支持企业发展共享基础设施及在多样化的客户业务中均可使用的软件平台和业务引擎，并鼓励形成旨在为供应商和用户拓宽市场的行业惯例。

报告提出将为数字化企业提供技术和业务知识、支持新兴系统和平台的研发工作等五大目标，政府提供的经费为这些目标的实现奠定了基础。此外，英国政府的资金支持还将对物联网行业的发展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预计 2020 年将有 300 亿台设备接入互联网，届时物联网服务的附加值每年可达 2 万亿美元。

摘编自：人民邮电报 2015 年 3 月 19 日

调查称社交媒体成美国千禧世代阅读新闻主要渠道

3 月 16 日电一项针对美国千禧世代的最新调查显示，如今的年轻人大多依靠手机和平板电脑了解世界，2/3 的受访者定期上网阅读新闻，他们从传统新闻网站读取“硬”新闻；生活方式等“软”新闻则取自社交媒体，其中“脸书”（Facebook）最受欢迎。

美国新闻学会和美联社 NORC 公共事务研究中心，在 2015 年 1 月至 2 月间，针对 1046 名 18 至 34 岁美国年轻人进行了此次民调。结果显示，2/3 受访者固定上网读新闻，并且经常是透过社交网站，其中 40% 的人一天上网好几次读新闻。

与老一辈相比，美国年轻人正在慢慢建立一种新的新闻消费趋势，即使他们从来不看报纸或通过电视看晚间新闻，他们也能在和朋友聊天中了解最新热点、跟上时代步伐。

调查指出，仅 39% 受访者会主动读新闻；60% 受访者说，大多是在脸书或其他网站做其他事时“偶然看到”新闻内容。这可以被视为是被动消费，美国新闻学会执行理事罗森斯蒂尔(Tom Rosenstiel)说，许多受访者接触新闻是对朋友发表的故事给予评论，或是因对某事持怀疑态度而寻找更多信息。70% 受访的年轻人称，他们的社交媒体资源包括混合观点，使得他们阅读更广泛内容的机会大大增加。

摘编自：中新网 2015 年 3 月 20 日

美国专家研究称较不富裕群体相对比较慷慨

据台湾“联合新闻网”17 日报道，美国尔湾市加州大学社会心理学家皮福发现，有钱人通常比较自我中心，相对吝啬且容易违法，较不富裕的人反而能体谅别人，因而相对较慷慨又守法。

皮福研究将近十年，发现富有不会让人变得乐善好施，反而“让你更重视自己的利益、欲望和幸福，财富在心理和物质上把你和其他人隔绝开来，你会认为自己的需求和目标最重要，比较不重视旁人的需要”。

皮福在洛杉矶的海滨道路作实验，这里有开四轮驱动车、跑车和油电车等昂贵车款的有钱人，测试方法是看驾驶员会不会遵守交通规则，行经斑马线时主动停

车让行人优先过马路。皮福说：“便宜车款的驾驶没有人违规，那些最贵车款的驾驶将近一半违规。”

皮福还征求受访者到实验室做研究，发现比较有钱的人在掷骰子游戏中较可能耍诈，且较不愿意花时间帮助别人。皮福说，按照经济学理论，穷人会比富人吝啬，“结果相反，在其他变项受控制情况下，你越有钱就越不慷慨，只会给出一丁点钱”。

皮福总结认为，当我们自认有钱，就比较不需要别人：穷人依赖社会关系度日，所以看重人际关系；富人能买到平静、安宁、生活空间，并用钱解决大部分的问题，所以比较不在乎别人。

自从皮福 2010 年首次发表研究结果后，科学家就试着验证，有些专家的研究结果跟他相符，有的则相反。

美国明尼苏达大学教授凯瑟琳·沃斯发现，脑中在想钱的人较不愿意帮她捡起掉落的铅笔，跟受试者贫富无关。她的结论是，光是想到钱就会触发“自我满足模式”，让人斤斤计较自己的利益。

摘编自：中国新闻网 3 月 17 日

美学者 20 年跨国调查研究表明：纸质书仍无可替代

得益于个人电脑和因特网的发展，人们使用电脑阅读已有几十年历史；随着科技的发展，移动电话、智能手机、电子阅读器和平板电脑等移动终端问世，让电子阅读的发展呈爆炸式上升趋势。阅读方式的转变和电子阅读的发展，引发了人们对纸质书阅读何去何从的思考。美国美利坚大学教授内奥米·巴伦（Naomi Baron）20 年来始终致力于科技如何塑造人类听说读写的方式的研究，并以跨国调查方式对当代年轻人是否真的愿意放弃纸质书进行研究。

年轻人其实没那么喜欢电子书

在接受中国社会科学报记者的采访中，巴伦介绍了数年前她就曾多次做过大规模的学生问卷调查，而最近一次调查是在 2013—2014 年，她与其助手搜集了美国、德国、日本和斯洛伐克的 300 多名在校大学生的阅读习惯信息。问卷分为选择题和开放式回答两种形式，选择题有“如果成本相似，你喜欢用电子书阅读还是纸质书阅读？”“当你在电子屏幕上阅读时，会经常同时做其他事情吗？”等。而

开放式的问题有“你在阅读纸质书时最喜欢它的什么？最不喜欢什么？”等。所有开放式答案也被分析成相应的代码系统，便于分析整理。

巴伦发现，92%的受访大学生认为，阅读纸质读物时更容易集中精力，而在电子屏幕上阅读时，他们有3倍的可能性同时做其他事情。如果纸质版和电子版的书价相同，75%—94%的学生（根据国家不同）更喜欢前者，包括学习书籍和休闲书籍。“千禧一代”更喜欢纸质书看起来很矛盾，因为他们每天都在便捷性和低成本的驱动下进行大量的电子阅读。但大多数美国学生都在抱怨购买电子书仅仅是为了省钱，并不认为那是学习的最佳方式。

环保被认为是电子阅读“优势”的一个因素。但是巴伦通过研究发现，电子产品的泛滥其实也带来了很多负面环境效益。巴伦认为，教育者需要注意对学生加大电子阅读量的潜在后果，倾听学生的声音而不是假设他们会怎样阅读。

深度阅读是一种学习能力

巴伦将其两年的跨国调查结果集结成了著作《屏幕上的文字：数字化世界中阅读的命运》（*Words on Screen: The Fate of Reading in a Digital World*）。在书中，她介绍了现代阅读的进化过程，并提到写作和出版的新形式（小说、杂志和选集）制造了阅读新风格。而如今，网络的发展推动人们进入了一个搜索模式和跳跃式、浮光掠影式的阅读，而非静下心来长时间阅读。巴伦担忧电子科技让深度阅读和反思性阅读逐渐消失。“至少在美国，越来越少的大学生愿意进行长篇、概念性的阅读了。”巴伦表示，“如果你在电子设备上阅读并且有网络连接，发短信、更新社交网络状态，这些干扰会循环不止地打断你的阅读进程。人们自己都没有意识到这样做的时候失去了多少时间和注意力。而认真阅读、深度阅读其实是培养学习能力的过程。”

她同时提出“个人阅读”的概念，针对的是当下在线阅读方式，大家都可以发布阅读心得。她认为与其大量地看别人的前线评论，不如静下心来，在阅读过程中与作者、作品进行“一对一”的角力，碰撞出思想火花。

美国纽约公共广播（WNYC）编辑曼尼什·左莫罗迪（Manoush Zomorodi）创建了一个名为“新科技城市”（*New Tech City*）的网站，专门记录科技如何改变人类生活的故事。她发现，已经具有网络阅读习惯的人，即使在阅读纸质书时，思维也是在纸页上跳来跳去，像对待社交网络及微博客一样对待书本。她认为数字科技正在和人类的大脑“搏斗”，人们在屏幕上读得越多，脑子就越来越不会一行

一行地“线性阅读”，而后者正是人类发展了很多年，最后沉淀下来的、最适合深入阅读的方式。正如美国塔夫茨大学（Tufts University）阅读和语言研究中心教授玛丽安娜·沃尔夫（Maryanne Wolf）所言，“我不担心使用网络会使人们变笨，但是我担心人们会逐渐丧失深度阅读的能力，因为一直受到外界太多的刺激。”

纸质书带来收藏乐趣

巴伦承认，电子阅读有很多好处，方便携带，经济实用，但纸质书籍能带给人们一些特殊的感受，比如收藏。2009—2011 年，电子书籍的成倍增长让很多人相信数字化书籍将很快取代纸质书籍。但调查发现，如今的读者更感兴趣的是不同的阅读材质为其提供了更多的选择，电子版方便随身携带，纸质版则更适合存放于书架上。当她问及学生最喜欢纸质书的什么特点时，很多人表示“纸质书的造型、使用的舒适感，甚至是书页的香味”更能给他们带来不同的阅读体验。她在其著作的最后写到，希望读者们，尤其是年轻的读者，认识到两种阅读模式的长处，并最大限度地好好利用。她说，“数字化阅读设备将陪伴我们很久，但是也要记住，形式应当跟随功能，有些阅读最好还是在纸质书上进行。”

摘编自：中国社会科学报 2015 年 3 月 12 日

2015 十大新兴技术榜单出炉

世界经济论坛日前发布 2015 年十大新兴技术榜单（Top 10 emerging technologies of 2015），燃料电池汽车、下一代机器人技术、可回收再利用的热固性塑料、精密基因工程技术、增材制造、应变人工智能、分布式制造、能够“感知和躲避”的无人机、神经形态技术、数字化基因组等十项极具潜力的技术入选。

由世界经济论坛新兴技术跨界理事会编制的十大新兴技术榜单，自 2012 年起，试图通过宣传年度最具潜力的新兴科技，缓解投资、监管、公众认知等方面的差异对技术进步的阻碍。今年的榜单显示出人类改变世界的能力正在迅速增强，同时也引发了人们关于技术创新的固有危险以及“负责任的科技研发”（responsible development of technologies）的思考。

潜力科技非“绝对安全”

1 月，美国生命未来研究所发表公开信称，人工智能研究的稳步发展有望给人类带来前所未有的益处，但也存在风险，因此，科学界应就如何造就“强大而有益”的人工智能系统、如何使其社会效益最大化等展开积极的研究。包括英国著名科学

家斯蒂芬·霍金（Stephen Hawking）、国际人工智能促进协会现任主席托马斯·迪特里奇（Thomas Dietterich）、欧洲人工智能统筹委员会主席迈克尔·伍尔德里奇（Michael Wooldridge）、美国机器智能研究所执行主任卢克·缪豪瑟尔（Luke Muehlhauser）等数位人工智能专家在内的数百位相关人士在这封公开信上签名。

除人工智能外，此次其他上榜科技也并非“绝对安全”，如无人机可能威胁公共安全和公民隐私、数字化基因组可能导致“基因歧视”、以3D打印和大数据为基础的分布式制造可能会对武器管理及知识产权保护构成挑战，等等。

新兴技术改变人与环境间关系

同样是在1月，来自多个国家的18位生态环境专家在美国《科学》杂志上发表文章《行星界限：在变化的地球上指导人类发展》（Planetary Boundaries: Guiding Human Development on a Changing Planet）。该文章称，因人类活动所致，地球9个界限中已有4个界限被突破，即气候变化、生物圈完整性损失、土地系统变化、生物地球化学循环改变，其中气候变化和生物圈完整性损失是“核心界限”，两者中任意一个发生明显变化都可能使地球系统进入一个新状态。

据资料显示，2009年，由28位国际知名科学家组成的研究团队提出“行星界限”（planetary boundaries）概念，认为人类在地球上的“安全操作空间”共有9个界限。在九大界限内，人类可以繁衍生息、繁荣发展，而“越界”则可能引起环境突变或不可逆转的环境变化。

文章第一作者、澳大利亚国立大学气候变化研究所执行主任威尔·斯蒂芬（Will Steffen）说，“人类活动可能会以一种不被留意的方式导致地球系统的‘宜居性’明显降低，而超越‘行星界限’会增大这种风险。”美国密歇根大学风险科学中心主任、环境卫生科学教授安德鲁·梅纳德（Andrew Maynard）表示，新兴科技的应用可能深刻改变人类与环境之间的互动，在新技术应用与地球脆弱性之间有着日趋紧密而复杂的动态联系。

“新技术间具有高度的互相依赖性。”梅纳德认为，人工智能是一个中心，它与机器人技术、神经形态技术、无人机、数字化基因组之间具有密切联系，与精密基因工程技术、分布式制造之间有一般联系，其结果是组成一个高度互联、非常复杂的社会—技术—环境系统。与其他复杂系统一样，它看起来稳定、可预测，但也存在很高的突发性和不可预测性。

全面评析新兴技术的风险和收益

英国埃克塞特大学商学院副院长理查德·欧文（Richard Owen）、英国伦敦大学学院讲师杰克·斯蒂尔格（Jack Stilgoe）、英国杜伦大学地理学系教授菲尔·麦克纳顿（Phil Macnaghten）在 2013 年于美国《科研政策》刊发的《负责任创新的框架构建》（Developing a Framework for Responsible Innovation）一文中，将“负责任创新”定义为“通过对当下的科学与创新的集体管理来观照未来”，并分析其中包含的四个维度：预计（anticipation），即对新兴科技的潜在影响提出问题；自反性（reflexivity），即科研人员、资助及管理机构反观自己的活动、承诺、设想，审视构建科学、创新及其治理的价值体系和理论；包容性（inclusion），即让广大公众参与到科技创新治理当中，使公共讨论发生在科技创新过程的“上游”；响应（responsiveness），即对新知识、新观点、新角度、新规范作出及时反应。

据梅纳德介绍，一些国家政府现已开始重视类似“负责任创新”等提议。如欧盟目前最大的研究和创新计划“地平线 2020”（Horizon 2020）中，就包含“负责任研究与创新”的专门规划。欧盟委员会指出，“负责任研究与创新”是以“科学需要社会的参与、科学为社会服务”（Science with and for Society）为目标的关键行动，它要求科研人员、公民、政策制定者、企业、非政府非营利机构在科研创新过程中开展合作，以使过程和结果更加符合社会的价值观、需求和预期。

有观点认为，试图控制新科技的发展是无意义的。如果一个系统变得不稳定，它最终会崩溃，被一个本质上更加稳定的新系统取代，因此与其企图阻止变化，不如做好准备适应变化。对此，梅纳德表示，我们确实无法阻止变化，而且这样做的风险并不小于顺应变化。但是，既然技术变革会对人类的生存、生活环境产生影响，我们就应担负起责任。

梅纳德说，任何科学技术都不是零风险，但因具有巨大潜力而至关重要。据世界银行、世界卫生组织等机构统计，现在全球有 20 几亿人缺乏基本的卫生设施，每年有 600 多万儿童在 5 岁以前死亡。未来，为继续增长的世界人口提供水、食物、能源、医疗卫生服务以使其维持可接受的生活水平仍将是一项严峻挑战，这离不开科技创新，离不开负责任创新。因此，我们要做的是不再孤立地评析新兴技术的风险和收益，而是转向考察科技创新、社会、环境之间高度复杂、非线性的相互

作用，并作出回应。对于各领域来说，这都是一片未知领域，我们需要新思路、新工具、新研究，以便在获益于技术创新的同时远离潜在的灾难。

摘编自：中国社会科学报 2015 年 3 月 19 日

社会科学新论

英国学者重新关注马克斯·韦伯的学术价值

近日，英国剑桥大学政治与国际关系学院讲师、基督学院（Jesus College）研究员邓肯·凯利（Duncan Kelly）在《泰晤士报文学副刊》（The Times Literary Supplement）发表文章《为什么马克斯·韦伯如此重要》（Why Max Weber Matters），再次梳理德国著名社会学家马克斯·韦伯对当今学术界的贡献。

凯利在文中说，马克斯·韦伯在学术上的贡献可以说是全方位的，在多个学科都有广泛而深远的影响力，除了他所关注的社会学领域以外，哲学、政治学、经济学、法学、管理学、历史学、宗教学和艺术学都留下了他的足迹。韦伯的影响力为何如此之深？他的理论是如何发扬光大的？后人对他有何评价？本报记者采访了相关学者。

兴趣广泛奠定成功基础

凯利在接受本报记者采访时说，马克斯·韦伯在其短暂的一生中写了大量学术著作，从历史理论、农业经济到宗教战争与改革。他一生无时无刻不关怀德国的政治与命运，一直思考着如何促使德国成为一个现代国家。正是他的这份使命感和责任感，被众人贴上了民族主义者的标签。他从不追逐名利，也不遵循旧的学科领域规范，正是这种性格，让其成为现代社会学最重要的创始人之一。

剑桥大学社会学系教授莎拉·富兰克林（Sarah Franklin）对马克斯·韦伯有着深入的研究。她认为，韦伯从历史的角度分析了权威的三种形态，即传统型权威、魅力型权威和法理型权威。权威和组织的关系密切，任何一种形式的组织都是以某种形式的权威作为基础，没有权威，组织就失去了其存在条件，这也是传统社会走向现代社会的必然产物，是理性的追求。这也是现代管理学理论的基础，不管后人赞成或反对，都离不开韦伯所构建的这个体系。

2002 年，爱思唯尔（Elsevier）出版社出版的《项目管理国际期刊》中有学者撰文对马克斯·韦伯进行了深刻解读：“韦伯的学术研究始于古代史的研究，直到中后期才转到当代问题的分析与比较，虽然他的研究领域广泛，但其中不变的主题就是人类社会的合理化。为了解决这一课题，他以西方社会为重点分析对象，并查找了大量的东方历史资料作比较，总结出合理化就是社会生活各个领域不断祛魅的过程。同时，韦伯也强调重视文化和精神领域的情感和信仰的培育。”

经典论著的影响深远

凯利说，韦伯一生中最具代表性的著作有《宗教社会学》和《经济与社会》，一个是关于文化论的研究，一个是关于制度论的研究。

英国华威大学哲学系学者大卫·阿萨尔森（David Axelsen）在评价马克斯·韦伯时说，他更像是一位现代思想家，用创造性的思维书写历史发展进程，其中包含对当时凸显的社会问题的分析。他一直想要社会加快进步到一个理想型的模式或框架中，但是困难重重。因为在他的那个年代，德国正处于传统社会向工业化社会的过渡之中，社会学学科也正处于刚刚起步的萌芽中，很多体系尚无定论，韦伯的新思想很多时候未能被学者所认同，直到他逝世后，其学术影响力才形成。直到 20 世纪 60 年代还有很多学者在围绕韦伯提出的社会学方法和理论进行争论，这也说明其影响力一直在延续。

阿萨尔森说，韦伯留给世人的一个非常重要的概念，即社会行为。韦伯认为，社会行为的存在总有它存在的合理性前提，我们所能观察到的社会行为，无不由目的理性的因素、价值理性的因素、感情因素、传统因素决定。但随着社会的进步，尤其是近代科学技术突飞猛进，人们对自然和社会的认识持续深化，社会生活也出现了前所未有的变革。科学改变了人的思想，技术改变了物质世界，机器改变了劳作方式。在这种社会历史背景下，人们对科学精神的追求成为时代的特点。韦伯还曾提出，工具理性的优先地位至今无法动摇，价值理性的实现必须以工具理性为前提。

研读韦伯理论能深入了解社会

有学者表示，尽管韦伯在其短暂的一生中没有获得认可，但这并没有阻碍他对新思想、新理论的研究，他勇于接受和尝试新的事物。他立足于当时的德国经济社会问题的经验研究，然后扩展到了对西方社会转型的历史研究，最后引申到了对

西方与非西方社会的对比研究。他所讨论的问题并非全部是抽象的理论，而是从哲学的角度分析了社会转变的因果关系，启发了后人对现实社会的认真思考和理解。

富兰克林提到，如果想从韦伯的书中找到解决当前社会问题的答案是不可能的，但是他却让人找到这些问题的根源所在，更深层次地理解社会。就像哈佛大学的历史学家休斯说过的一样，韦伯的脑袋是一个能够容纳多种矛盾思想的神经系统，他不受传统宗教观念所束缚，又对宗教传统有着深厚的兴趣。

摘编自：中国社会科学报 2015 年 3 月 16 日

破窗理论存在局限性

近日，一项新研究发现，人们对熟知的破窗理论（Broken windows theory）的了解并不全面，该理论更多地适用于解释和预防危害性较轻的违法违规行为，而非性质恶劣的犯罪。

破窗理论于 1982 年由美国犯罪学家乔治·凯林（George Kelling）和美国政治学家詹姆斯·威尔逊（James Wilson）提出，大意是如果社会环境中危害公共秩序的行为被放任不理，会诱使人们效仿甚至变本加厉。破窗理论在社会科学界和公共领域的影响力很大，还曾被作为美国纽约市、美国新墨西哥州阿尔伯克基市等地犯罪防治政策改革的依据之一。

然而，据介绍，证实破窗理论确凿有效的科学证据并不充分，相关的争议也不少。此次，德国曼海姆大学社会学系助理教授托拜厄斯·沃尔布林（Tobias Wolbring）与德国路德维希-马克西米利安-慕尼黑大学（Ludwig-Maximilians-Universität München）社会学系研究人员马克·科什尼格（Marc Keuschnigg）在德国慕尼黑市进行了一系列现场实验，进一步考察了破窗理论的可靠性。

沃尔布林和科什尼格在被观察者毫不知情的情况下分别进行了实验研究。在实验一的对照组中，两人将一些传单夹在停于某学校的两栋学生宿舍楼楼下的自行车把上，然后观察有多少传单会被随意扔在地上而不是扔进垃圾桶（乱扔垃圾就是一种伤害性相对低的违规行为）；这两栋宿舍楼的区别在于其住户的社会凝聚力（social cohesion）水平不同。在实验组中，两人不仅在车把上夹了传单，还在其附近扔了垃圾，然后观察这个信号会如何诱使学生越发放肆地随手乱丢传单。结果显示，在不良信号刺激下更加大胆地乱扔传单的做法明显多见于住在社会凝聚力较强的宿舍楼的学生。

另一个实验涉及的是实实在在的犯罪行为。研究人员将贴足邮资、写有回邮地址的信封放在公共邮箱前，由于信封内装有 5 欧元纸币且从外部就可看到，很有可能会被路过的人顺手牵羊。在这项实验的实验组中，起诱导信号作用的是一辆停在公共邮箱旁边、严重破损的自行车。不出所料，破自行车的出现促使更多的路人将信封占为己有。然而，当研究人员将 5 欧元换为 100 欧元后，破自行车的刺激作用消失了，沃尔布林表示，当“诱惑物”的价值较高时，易诱发犯罪的环境线索就会失效。

摘编自：中国社会科学报 2015 年 3 月 9 日

学会 学派 学术 ——我对理论自觉从何而来的学术思考

郑杭生

这些年如何做社会学的学术，大家都在探索。与学术紧密相关的是学会和学派。这里，我讲三个“学”，即“学会、学派、学术”。

学术是学会的生命线

首先是学会。与改革开放几乎同步成立的中国社会学会，到今年差不多已经有了 36 年的历史。我们的会长，从第一任会长费孝通算起，历经袁方、陆学艺、郑杭生、李培林、宋林飞，再加上这次刚当选的第九届新会长李强，也已经有 7 位了。会长的任期几经改革，总的来说是渐趋合理的。在学会的制度建设，学术年会制度的建立是其中影响最大、效果最为显著的一项。这是在 1990 年北京换届会议上，我作为新当选的副会长在大会发言中提出来的。当时这个建议得到袁方会长、另一位新当选的副会长陆学艺等的支持，并为大家所采纳和付诸实施。记得我当时说了这样的意思：“学术是学会的生命线，年会制度表明我们有定期的学术交流和探讨；每年出一本年会的论文集，就能使我们的学术交流和探讨以具体的成果体现出来。”学术年会制度从 1991 年天津年会开始，到这次 2014 年武汉年会，差不多已经继续了四分之一一个世纪 25 年了，已经办了 24 次。除了学术年会制度，还进行了其他许多制度的建设。学会已经成为中国社会学兴旺发达、充满追求、团结有为、规范有序、薪火相传、后继有人的一个标志。本着改革的精神，应该好好总结中国社会学会建设的经验和不足，把它建设成为一个更好的学术平台。同时，很多事实也告诉我们，历史往往是容易被忘记的，但是历史是不应该被忘记的。学

会的历史，应该是中国社会学界的宝贵财富，它必将在中国学会发展史上，留下重重的一笔。

一种学术观点特别是其中的根本观点变成学术共同体的共同观点，是形成学派的软件

其次是学派。学派是学术发展的最实质性的平台。有无学派，特别是有无著名的学派，是一个学科是否繁荣、是否有活力、是否成熟、是否有社会影响力以致国际影响力的重要标志之一。如果一个学会有一些影响大的学派支撑，相互友好争鸣，学术的质量、学术的水平就会有大的提高。所以学会要支持有条件成为学派的社会学家在这方面的努力。当然，学派的建立和发展需要有一系列条件，例如，学派的形成必须有硬件和软件，两者缺一不可。其中硬件就是学术共同体及其支撑设置，软件就是基本上一致的学术观点，尤其是根本观点，即一种学术观点特别是其中的根本观点变成学术共同体的共同观点。本人创立的中国社会运行学派，在前些年努力的基础上，在硬件和软件建设上，都取得了一些进展。例如在硬件方面，近几年创办了两本正式的学术刊物，一本《社会学评论》，中国人民大学已经定它为C刊；另一本《社会建设》，这是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新批准的，以社会工作和社会政策为主要方向，也要尽快办成C刊。这两个杂志是我们整个社会学界的财富。我把它们看作是对我们前辈事业的继承和发展，都是以前辈为榜样，尽量为学界的后来者多留点东西。学会的论坛这个形式很好。如果从学派建设的角度看，我认为，每个论坛、每个专业委员会，实际上都这样那样凝聚着学术共识，增强着学派意识，推动着学派建设。我们要重视学派意识，有条件的要加强学派建设。

中国社会学要接“地气”，即接现实中国的地气，历史中国的地气，中国立场观点的地气

关于学术。首先，要注意社会学学科的发展趋向，这就是我们经常看到的各种“转向”，例如社会学的语言学转向、社会学的元理论转向、社会学的综合性转向等，最近，我读到一篇文章，论述社会学的历史学转向。用世界眼光，立足中国社会大转型的现实，在自己的学术研究中，关注社会学学科的发展的潮流、趋向，我们的学术研究才能高屋建瓴，才能把学术的国际性与本土性结合起来，才能避免种种井底观天的狭隘眼界和边陲思维。这也是我们一直提倡把现代性全球之旅的长波进程和本土社会转型的特殊脉动两者结合起来的主旨。

其次，要注意社会学理论在应用中创新。纵观社会学从古典到现代的过程，无论中外，理论都是在应用中深化、扩展和创新的。马克思恩格斯正是在把辩证法应用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复杂关系时，提出、深化、拓展和创新了唯物史观这一社会学的元理论或社会哲学的。同样，西方社会学的实际奠基人涂尔干，在把社会事实的理论应用于相应的社会现象时提出和创新了“自杀论”等实证社会学经典理论。另一个实际奠基人韦伯则着力于发现社会现象的主观意义，提出了充满新意的“理想类型”、权威分类等理解社会学的理论。此后，无论是集西方社会学大成的帕森斯，还是当代社会学的“新三圣”——吉登斯、贝克、哈贝马斯，都是在应用中创新他们各自的理论的。中国社会学的情况也不例外。严复把群学定义为研究社会治乱兴衰的原因以及所以达到“治”的方法和规律的学问，费孝通提出的“差序格局”等等也都是如此。受到这样的启发，我们一直注重理论的应用。例如把理论应用于城市发展和基层社区的调查研究。正是在实地调查中，我们概括出社会建设、社区建设，是要在市场经济陌生人的世界建立人际关系和谐的社会共同体，是要在价值观开放多元的时代促进凝聚力强的意义共同性，即社会共识。

再者，要锤炼理论自觉阶段的社会学的基本功。我把它们归结为“三再、两气、一追求”。这里，“三个再”，就是“再评判、再认识、再提炼”，它们代表中国社会学必须面对的三种基本关系：中西关系，今古关系，理实关系——理论与现实、理论与实践的关系。这我已经讲过了，也在今年三月的《人民日报》上发表了文章。这里“两个气”就是“只有接地气，才能有底气”。我把“接地气”的概念扩大了，从学术的角度讲，接地气至少可分为三种，即接现实中国的地气，历史中国的地气，中国立场观点的地气。而所谓“底气”，则是指对所谈问题说话有根有据，把握十足，很有自信。在学术上说，这种学术底气，就是在理论自觉基础上的理论自信。理论自觉从何处而来，就从这里来。就是有了某种程度的学术话语权。“一追求”，就是追求“真善美”。费老在《试谈扩展社会学的传统界限》一文中提出，社会学既有科学性，又有人文性。这是一个了不起的判断，对中国社会学的意义尤其重大。因为中国社会学过度以实证主义为主导，人文性一向是忽视的。费老的提法，对以实证主义为主导的社会学是一个振聋发聩的冲击。这里科学性指“真”，人文性指“善和美”。这用中国学术传统的说法，就是追求真善美，提升精气神。科学性和人文性、科学精神和人文关怀的关系，犹如形影相随，不可分离。

社会学研究中的许多问题，如果仅凭单纯的科学性，并不能发现其真实原因和解决的办法，往往要靠人文性才能找到原因和解决之道。所以，社会学研究非常需要科学性与人文性的统一。像“社会弱势群体”这样的概念，既表明了对社会地位方面存在的分化和分层事实的客观观察，也表达了对“强、弱”区分这类社会不平等现象的深切关怀，科学性认识与人文性视野这两个方面兼而有之。费孝通晚年总结其一生的社会学研究经验，感悟并正式提出社会学兼具科学性与人文性这两种性质，是非常正确的。它是拓展社会学领域和视野的前提，对我们既坚持社会学的科学性，又避免单纯科学性的片面性，非常重要。坚持社会学的科学性和人文性的统一，之所以是基本功，是因为忽视人文性使得社会学研究是片面的狭隘的，会把许多应是社会学研究的东西，排斥在社会学的视野之外。

摘编自：《北京日报》2014 年 825 期

澳大利亚国立大学科研活动防止利益冲突的政策实践及启示

张荣国

近年来，高校科研领域发生了一些学术不端行为，甚至出现了一些违法违纪案件，其中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防止利益冲突的制度还不够完善。澳大利亚国立大学有关科研活动中防止利益冲突的政策和实践对我国高校科研活动制定相关防止利益冲突政策具有一定的借鉴作用。

一、利益冲突的含义

利益冲突最早作为一个法律上的概念出现的，2004 年第八版的美国《布莱克法律词典》对利益冲突的解释是：某人的私人利益与其公共利益或信托义务在实际或表象上不相兼容的情形。《大美百科全书》对利益冲突的解释是：某人的利益或职责与其另外的利益或职责发生冲突。

随着学术不端行为的出现，利益冲突这个词也应用于科研领域，科研活动中的利益冲突是指，科学家在研究过程中受到利益影响而得出或可能得出倾向性的结论，或者科学家在咨询过程中受到一些利益主体的影响，而做出或可能会做出倾向性的判断，使委托方的利益因为倾向性的结论或判断而受损。美国医学院协会在其 1990 年的政策方针中对“研究中的利益冲突”进行了如下定义：在这些境况中，金融或其他利益在进行研究或研究报告中可能危及研究者的专业判断，或者具有危及做出判断的现象。波士顿大学认为，当研究者、研究者的配偶或者他们未独立子

女有重要经济利益（包括薪金、咨询费、酬劳或者其他服务报酬）、资产利益（包括股票、职工优先认股权或者其他所有权利益）、知识产权（包括专利、著作权和版税），这个利益能够直接和强烈影响设计、研究或报告寻求外部资金的研究时，就产生利益冲突。

广义的利益冲突还包括职责冲突。斯坦福大学前校长唐纳德·肯尼迪曾指出，近些年，学术领域的利益冲突问题以一种非常公开的方式浮出水面，焦点是大学里的科学家。他们在被大学全时雇佣期间投身于私人的营利性的企业。研究人员从事的、结果对其有经济上的利益的毒品实验，或教员企业家利用学校设施进行其商业产品的研究或升级。

二、澳大利亚国立大学对利益冲突的认识

澳大利亚国立大学认为，当一个人的个人利益和他的专业职责有冲突的时候，或者有些独立观察者合理断定职业行为过度受到个人利益影响的时候，利益冲突就会存在。在研究领域，利益冲突是十分常见的，所有科研活动均可能涉及利益冲突，利益冲突贯穿科研立项申请、结题、评价、论文发表、申报奖项等各个环节，涉及研究管理机构、研究人员、资助机构、用人单位、评审专家、报刊编辑、亲友等利益主体。利益冲突有可能会产生导致妥协地处理一些问题，这样的妥协有可能破坏对研究团队的信任。研究领域存在广泛的现实与潜在的利益冲突，需要相关机构制定全面的、到位的政策，以应对可能出现的所有情况。为有效防止和管理利益冲突，澳大利亚国立大学制定了《利益冲突与承诺》，针对管理科研活动的利益冲突，学校还在《负责任研究实践》中专门有一个章节论及利益冲突。

三、澳大利亚国立大学科研活动防止利益冲突的政策及实践

澳大利亚国立大学《负责任研究实践》明确规定，利益冲突适用范围为在澳大利亚国立大学从事研究的所有人员，包括员工、研究生、本科生和澳大利亚国立大学的访问学者。学校制定的利益冲突政策服从联邦政府机构制定的有关政策，如《澳大利亚负责任研究行为准则》，内容涉及利益冲突的披露、回避、管理与消除、调查与处理等。

（一）利益冲突的披露

澳大利亚国立大学规定，研究机构必须制订有关防止潜在利益冲突的政策。科研项目申请立项时，研究人员应当披露与项目资助单位的人员关系情况；研究人员应披露其与可能担任立项、验收、评奖等环节的评审专家的关系；当建立科研合

作时，研究人员必须尽可能的披露与科研项目各方面的任何实际和明显的利益冲突；研究人员有责任向杂志编辑、出版物的读者和提供资助的团体披露任何潜在的利益冲突，出版著作中应当包括用于支持研究的财务和实物所有信息；秘密资助必须加以避免；研究人员应当披露任何潜在的利益冲突，包括适当披露与研究人员（包括家庭）项目有直接利益相关的任何组织和实体之间的隶属关系或财务关系。潜在利益的范围包括直接利益（如付费调研）、间接利益（如提供材料或设施）或个人资助（如提供参加学术研讨会的旅行及食宿费用）；研究人员在提交报告或建议时，有义务披露可能影响研究和调查、出版和媒体报道、资助申请、聘用和晋升等任何潜在的利益冲突。

（二）利益冲突的回避

利益冲突的回避分为自行回避、依申请回避和强制回避。在科研活动中，研究人员感觉到有涉及利益冲突内容的，应自行回避；在调查涉嫌存在利益冲突行为时，所有参与调查人员可能涉及利益冲突的应自行回避。当研究人员认为某些评审专家可能会对自己的项目或论文有不公正评判时，可以向有关机构提出依申请回避，即避免被该专家评审；如果一旦出现了利益冲突或者他人感知到了利益冲突，应采取强制回避，有关人员不应参与决策过程，最好的做法就是有关人员完全退出，当讨论和做出决定的时候，不应待在决策现场，即便是保持沉默；如果有部门主管或部门负责人存在利益冲突现象，第一个接触的应该是具有丰富经验、独立的高级指导者，如科研诚信顾问；科研过程中，为防止利益冲突，研究人员外出开会订机票、宾馆，购买实验所需设备、实验材料等事务交由学院人员专门负责，自己只提供日程安排、需要购置的物品名称及参数等。

（三）利益冲突的管理和消除

为在科研活动中有效避免发生利益冲突，学校设置相关机构提供咨询，如科研服务部，学校还提名 7 位（每个学院 1 位）熟悉关于科研不端文献和指南的科研诚信顾问，他们的任务是给职工、学生和学员提供科研诚信方面的咨询，包括利益冲突方面的咨询。另外，学校一名常务副校长担任冲突顾问官，为可能涉及利益冲突的人员提供指导和帮助。学校还规定，研究人员应当管理利益冲突，这样个人追求和个人利益才不违背道德或学术利益；对于根本不能或者不愿意做出任何有关规避利益冲突承诺的，应该从可能影响冲突的进程中退出；参与评议的专家应当宣

布所有的利益冲突，不允许个人偏见影响同行评议过程，并且不引用与评议标准不相关的事项等。

（四）利益冲突的调查与处罚

学校鼓励职工揭发与研究人员在物质上有直接利益关系的组织和实体，以及各种各样潜在的利益关系。在澳大利亚国立大学，没有披露和处理严重利益冲突被视为科研不端行为。若发生利益冲突，主管科研的常务副校长作为接受所有科研不端行为投诉的指定人。当有投诉时，副校长对事件进行初步调查，向校长汇报案件证据是否确凿，并提出下一步行动建议，校长决定是否启动内部机构或外部机构调查，机构调查的结果向校长汇报，然后校长根据政策做出下一步的行动决定。一旦发生了严重的利益冲突，对于职工，学校会按照与职工签订的合同条款及学校科研政策进行处理；对于学生，学校按照《纪律规则和医疗休假规则》处理。同时，上报经费提供方，经费提供方有可能采取暂停或终止研究资助，中止或终止研究项目，追回经费等措施。

三、我国高校科研活动中的利益冲突现状

（一）缺乏系统的防止利益冲突制度

在我国，科研活动过程中的利益冲突也是常见的，如项目选题、立项、实施、结题等都有可能受到经济利益或人际关系的影响。尽管政府部门和科研机构制定的规章制度明确了利益冲突的内容，如《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科学研究行为规范条例（试行）》中规定，研究人员本身或其直系亲属与商业公司有利益关系时，研究人员有责任在计划、从事和汇报相关研究项目时，向生科院说明其中的利益关系；在申请基金和研究项目时向相应的机构说明利益关系；在参加会议和发表论文时也要注意其中的利益冲突问题。但利益冲突的整体概念还未形成，这些制度适用较小的范围，国家有关部门制定的政策文件中缺少类似内容，还缺少与澳大利亚《负责任研究行为准则》类似的，具有普遍适用性和约束力的科研活动防止利益冲突的制度。

（二）存在广泛的利益冲突行为

科研活动中存在着经济利益或人情关系干扰的现象，如中科院的一位科学家对《中国新闻周刊》称，重大项目由于极高的封闭性，个别专家虽然已经自己回避项目申请，但其学生、亲友、子弟以及某些行政官员的亲友带着各类相关不相关的课题，只要与重大项目沾点边，就都可以划到这个圈子里来。因此，在项目申请时，

一些评审专家或科研管理人员基于经济利益或人情关系的干扰往往会将项目批给某个“圈子”里的人。

项目在研阶段，存在项目负责人把个人或亲属公司纳入合作单位，把亲属作为课题组工作成员，利用学校的实验室、设备、耗材从事自己盈利性的商业活动的现象；项目验收评审时，专家组成员与项目组成员有亲属关系、师生关系、校友关系、同事关系、竞争关系等，在有可能影响客观公正评审时没有做到回避；科研成果评价时，某些评议人员，出于自身利益因素的考虑而进行不公正、不客观的评价；在进行同行评议的过程中，某些评议人员存在接受评议对象礼金的现象，还存在某些“学派领袖”或“学霸”凭借在学术界的权威操纵评奖结果的现象。

（三）缺乏利益冲突的监管机制

在我国，科研人员的所在单位作为利益共同体，单位关注的是如何多拿项目，多出成果，监督意识不强。即使出了问题，为了单位声誉，也往往采取袒护措施或较轻处理。对于经费提供方，最关注的是产生一批有影响的研究成果，并且面对众多项目，往往没有能力对每一个项目进行有效监管。另外，缺乏利益冲突的监管制度，除非在约定的情况下，即使他人意识到了潜在的利益冲突，由于缺乏监管依据，也无法做到有效监管。目前，在我国还没有形成全国性的科研活动利益冲突监管制度和监管机构。

四、启示

科学活动中的利益冲突在每个国家都普遍存在，我国也不例外。有专家用公式表示利益冲突产生的机理：人的自利性+以权谋私的机会=利益冲突。人的自利性，决定了人们在科研活动中免不了会考虑自己、亲属、朋友或其他关系密切者的利益，而委托代理关系的存在，为个人提供了谋取私利的机会。人的自利性和以权谋私的机会构成了利益冲突产生的条件。因此我们有必要从教育、制度、监督、惩处等方面，采取适当措施来避免利益冲突，促进科研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一）加强有关防止利益冲突的宣传教育

科研活动中的利益冲突引起的学术不端行为主要是由于个人对学术不端危害性的认识不够、道德滑坡、私欲膨胀等原因造成的，因此，应加强对研究人员、评审人员等利益主体进行教育培训(澳大利亚国立大学在新员工入职、研究生入学时都会涉及利益冲突教育培训内容)，在强调学术自由的同时，强调学术责任，包括

对科学知识、对本职工作以及对社会的责任。使他们不仅能够识别科研活动中的利益冲突、预测潜在的利益冲突，还要自觉控制管理利益冲突。

（二）建立完善防止利益冲突的有关制度

国家应制定适用于所有科研活动的，类似澳大利亚《负责任研究行为准则》的行为规范，在规范中明确规定利益冲突的含义、科研机构的冲突责任、研究者的利益冲突责任、利益冲突的管理等内容。②各高校应参照国家有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制定相应的实施细则，包括利益冲突的披露、回避、调查、处罚等内容。

（三）加强对利益冲突的监督管理

由于研究者对于利益冲突的认知限制，有时可能认识不到现存的利益冲突或者不能预测到潜在的利益冲突，甚至个别研究者还故意隐瞒利益冲突，这就需要他人予以帮助、防范和监督。由于科研活动的专业性、特殊性，首先需要学术共同体内部监督，但学术共同体内部不一定有时间和精力识别出所有的利益冲突，或者由于“人情”因素而可能导致学术共同体的观点、决策失去公正性，当学术共同体的自律不足以防止利益冲突时，还要接受来自学术共同体之外的监督。为达到更好的监督效果，利益披露被认为是避免利益冲突的最好手段，这就要求科研活动尽可能地做到信息公开。不仅是研究项目的整个过程应该公开，而且研究过程中涉及的利益内容也应当公开。

（四）加大对利益冲突行为的查处力度

高校应成立用来评价、判断、处理利益冲突行为的专门机构，类似澳大利亚国立大学的利益冲突审查委员会。该机构可以由校领导、科研院、财务处、审计处、监察处、组织部、人事处、相关专家等人员组成。在处理科研活动中出现的利益冲突行为，特别是故意违反防止利益冲突制度及规范的行为，学校可以采取包括通报批评、禁止申报项目、免职、解聘等措施，涉嫌违法犯罪的应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摘编自：《廉政文化研究》2014 年 4 期

中国社会科学国际化与母语写作

熊易寒

近年来，中国社会科学国际化作为中华文化“走出去”战略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已经取得了一定的成果。根据《2011 年度中国科技论文统计结果》来看，2010 年《社会科学引文索引》（SSCI）收录了中国学者的论文 5287 篇，占收录

论文总数的 2.41%；2011 年 SSCI 数据库收录论文 24.18 万篇，中国学者的论文为 6380 篇，占收录论文总数的 2.6%，其中以中国机构为第一署名机构的论文为 2954 篇，占中国学者的论文总数的 46.3%。尤其令人惊喜的是，中国大陆学者的名字也开始出现在《美国经济评论》、《美国政治学评论》、《美国社会学评论》和《世界政治》等顶级期刊上。中国社会科学研究者的英文论文，无论从数量还是质量上看，较之过去都有了长足的进步。

然而，在为这些成就感到欣喜的同时，笔者也发现，国内相当一部分学者对于“国际化”的认识存在偏差。第一种态度是抵制和排斥国际化，持这种态度的学者认为，社会科学不同于自然科学，不需要走国际化的道路，在英文期刊上发表论文就意味着自觉或不自觉地接受西方学术界的文化霸权，丧失了中国本位的问题意识；第二种态度是将国际化简单地等同于 SSCI 论文，认为中文论文不值一提，只有 SSCI 收录的文章才是真正科学的研究。笔者将前一种立场称为“学术民族主义”，后一种立场则是“殖民地学术”取向。在国内的学术会议和非正式交流中，我们不难发现，持这两种态度的学者并非少数，并且互不认同，若不能及时加以矫正，不仅不利于学术共同体的构建，也会妨碍中国社会科学的健康发展。

一、双重陷阱：“学术民族主义”与“殖民地学术”

“学术民族主义”往往以反对西方中心主义为借口，抵制国际化。持这一立场的学者认为，学术的背后总是隐藏着特定的意识形态，如果加入西方主导的学术生产体系，将不得不接受西方的学术霸权。中国学术应该有“中国特色”，没必要与国际接轨。不可否认，社会科学确实与特定意识形态存在千丝万缕的联系，但既然是“科学”，就有其超越国界、超越政治的普世性。

“殖民地学术”则以 SSCI 为最高学术标准，以期刊的排名和影响因子作为学术成就的象征。持这一立场的一些学者甚至拒绝用中文进行学术写作，不屑于在中文学术期刊上发表论文。而事实上严格来说，SSCI 并不是一个学术评价系统，而是美国信息科学研究所为了方便学者开展研究而开发的文献检索系统。有学者指出：“SSCI 的首要作用，是开辟了一种新型的以互引用关系为途径的检索系统，并由此引申出了评价功能。不能将其评价功能绝对化，引文影响力不能等同于学术影响力，用我国学者在 SSCI、A&HCI 的发文情况及引文状况，来判断和评价中国人文社会科学是不全面、不充分的。”

不论是“学术民族主义”，还是“殖民地学术”，本质上都不是一种学术立场，而是一种隐蔽的政治立场。学术民族主义是妄自尊大和盲目排外，而殖民地学术则是丧失主体意识的自我矮化，两者都不是开放、平等的姿态，在这样的心态驱使下，不可能产生伟大的学术作品。

以刊物的级别（譬如 SSCI 期刊、中文权威期刊、CSSCI 期刊）来衡量论文的水平、学术的优劣，无异于买椟还珠。好的论文当然更有机会发表在一流期刊上，但这只是概率性的，不代表所有高等级刊物上的文章都是好文章，也不代表普通刊物上就没有好文章。

衡量学术作品究竟好不好，不应该看它发表在什么刊物上，而是作品本身能否引发共鸣或争议。所谓共鸣是价值观和情感上的，即对选题重要性的认同。社会科学的研究不只是一种智力游戏，而必须服务于人类的福祉。如果没有对人类命运的深切关照和反思，就很难产生真正具有影响力和生命力的学术作品。

二、不平等的对话：“中国经验”与“西方理论”

长期以来，不论是中国学者还是西方学者，常常都会自觉或不自觉地将中国等同于经验，西方等同于理论，似乎中国只能贡献“地方性知识”，而西方则负责生产普遍化理论。中国学者在撰写论文的时候，也总是宣称要用独特的“中国经验”去与“西方主流理论”进行对话。大家在潜意识里已经默认了这样一种学术分工：中国学者为西方的知识生产体系提供“数据”、“案例”等原材料，西方学者则负责将这些来自第三世界（包括中国）的原材料进行深加工，使之上升到抽象和理论的高度，反过来再去指导中国学者的学术生产，挖掘更为丰富的数据与个案，如此循环反复。

如何摆脱这一困境？一个替代的研究策略就是将西方视为“经验”上的他者，而不是一种终极“理论”范式或标准。如果把西方视为国家形态或社会发展的“标准”，那就往往会下意识地将中国社会视为一种“病态”或者“残缺”形态，而如果将西方的历史和现实“降格”为与中国经验同等的经验，而不是普遍主义的象征，那就不容易被这种西方中心主义的思维俘获。

西方的学术霸权固然是一个事实，中国学术的主体性也仍然值得追求。但是，对于学术而言，比“主体性”更为重要的是“主体间性”。这是因为自我的发现往往是在与他者进行比较的过程之中得到的。就好比鱼儿只有上了岸，才能发现水对

于自身的意义，“习以为常”往往会钝化我们的理论触觉。在实证研究过程中，与现有的理论进行对话，是产生新理论的一条重要途径，甚至是必由之路。

三、“在中国”与“为中国”：中国社会科学的双重使命

所谓“在中国”，是指“在中国”做社会科学研究，不存在中国特色的社会科学，中国只是一个田野（美国或欧洲也一样），中国的经验现象与世界其他地方一样受到普遍规律的支配，因此研究者必须通过对经验材料和数据的分析，通过理论与事实的互动、中西经验的对话，发现具有普遍意义的通则和理论。

这就意味着中国研究不能仅仅满足于阐释中国经验，而应该包括两个层次：一是研究中国，着重于描述和解释中国现象；二是“在中国”做研究，我们的理论不局限于解释中国，还具有更高的学术抱负，即上升为超地域的一般性理论。更重要的是，中国学者不能仅仅关注和研究中国问题，还必须研究全世界关注的问题。前者是地区研究的范畴，后者是学科研究的范畴。如果我们承认中国社会不仅有其特性，也具有人类社会的共性，那么，这两个层次都应该被视为中国研究的组成部分，都应该成为中国学人的自觉追求。这就要求选题的多元化，不要局限于中国问题，事实上，近年来中国学者发表在国际顶级期刊的论文，既有基于中国经验或“中国悖论”的，也有研究域外经验或全球性问题的。这是一个可喜的趋势。

所谓“为中国”，社会科学必须关注社会的福祉和人类的命运，作为中国的社会科学研究者，还有义务为中国的社会发展与繁荣做出自己的贡献。社会科学不是“玩学术”，而是要解决基本问题。所谓“现实关怀”既包括解决某个现代社会的具体问题，也包括关注现实社会的某个根本性问题。对实证类的社会科学学者来说，冲突与合作、政体或组织的兴衰就是两个根本性问题。

从“为中国”的立场出发，中国的社会科学研究不能为发表而发表，不能满足于知识圈内部的“自娱自乐”，在解释世界的同时也力求改变世界，为国家的繁荣发展、人类的文明进步做出自己的贡献。

为什么在一个国际化的时代，母语写作依然重要？首先，这是因为语言系统同时也是一个意义系统。每一种语言的背后都有某种独特的文化体系、价值体系和思维方式。

其次，中文写作可以促进中文学术共同体的建设。笔者熟悉的一些优秀学者，既有能力在国际一流刊物上发表论文，同时也非常重视中文论文的写作。在他们看来，中文写作不只可以提升自己在国内学术界的声誉和地位，更重要的是，通过发

表高水平的中文论文，可以促进中文学术界整体水平的提高。试想，如果有一天中国的优秀学者都只撰写英文论文，以至于中文期刊上的论文多是平庸之作，那么，我们应该如何评价中国学者的学术水平？

四、走向世界的中国学术

拒绝国际化的学术民族主义论者常常以费孝通先生作为社会科学本土化的典范，却忽视了费孝通先生是在英国接受了系统的人类学学术训练，“差序格局”的概念化也正是基于费孝通对中西社会的比较；主张 SSCI 本位的“殖民地学术”论者往往轻视中文写作的价值，却无视这样一个事实，陈寅恪、瞿同祖、萧公权、张培刚、费孝通、张仲礼等被西方学术界广泛接受和引用的中国学者，不仅有良好的英文能力和开放的国际视野，更有对中国社会和中国历史的深刻把握。那么，中国的社会科学研究者该如何提出既有中国立场又被国际学术界关注的研究问题呢？

一是事实观察。通过对社会事实的观察，发现有趣的和重要的现象，进而寻找其背后的缘由。

二是寻找理论与社会事实之间的不吻合，即所谓的“迷思”。通过在理论文献与经验世界的反复穿梭，发现理论与事实相悖反的情况。

三是理论对话。通过文献阅读，对现有研究进行梳理，寻找现有理论的软肋，在理论争辩中找到自己的学术立场，或将原本对立的或不相关的理论范式整合起来，譬如，制度主义/理性选择取向与文化研究取向、结构主义与建构主义、冲突范式与和谐范式、多元主义与精英主义，这些看似针锋相对的理论传统是否可以调和乃至整合成一个新的理论范式？

在中国社会科学迈向国际化的过程中，尤其需要处理好以下三组关系：

一是学术补课与理论原创的关系。到目前为止，中国学术界在研究方法领域仍然相对落后，从这个意义上讲，“补课”仍未完成。但“补课”并不意味着放弃理论创新。中国学者应当有理论创造的志向和勇气，不仅要回答国际学术界的“热门问题”，更要主动提出让国际学术界瞩目的研究议题。

二是宏大叙事与微观证据的关系。20 世纪 80 年代，刚刚从“文革”的严冬中走出来的中国学术界迎来一股“文化热”，思想市场空前繁荣，学术作品层出不穷，但大多热衷于宏大主题，缺乏充分的证据和严谨的推理。从 90 年代中后期开始，学术界开始厌倦了大而不当的宏大叙事，逐步走向微观，在研究方法上也趋

于科学严谨，大大提升了中国社会科学规范化和科学化程度。但时至今日，微观化也产生了新的问题，即“只见树木不见森林”。

三是中国本位与国际视野的关系。中国学者需要超越中国、着眼世界的大视野，不能仅仅研究中国问题，不能仅仅向世界讲述中国故事，还必须研究美国问题、欧洲问题、非洲问题、中东问题、拉美问题。对于境外问题，以往中国学者虽不乏研究，但存在两大局限：首先是大而化之。其次是政策需求主导学术研究。

五、结论

社会科学的国际化不仅仅意味着英文论文、国际会议和国际期刊，更重要的是采用科学的研究方法、积极参与国际学术对话和竞争，提出有国际影响力的理论范式，与国际同行共同设置研究议程。中国社会科学的发展需要处理好经验与理论、“在中国”与“为中国”、英文写作与中文写作的关系。国际化绝不意味着丧失本土问题意识，对西方学术界亦步亦趋，更不意味着母语写作的自我矮化。高水准的中文学术写作也是国际化的一个组成部分，因为国际化并不是单单指向语言。如果一篇中文论文不仅符合国际学术规范，而且研究议题和研究方法是前沿的，研究水平是一流的，那么它无疑是一件国际化的作品，值得被世界各国的学者阅读，甚至被翻译为他国的文字。在迈向国际化的进程中，中国的社会科学研究者不仅需要方法和技巧，更需要理论自信和文化自觉。

摘编自：《复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4 年 4 期

论哲学社会科学的学术话语创新

骆郁廷

学术话语创新是提高我国哲学社会科学创新能力，增强我国哲学社会科学核心竞争力和国际影响力、提升国家软实力的战略需要，是新时期我国哲学社会科学面临的重大任务。深刻把握学术话语创新的科学内涵，正确认识和处理学术话语创新、学术话语体系创新和学术话语传播创新的关系，注重学术借鉴与独创的内在衔接、个体与集体的有机结合、中国与世界的思维转换、创新与应用的相互对接，才能有效提升学术话语创新能力，促进我国哲学社会科学学术话语的创新。

摘编自：《江汉论坛》2014 年 8 期

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前沿

哲学

“微时代”的美学

王德胜

曾几何时，微博、微信、微电影、微小说、微评论、微广告、微游戏、微整容、微支付、微营销等等“微”的大面积弥漫，构成了我们当下生活的特定样态。

“微”不仅作为一种时时处处发生着的生活想象方式，同时也是一种直接传递、迅速感动我们生活情绪的文化行为模式。

“微时代”的到来，改变了当下的生活存在，改变了移动互联网环境下文化生产与传播的基本形态，也直接引发了“微时代的美学”。

一、“微时代”的文化征象

就整个社会层面而言，快速到来的“微时代”清晰地呈现了其独有的文化景观：以简短细小、破碎分裂构成生活行动的空间占有形态，以迅捷发散、社区化或部落化复制传播作为个体情绪的时间存在方式。

在“微时代”的文化景观中，我们已无从发现那种层积累进的文化历史复杂性和绵延深厚的体验性文化意义内涵。相反，就像借助互联网上迅速爆炸的微信营销，“为发烧而生”的小米手机可以在短短3个月里吸引粉丝105万、网上订单暴增15倍，“微”作为一种特定的符号化文化生产方式，前所未有地凸显了文化意义的当下消费特性。

1. 数字技术的全面运用与移动互联网功能的高度发达：文化生产方式转化

微博、微信、微电影、微评论、微小说、微广告、微商城、微互动、微公益等等，所有这些，无不是以数字技术的高度成熟和全面运用为基础的。对于“微时代”而言，数字技术的使用，关键在于它不仅实实在在地改变了包括人的日常生活活动在内的各种信息加工、存储与传播方式，提供了文字、图片、声音、动态影像等的新的整合形态，而且，也是特别重要的，数字技术将以互联网为载体的社会交往的普遍化、开放化和多元化推向了一种新的现实，进而带来了文化生产形态变革的全新可能。

当然，仅仅是数字技术的发展及其工程性应用，还难以真正全面引发人的生活想象、社会行为以及文化样态的全方位“微”化。就像已有研究所表明的，只有

当愈益成熟的数字技术与高度开放自由的互联网移动通讯功能直接结合一体，“点到点”的对等传播方式才第一次取代了“点到面”的信息—文化传播方式，使得数字技术的应用得以在交通互联的网络世界发挥出巨大的“文化效力”。这种“文化效力”，一方面有力地放大了数字技术的实际使用功能，另一方面有力地促进和实现了移动互联网对于整个社会文化生产方式的革命性变革功能。数字技术与移动互联网的全面结合，在大规模改变文化传播途径的同时，也把一种基于技术完美性之上的新的文化生产方式推进到我们面前。在这个意义上，各式各样“微文化”现象与活动既是新的文化生产方式的具体产物，更是当下急剧转化的文化生产方式本身。

“微时代”文化生产方式转化的革命性意义，同时也具体体现在：移动信息的社会交往的广泛性，普遍造就了某种以同质化取向为特征的“文化消费共同体”/“文化部落”——典型者如“微信”、“易信”中的“朋友圈”。这种具有十分鲜明的“部落化”色彩的文化消费共同体，在其自身价值表达与接受方式上，也同样有着非常鲜明的价值排他性特点。小米手机2的网购活动就是一个相当形象的例证：2012年12月21日，小米手机和新浪微博合作开展“末日”购物活动，用户在微博上完成从确认订单到在线支付的一站式购物，在短短5分14秒里，不仅将5万台小米手机2抢购一空，还留下130万网购预约，其间微博转发量则达到233万，创下新浪微博转发量之最——一场看似普普通通的商业活动，却开创了一种新的消费模式——微博社会化网购。

由此不难看出，伴随“微时代”文化生产方式的转化，迅速而普遍地产生了以共同的生活/文化价值立场、相同或相近的生活/文化经验的社会人群所组成的“共同体”。这一“共同体”不仅数量庞大，更重要的是，由于生活/文化消费取向的一致性以及移动信息沟通的便利性和发散性，它在整个互联网信息传播活动中可以迅速结成一个又一个“部落化”的文化消费群体，并以其极端“自恋”的方式捍卫并持续传递共同的价值体认与经验，从而也拒绝了“共同体”之外生活/文化价值的渗透。所谓“粉丝”便大抵如此。

2.传播过程的即时化与传播活动的发散性：文化生产与消费的“去历史化”

移动互联网在突破时空限制上为社交带来质的飞跃，开启了“移动社交”时代。“微时代”的文化生产与消费，便与移动互联网特有的信息传播功能和传播效应直接联系在一起。正是这种区别于以往时代文化生产与消费的外部关联性特征（它在很大程度上也表现为一种特定的依赖性），使得“微时代”的文化生产与消费

直接具有了互联网本身的生产特性，即生产与消费是一个信息传播的过程，并且这一过程同时又是即时化和发散性的——在移动互联网信息传播活动及其具体实现过程中，文化的生产与消费往往被迅速传递并形成一定的控制性力量。特别是，移动互联网传播本身就是一个海量信息发散性空间输送的过程，因而直接关联于移动互联网传播活动的文化生产与消费，必定呈现出某种“非时间性”的倾向，亦即现实文化空间的平面化。

于是，以微博、微信、微电影、微评论、微广告等加以具体实践的“微时代”文化生产与消费，浩浩荡荡地走向以“空间置换时间”或“时间的空间化”为特征的新的存在景观。自由开放空间的无限性，使得以“淀积性”、“连续性”为根本的文化“时间”，失落于迅速聚集且大规模扩散的多元、多样的信息生产与消费活动之中；在时间性持续过程中彼此区隔、前后相继且社会延续的文化生产与消费，由于传播方式的改变而丧失了作为一种过程性存在的必要基础，转向以规模性占有为最大特征的空间化存在，进而重新定义并完成了文化生产与文化消费的当下实践。

时间性的消逝以及由海量信息所填充的文化生产与消费空间的大规模扩张，再一次清晰地凸显了当下文化生产与消费的“去历史化”存在特性：在即时化、空间占有与扩张性质的文化信息传播过程中，文化生产与消费活动所带来的规模化空间存在感，彻底割断了文化理解及其精神阐释功能的持续性实现。面对蜂拥而至的海量信息，人的体验性思想活动被充分稀释，文化经验的积累已然无足轻重；文化生产的历史理性由于无法直接进入当下活动而渐渐变成现实的累赘，沉浸于即时文化传播本身便构成了人的具体文化消费感受。

3. “生活即信息”或“信息即生活”：文化风格“碎片化”与文化民主的“草根性”

如果说，人类文化存在一直以来都保持了一种特有的整体特性，那么，在根本上，它决定了文化风格的结构整一化、全体性以及文化风格呈现方式的必然性。这就是说，一直以来，我们始终是把文化生产与消费的实际过程以及它的实现充分地理解为内在联系的、全整性和逻辑化的。也因此，对于我们来说，文化风格是可分析、可传承的，它总是内在地具有清晰连贯的精神逻辑。

而当文化生产与消费普遍进入“微时代”，文化存在风格则不可避免地发生根本性的改变。

随着文化累积本身脱离了时间维度的必然性，文化经验的形成与获取不再单纯依赖于人的整体实践力量，而是最大程度地转向对移动互联网络上瞬息万变、无以计数的具体生活事项的迅速变换的广泛注意力。对于今天的人来说，“沟通无限”的移动互联不仅是信息的生产与传播之地，同时也是人在日常生活中的能量聚积和展开之地；它无时不在，无处不有，因而“生活即信息”抑或“信息即生活”。影响和决定人的日常生活选择与文化实践的主导性力量，不再是以往通过内在联系的全整性风格所呈现的文化存在，而是由移动互联网的信息生产与传播所确定的文化存在方式。日常生活的具体表现样态、人的文化信念和选择及其现实实践方式等，都已经由互联网信息和人对互联网信息的普遍接受而日复一日地塑造或改变。

由此，“生活即信息”或“信息即生活”不仅意味着移动互联网已在事实上成为人的日常生活的控制性力量，而且，它也确凿地表明，移动互联网信息交互活动在改变人的日常生活方式的同时，正在迅速而规模巨大地制造出整个文化风格的改变——文化风格的“碎片化”。因为很显然，移动互联网的信息生产与传播能力并不依赖于某种整体性、理性化的社会力量，而直接归结于特定个体或群体（“互联网部落”、“群”）的自主性活动。尽管这种自主性活动也一定地反映了特定的社会文化利益，但它在根本上并不以充分体现整体社会的文化意志和文化实践为目标，而总是突出强调了互联网信息生产与传播的个体或“群”、“部落”的特殊利益和追求。由于这些个体或“群”、“部落”往往各自独立分化，其信息生产与传播活动之间大多缺少基于整体性社会力量之上的完整性，彼此间无法实现充分整合，甚至常常是分化和冲突的，因而，移动互联网环境中的信息生产与传播是弥散性的，也是丧失整体性关联的、分散的和无法整体控制的，本质上体现为随意性、非理性和多元性。

这种移动互联网信息生产和传播本身的特殊性，今天正在迅速而不断地瓦解着文化的整体性结构。文化生产与消费的内在联系性、全整性不断被切割、弱化乃至驱逐；以精细、破碎和非连续性为呈现方式的生活之“微”、文化之“微”，取而代之成为当下文化风格改变的具体征象——“小”而“碎”开始全面置换“大”而“全”。这其中，个体或“群”式部落化的文化生产和传播方式，代替了社会性的大文化生产与传播方式及其形态；对于日常生活、现实文化的体验及其意义的个体性、部落化“微叙事”，代替了原有的社会文化“大叙事”模式。很显然，这种

文化风格的碎片化，在移动互联网时代也进一步凸显和强化了文化生产与消费的偶发性特征，即没有什么是一定必然的，一切皆有可能发生或不发生。

在这个意义上，可以认为，个人化风格的普遍泛化以及随之而来的文化民主的“草根性”，已成为“微时代”的一个普遍景观。这一点，就像腾讯公司推出的微信公众平台首页的醒目告白——“再小的个体，也有自己的品牌”。在没有时间和地点等限制性条件的移动互联网环境下，“品牌”之于文化生产与消费的那种历时性和共时性统一要求，被“点对点”的信息对等传播及其网络化即时效应所切割；文化的生产和消费不再依赖特定的专业化机构和特定权威力量，而直接关联于作为普通大众的一个个具体个体——同时也是移动互联网时代的信息生产与传播主体，成为具体个体的具体行为标识——只要个体拥有利用移动互联网经营自己的“媒体”（QQ、手机微信、“米聊”、易信等客户端就是这样的“自媒体”）的具体能力，便可能成为信息生产和消费也是文化生产和消费的具体主导者。因而，对于“微时代”的文化生产与消费来说，“社会化大生产”的终结和个体生产能力的发达，既是移动互联网技术应用的具体成果，更是在直接生产与消费的意义上，最大程度地将文化民主的实现引向了底层性社会；在无边的移动互联网世界，“草根”们第一次有力地打出了自己的“品牌”，将文化生产与消费的直接控制力还给了自己。其结果则不仅广泛消解了主流体制的文化权力，有效分化了“微时代”里人的文化价值信仰，而且在意识形态层面上具体张扬了文化民主的普遍意识。

二、“微时代”的美学取向

“微时代”一系列变动着的文化征象，生动呈现了高度发达的网络世界对人的现实社会关系和日常生活的具体影响，也深刻地带来了当下时代人的生活的美学改变。概括来讲，进入“微时代”，文化生产方式的急剧转化以及文化生产与消费的“去历史化”，带动整个社会生活的审美叙事朝向“日常生活的审美性”回归；文化风格的“碎片化”，引导人们在生活的美学坐标上重新规划自己的日常生活取向，进而将日常生活感受的审美功能绝对化；个人化风格的普遍泛化与文化民主的“草根性”，则使得由信息交互性过程极端放大的文化共享价值，有力地支持了当下生活中集体娱乐的审美经验及其意义“微化”。所有这一切，集中凸现了“微意义”作为“微时代”美学价值呈现的普遍性。

1.空间叙事：文化生产与消费回归“日常生活的审美性”

如前所述，“微时代”的普遍文化征象，在于随着移动互联网的迅速发达，以信息生产与传播为内容的无限自由开放的生活空间，使得文化生产和消费由以往持续积淀的时间性存在过程，迅速转向空间化的规模性占有。时间性消逝和空间化扩张成为“微时代”文化生产与消费的具体现实。它一方面普遍造就了文化生产与消费的“空间置换时间”或“时间的空间化”特征，另一方面更加突出了当下文化生产与消费的“去历史化”取向。因而，进入“微时代”，对于人的现实生活的空间占有以及这种占有能力的空间性扩张前景，成为文化生产与消费活动普遍而具体的追求——既是文化生产的现实前提，更是进一步催生文化生产规模化扩张的具体动机。它压倒了人在现实生活中的时间性体验目标，把人的文化感受拉回到当下生活的具体事项本身。由于这种空间性扩张及其前景普遍建立在人的具体文化感受之上，因而其实现并满足人的当下生活动机、生活利益的可能性，便构成了“微时代”文化生产与消费的直接动力。人在当下的需求性满足，由此直接进入“微时代”文化生产与消费的空间化叙事之中。

这种指向人的当下需求性满足的空间化生活叙事，放弃了对于意义体验的“时间性预设”。它不再追求人的生活经验的宏大历史构架，而是把日常经验的“当下收获”作为一种必要的叙事前提，在凸显“去历史化”的当下生活感受的同时，将规模化的空间占有可能性进一步放大在整个文化生产与消费过程之中。在这里，空间化生活叙事作为一种人的活动的现实呈现，已经基本上被平面化且带有十足的生活感性色彩：通过移动互联网传播的各种信息，既是当下文化/生活的具体生动内容，也是情感性的，呈现为一种特殊的情绪性表现。质言之，排除了文化生产与消费的“时间性预设”，以“微细”、“具体”的感受性活动为内容的生活叙事作为人的生活实践方式，开始将文化生产与消费带入到一个日常性过程，也将人的各种情感性因素直接植入了这样的日常生活活动，进而使整个日常生活活动具有了满足人的当下感受目标和利益的美学特征：充分实现并具体满足人的日常生活感性，成为“微时代”文化生产的基本目标，也是人在“微时代”消费文化目标的肯定性活动。

这种将人的具体情感性因素植入其中的生活叙事，在一定意义上又是“抵制性”的：抵制“时间性”的价值理性、历史反思对于满足当下生活目标的文化生产与消费活动的空间占有的控制，抵制宏大价值的文化目标直接介入传播情绪性要求的日常生活活动。这一“抵制性”生活叙事的结果，是“微时代”诸种琐细、芜杂

而平面化的生活感动的诞生——日常生活的审美性恰恰诞生于此。借用海默尔对于米歇尔·德塞尔托日常生活诗学的分析，由于这种“抵制”本身并非是“反对”的同义词，“它就是阻碍主要的能量流并且使之消散的东西，它就是抵制表象的东西”，因而“抵制”本身呈现为一种非历史性的空间扩张行为。它在引入具体生活的审美感受经验的同时，平静而又迅速地确立着自身，却不是借助对立或对抗的文化行为来张扬、标榜自身。应该说，这正是当下生活叙事的平凡性之所在，也是无视时间性过程的文化生产与消费得以获得实践价值肯定的审美性之所在。

2.日常体验：生活断片的截取和放大及其审美功能绝对化

文化经验的形成普遍转向对于海量网络信息的广泛获取，不仅在更加广大的现实范围里制造了文化风格的碎片化景观，而且将人的当下生活目标进一步分散在缺少相互关联性的各种琐细、破碎的当下事件和进程之上。生活目标内在的历史关联性被变幻汹涌的日常生活表象瓦解和淹没，并且在一种整体性缺失和断裂语境中进一步凸显了人的日常生活活动本身。只不过，与以往有所不同的是，由于移动互联网世界已不再提供那些在历史关联性上体现为整体性结构的文化存在，而是那些无限滋生扩长的生活表象，因而人的日常体验对象同样也是那些已经缺失了相互关联性的生活断片。事实上，我们在前面指称移动互联网时代进一步凸显、强化了文化生产与消费的偶发性特征也正是表明：在缺失整体性价值关联的生活活动及其价值趣味面前，人的日常体验价值及其功能同样得到了强化。

于是，进入“微时代”，一方面，“碎片化”的文化景观及其日常体验，开始引导人们在生活的美学坐标上重新规划自己的具体生活取向。这种“重新规划”的工作，一方面将人的感性置于一个又一个具体、直接的日常生活断片，通过“截取”的方式，将日常生活的局部存在以及随时随地的各种偶发性事件，有意识地“放大”为当下生活的总体感性呈现，进而为其注入肯定性的情感趣味。就像“美图秀秀”，在一个短短的一瞬间，完整的生活图像经由裁剪、补光、旋转、拼图等“一键美化”式的截取，再次出现的时候已被精心修饰为充满当下情感指向的“美丽照片”。可以认为，当这种肯定性情感趣味被人们限定在“快乐与否”的价值判断范围，日常生活的美学指向便显得十分具体和有力——它将“截取”和“放大”直接作为“微时代”数字技术运用的美学标准，把“快感”的生活消费与移动互联网生产“快感”的巨大能力直接联系起来，进而使日常生活的断片十足地具有了实现、满足当下生活“总体利益”的情感完整性。

另一方面，“重新规划”的努力又将个体当下情感满足需要直接引入日常生活，通过人的感受性活动的确立和展开，实现人对于日常生活每一个细节、每一个瞬间和每一次行动的追求。尽管这种追求本身同样可能是分化的、易逝的，然而，对于具体个体的当下情感指向而言，它又是真实和充实的，就是人的当下生活感受本身。在这个意义上，我们可以相信，对于“微时代”人的具体活动来说，日常生活的美学取向已不在于它是否可能成为人生意义的历史镜子、生存实践的价值意蕴，而在于它能够通过每一个生活细节的感性呈现，在日常生活的美学取向上呈现人的文化感受的当下图像。正是这种当下真实的感受，令人在“碎片化”的生活现实中流连忘返、自我感动。

由此，建立在生活断片之上的日常感受，被绝对化为当下真实的文化经验，并且通过对于当下生活的“审美拼贴”、“一键美化”，在功能性领域成为人们确立生活信心、传递生活意义的具体方式。这一点，就像我们在手机微信的“朋友圈”所发现的，任何一种与生活的个体、个体的生活直接关联的信息——从文字到图像，无论其如何支离破碎，也无论其真实性是否已经或能够获得考证，只要它被传播且无数次被转发到无限扩大的“朋友圈”，便已足可证明其存在的意义。事实上，在“微时代”里，由于信息传播过程本身直接具有的文化生产与消费能力，相对于生活本原的内在历史维度，人的日常感受已然放大了对于当下生活的指向性，同时也在生活的美学坐标上实现了当下生活的感性真实。而数字技术在“微时代”的最直接意义，就是再一次有力地证明了日常感受成为当下生活审美经验方式的巨大前景。于是，就像韦尔施所描述的：“无论是在客观的还是主观的现实之中，审美因素都是在浅表层面上进步”，“但是审美化同样达到了更深的层次，它影响到现实本身的基础结构，诸如紧随新材料技术的物质现实、作为传媒传递结果的社会现实，以及作为由自我设计导致的道德规范解体的结果的主体现实”。

3.文化共享：集体娱乐的审美经验与意义“微化”

“微时代”最基本、同时也是最明显的特征，是信息交互的广泛性和开放性。伴随整个信息交互过程的是一种洋溢在社会共同体生活表层的“文化共享”经验，以及由此而生的共享性文化价值的普遍化。“人的感官被无限延伸，知识的获取变得轻而易举，创造性得到提升；分享成本降到极低”。随时随地身处芜杂、铺天盖地且变化迅速的互联网信息交互活动中，人们无从细心梳理，更难以寻获必要的批评理性和持续的知识性累积。沉浸或投入文化生产与消费相一体的集体娱乐，成为

人们唯一可能自我行使的权力。正是在这种由信息交互活动及其过程所带来的集体娱乐经验中，呈现了特定的“去阶层化”共享性特征，即：以当下生活的普遍性、广泛化为根本，极端强调最广大群体在日常生活中的共同主体身份以及由此带来的直接感受满足，以此抵抗和消解各种对于人的日常生活享受利益的制度性制约。人们不再把自己的生活活动系于某种“唯一”或非此即彼的价值维度，而是更加强调了基于交互活动的文化经验普遍性、生活满足的普遍感受。

在这其中，值得我们重视的是，这种集体娱乐经验的审美指向，一方面建立在移动互联网环境下信息交互的普遍性以及日常生活感受“去阶层化”的表象之上，它直接关联于“微时代”特有的文化“草根性”特质。“‘在微博上，140字的限制将平民和莎士比亚拉到了同一水平线上。’微博客的出现，让每一个‘小我’都有了展示自己的舞台，引领了大量用户原创内容的爆发式增长。正如Twitter拥趸所认为的，Twitter为世界带来了一个‘人人都能发声，人人都可能被关注的时代’”，“通过微博，‘草根’们所能表述的是一种非主流、非正统、非专业的思想情感”。这种飞扬在文化民主意识中的“草根性”，在迅速“边缘化”主流体制话语的同时，也在另一方面瓦解了人的生活价值体验原有的内在意义建构模式；或者说，它在一个相当广泛的范围里，重新确立了一种有关“意义”的建构模式：通过共时性的信息交互方式，不断使“意义”呈现过程趋于即时化、表象化，并在总体上指向某种“泛民主化”的社会共享。质言之，“微时代”集体娱乐的审美经验所带来的，是实质上取消了“深度模式”的意义的日常生产与消费方式。它不仅将意义的生产大面积散布在移动互联网信息的即时获取之中，而且使得每一个微细具体的信息(包括它的出现和传播)本身就成为“意义”所在。“意义”不再是一种体现积聚性的文化力量，但却强有力地发挥出空前泛化的能力。

意义深度的消失、意义生产的泛化及其即时化，充分体现了“微时代”特定的美学取向：在取消(也是实质性否定)意义深度性的同时，更加凸显和强化了意义生产(建构)的“微化”效应。显然，这种“微化”的意义生产进一步激化了人的日常感受的具体性和琐碎性，使得“微”意义本身与“微时代”文化风格的碎片化相一致。它同时也将那种与移动互联网直接联系在一起的“微”意义传递活动纳入到整个意义生产(建构)模式之中。就像各种有关小说、诗歌、影视乃至奢侈品消费的“网评”，通过移动互联网的信息传播方式，极短的三言两语(甚至一个“赞”、一个卡通表情符号)，都可能迅速集结为特定群体或群体间的意义表达——网络

“微评论”的意义已然遮蔽了传统的知识性批评。对于“微时代”而言，“意义”随时随地、无处不在，因为“意义”的生产同时便是其传递活动和过程本身。

由此，作为一种新的话语形态，“微时代”的美学不仅肯定了集体经验的共享价值，而且共享了这种集体经验的娱乐满足；不仅放下了意义的历史“身段”，而且确立了即时化和表象化的意义呈现过程；不仅碎片化了意义的生产，而且将意义传递本身予以了“意义化”。

有关“微时代”文化征象及其美学取向的讨论，在我们看来，某种程度上并不限于“微时代”本身。如果我们把这一问题回溯到中国学术界曾经有过的各种“后现代”争论的话，那么，它应该同样有助于我们在一个现实而具体的语境中重新思考“后现代”中国的各种文化表象，以及“后现代”中国的美学价值构建问题。至少，进入并直接置身于“微时代”，我们已经可以不再怀疑“中国是否已进入后现代”。对于现在的我们来说，“微时代”不仅直接、也更大范围地集中了“后现代”的诸多现象和问题，对于“微时代”的具体理论思考理应毫不迟疑地纳入“后现代”中国问题的范围。在这个意义上，所有关于“微时代”美学问题的理解与阐释，也必然接续了讨论“后现代”美学问题的文化语境。这里，我们不妨借用韦尔施在谈论审美新热点问题时所说的一段话：

在物质的层面和社会的层面上，现实紧随新技术和电视媒介，正在证明自身越来越为审美化的过程所支配。它正在演变成一场前所未有的审美活动……针对这些过程，现实的一种新的、本原上是审美的意识应运而生。这一非物质的审美化，较之物质的、字面上的审美化含义更深刻。它不但影响到现实的单纯建构，而且影响到现实的存在模式，以及我们对现实作为总体的认知。

尽管当韦尔施说这些话的时候，可能还不曾预见到今天的世界已如此“网络化”，更不可能想象“微时代”遍地开花的生活景观。然而，就像我们已经看到的，韦尔施所揭示的现实生活“演变成一场前所未有的审美活动”，却正迅速成为一种当下的普遍现实，已经并且还将继续“影响到现实的单纯建构”和“现实的存在模式”，亦即在持续引导当下生活实践的过程中不断改变着现实本身，乃至瓦解甚或重塑着现实生活中人的文化观念和生活想象。由此，对于“微时代”的美学考察，毫无疑问地，也将追随我们“对现实作为总体的认知”，进入到“微时代”的生动现实之中，在“后现代中国”的文化普遍性中寻找现实的美学认知。

摘编自：《社会科学辑刊》2014年5期

从科技的发展看人与自然关系的演变

李宏伟

剖析人与自然关系的历史演变，就会发现科学技术的发展是人与自然关系历史演变的重要驱动力。人们在一定社会条件下对科学技术的过分推崇及不当运用，正是造成当今人与自然关系恶化的深层原因。

一、科学技术推动着人与自然关系的历史演变

人是自然的产物。当第一个手拿石器的原始人跌跌撞撞地试图站立起来的时候，人与自然分离的过程就开始了。刚刚脱离自然母体的人类，只能抓住自然之母的直接馈赠，从总体上与自然界融为一体。在热带地区，生存方式以采集为主。在寒冷地区，由于植被稀少，生存主要依靠狩猎和捕鱼。从人对自然的敬畏、崇拜和依附关系看，人与自然无疑具有统一关系。在这种原始人与自然的对立统一关系中，自然界处于一种非常重要的主导方面，而人在其中只是处于一个顺从、被动的方面。随着畜力的使用和金属犁的发明，人类社会从狩猎——采集社会进入到农业社会。灌溉的普遍使用使农业对自然的依赖有所减弱，人们开始有了较为稳定的食物来源。随着食物供给的逐渐充裕，村落的集镇化、城市化初露端倪。城市的出现和人口的增加需要更多的食物、燃料和建筑材料，为此，大片的森林、草原被开垦，自然环境受到一定的负面影响。但是，这种负面影响还是局部的、可恢复的。从总体上讲，农业文明就是创造适当的条件强化动植物的生长条件或利用可再生的能源(如水利、风力、畜力)，它对自然不能实行根本性的改造，自然较少受到深度破坏，人与自然处在低水平的平衡关系之中。

蒸汽机的发明和使用把人类带入了工业社会，自此，家庭作坊式的手工业被大规模的机器生产所代替，以牲畜为动力的马车、犁耙和以风为动力的帆船被以煤、石油为动力的火车、汽车、轮船所取代。在工业社会，人类对矿产进行大规模开采、冶炼、合成，凭借机器实行机械化流水线生产。工业社会中的农业生产同样是工业化的，大量使用机械、农药、化肥和塑料地膜，等等。工业社会给人类带来已往社会不可比拟的物质财富，同时，它也极大地增强了人类的自信心。人类由过去的恐惧自然、崇拜自然，转变成要有所为地支配自然、征服自然。工业社会的人与自然已经严重分离，人似乎成为超越自然之上的宇宙主人。

现代技术不再满足于对自然的浅表改造，而是要对自然实行“伤筋动骨”的根本性改造。现在地球上所存的核武器数量足以把地球摧毁几十次这一事实不仅表

明了现代技术的威力，同样也是对于人类自身及其自然界存在的威胁。当人类陶醉于“胜利”的时候，接踵而至的却是自然界的种种“报复”与“惩罚”：温室效应加剧，酸雨污染，淡水短缺，林地草地锐减，废水废气废物泛滥，能源枯竭……这一切表明，现代技术条件下的人类生存正面临着严峻的环境考验。现实的环境问题迫使我们思考，人类能否真正地超脱自然，统治自然，做自然的主人。“我们统治自然界，决不像征服者统治异民族那样，决不同于站在自然界以外的某一个人，——相反，我们连同肉、血和脑都是属于自然界并存在于其中的；我们对自然界的全部支配力量就是我们比其他一切生物强，能够认识和正确运用自然规律”。

人类几百万年历史，几乎都是在同自然抗争以谋得人类生存的基本物质生活必需，然而，在现代技术条件下，人类的生产能力已经极大提高，物质产品已经相对丰富(只是从整体而言，不排除某些弱势群体的贫困状况)，生产“量”的增加并非社会的急迫，也不再成为社会进步的惟一标志。面对着日益严重的环境问题，自然的生态价值、审美价值凸显，人们不再固执于对自然的“征服”、“统治”，而是转向对人与自然之间和谐共进理想关系的追求。这不是向古人“天人合一”的超脱精神境界的复归，而是现代技术条件下的现实选择，是对“天人合一”精神境界的否定之否定，是人与自然关系的现代升华。

二、人与自然关系的恶化根源于错误的科学技术观

在人与自然关系演变的历史进程中，人借助于不断进步的科学技术，完成了从对自然的“敬畏”到对自然的“掠夺”的地位转变。科学技术在给人类提供根本改造自然的手段的同时，也彻底改变了人的观念。这是科学技术进步的胜利，也可以说是人类文明的某种失落。

科学展露头角是从天文学领域开始的，这就是哥白尼——牛顿革命。在这次革命中，最杰出的人物是牛顿。牛顿力学的成功，强化了人们的科学信念，直至走向科学主义。科学主义同传统决定论观点同出一辙，它把所有的实在都置于一个自然秩序之内，认为只有科学方法才能理解这一秩序的所有方面——无论是生物的、社会的、物理的和心理的。科学主义的社会基础在于近代科学的成功运用。19世纪中期，由于蒸汽机的应用和产业革命的发展，科学技术极大地提高了生产力，使得资产阶级在它不到一百年的阶级统治中所创造的生产力，比过去一切时代创造的全部生产力还要多，还要大。20世纪初以电动机为标志的第二次科技革命，使冶金、电力、机器制造和化学工业为内容的现代重工业在国民经济中取代轻工业而占

据了主导地位，成为国民经济的命脉，生产的社会化程度和劳动生产率进一步提高。正是由于科学技术运用的这种成功示范，科学主义者坚信，人的创造性可以借助科学而无限发挥，科学不仅能为我们带来巨大的物质财富，同时它也是我们改造社会和包治各种社会顽症的良方妙药。

正像胡塞尔指出的那样：“19 世纪与 20 世纪之交，对科学的总估价出现了转变”，“在 19 世纪后半叶，现代人让自己的整个世界观受实证科学支配，并迷惑于实证科学所造就的‘繁荣’。这种独特现象意味着，现代人漫不经心地抹去了那些对于真正的人来说至关重要的问题”。“……通过伽利略对自然的数学化，自然本身在新的数学的指导下被理念化了；自然本身成为——用现代的方式来表达——一种数学的集”。由此，自然的实在内容及神秘性已经荡然无存，它成为科学推算和技术摆弄的对象。这正是科学逻辑得以贯彻、技术理性得以无限扩张的必要前提条件。科学统治、技术理性在自我循环的反复论证中不断地强化自身，自然则成为被鞭打、役使、索取的对象，生活的本真意义也被扭曲。当人生失去了它内在意义，人类只有抓住科学、技术这一救命稻草，在对自然的挑战和征服中感受生命的存在，也获得一个继续生存下去的理由、动力。

科学是人类认识自然的理论成果。人们认识自然是为了满足自身的需求。准确把握人的眼前需求与长远需求、个人需求与社会需求，要依靠评价性认识，属于价值论范畴。科学属于真理性认识，它只能告知科学规律，而对于怎样具体地运用科学规律以及如何改造社会等问题则爱莫能助。自然科学及其技术成果寻求的是“合规律性”，它能够提供工具合理性，却难以提供价值合理性。社会进步不仅需要自然科学，还需要社会科学，也需要哲学的引导。为确保科学技术的合理发展和合理应用，必须打破科学主义的教条。

三、可持续发展的生态文明模式

人类发展经历了传统的农业文明与工业文明。农业文明是在农耕牧渔生产力较为低下的情况下发展起来的，它与自然的关系是“天人合一”的。工业文明是在以蒸汽机为标志的工业革命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它强调征服自然、改造自然。20 世纪 60 年代末以罗马俱乐部的一系列报告为标志，人们开始从工业文明及经济增长的陶醉中惊醒。对工业文明的反思，使人们清醒地认识到，如果继续按工业文明的传统发展道路走下去，人类文明将全面崩溃，人类将面临灭顶之灾。

经过近 20 年的探索，人们提出了生态文明观。生态文明观是对传统工业文明观的扬弃，它继承和发扬了农业文明和工业文明的长处，修正了传统的“人类中心”、“改造自然”等陈旧观念，强调人类与生存环境的协调发展。从农业文明的“天人合一”、工业社会的“人定胜天”到生态文明的“天人协调”，可以看出人类自然观的辩证发展过程。从农业文明人类对自然的崇拜、敬畏、屈服，工业社会人对自然的拷打、掠夺、改造到生态文明人对自然的尊重、协调、共进，可以看出这是人与自然关系的否定之否定的辩证发展过程，生态文明观是当今人类惟一正确的选择。

生态文明观的意义不在于理论探讨，它是人类行为的再调整，是对人类发展目标的重新抉择。传统工业文明的经济观念缺乏环境意识，因而在处理经济与环境协调发展这个重大问题上显得无能为力。生态文明观不仅关注工业生产的速度、产值，更关注生态环境及其社会发展。生态文明观从对事物的单纯真理性认识转移到真理价值与生态价值、社会价值相结合，旨在培养国民生态意识及生态行为规范，从而保证人类社会及其自然复合系统的共同持续发展。

每一文明方式必有一定的技术实践方式作支撑。工业文明的技术方式只是技术的一种特定的历史类型，我们不能把它绝对化、永恒化。工业文明的技术方式就是建立在机械论的自然观基础之上，力图把一切都置于分割、控制、操作之下。这种技术方式只是拘泥于科学规律及技术可能性，而无视技术置身于其中的整个自然界以及在其上的整个人类社会。这就违反了自然过程的流动性、循环性、分散性、网络性，干扰了自然过程的多种节律，破坏了生物圈整体的有机联系。工业文明的技术方式具有工具理性，以技术效率为惟一价值取向，不考虑人的目的和终极价值，并缺乏对自身的批判和限制。这是工业文明弊端的深层根源。

生态文明需要“生态技术”作基础。所谓“生态技术”，是建立在现代生物学基础之上，它重视生命过程的复杂性，要求把握生命整体与其环境的复杂关系网络，使技术具有一种有机的、能与生物圈进化过程相协调的和谐性质。生态技术的发明不仅是遵照科学规律，它也尊重自然秩序，遵循自然规律；技术发明不再是征服自然、改造自然、对自然肆意巧取豪夺的“技术统治”手段，而是体现生态与人文价值的艺术创造。如果说，追求单一技术的低能耗、低排放还只是“生态技术”的较低层次要求的话，那么，“技术生态”则是“生态技术”的较高层次追求。所谓技术生态，不仅关注单一技术与自然环境之间的生态和谐，更强调技术之间的一

种生态化和谐。在技术生态中，某一技术的废料成为另一技术的原料，废物在技术系统内消化而不是排放到自然环境之中，实现整个技术系统的低能耗、低排放。技术生态可能比追求单一技术的低能耗低排放更为经济合理，技术可行，实效更好。基于生态文明观的可持续发展战略，决定了我们所需要的技术只能是一种吸收工业文明技术的合理因素，而尽可能地消除其负面效应，与自然相融合、符合人性发展需要的生态技术。

摘编自：《东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3 年第 1 期

科学主义的六种标签

苏珊·哈克

科学是好东西。然而，科学绝不是完美的东西。科学从根本上就是可错的、不完美的。科学所取得的进步充其量是粗糙的、不均衡的和不可预测的；此外，许多科学工作是呆板的或者平庸的，有些是脆弱的或者粗心的，有些纯粹是腐坏的；科学发现往往具有潜在的危害性，如同它能带来福音一样。若培根所见“知识就是力量”，然而力量可能被滥用。显然，科学绝不是唯一的好东西，甚至不是唯一好的探究形式，只是后者没有前者那么明显。除了探究活动以外，还有许多有价值的人类活动——音乐、舞蹈、美术、讲故事、烹饪、园艺、建筑等；而且，除了科学还有其他许多有价值的人类探究活动——历史、法律、文学、哲学等等。

我们必须既要避免低估、也要避免高估科学的价值。

值得注意的是，英文单词“科学主义”并不像现在这样总是贬义词。“科学主义”一词是中性的：它仅仅意指“科学的人的习惯和表达方式”。但到 20 世纪早期，“科学主义”已开始承载负面的意味——最初它似乎主要是为了回应那种雄心勃勃的观点，这类观点认为只要运用那些已在物理科学中被证实了十分成功的科学方法，我们对人类行为的理解就会变得有多么深刻。到 20 世纪中叶，科学主义逐渐被视为是关于科学的“偏见”、“迷信”和“畸变”。今天，这种负面意味占据了主导地位；事实上，如今关于“科学主义”的诸种贬义已是根深蒂固，以致伦理自治或者宗教知识合法性等的拥护者有时认为无须实际投入与批评者的论争，仅甩句“科学主义的”就足以不去理睬他们。

因此，如果“科学主义”常被如此使用（也如我将使用的那样），那么，我们就应该避免“科学主义”，这句话是个并不深奥的真理。然而，要避免的究竟是

什么，这却是一个实质性问题：什么时候、在什么理由下人们尊重科学是适当的，什么时候为什么是不适当的或者被夸大了的。我在这里的主要目的是要提出一些方法来辨识什么时候界限被跨越了，什么时候人们对科学成就的尊重蜕变成一种夸张的、具有科学主义特征的尊崇了。这是文章标题“科学主义的六种标签”所隐含的内容。先简略概述一下这六种标签：

1.尊崇地使用词语“科学”、“科学的”、“科学地”、“科学家”等等，将之作为认识论赞美的通用术语。

2.采用科学的方式、包装以及技术上的术语，不论其真正的效用如何。

3.专注于划界问题，即在真正的科学、真实的事物与“伪科学”的骗子之间划清界限。

4.相应地专注于辨认“科学方法”，试图解释科学如何获得如此的成功。

5.为那些超出科学范围的问题在科学中寻求答案。

6.否定或者贬低科学之外其他探究的合法性以及除探究之外的其他人类活动（如诗歌或艺术）的价值。

我将逐一说明这六种标签——尽管我总是努力将它们之间的相互联系保留在视界中，以揭示其所依赖的关于科学的错误观念，并且把握好坦率地否认与诡秘地否认的科学主义之间有时十分细微的界线。然后，借助由科学主义的第六种标签提供的机会，我将对当代科学文化与它在世界大部分地方已经至少部分地取代了的较古老的传统之间的某种张力作出简要评论。

一 对“科学”的尊崇使用及其同源词

在过去的几个世纪，科学工作极大地丰富和完善了我们关于世界的知识。随着科学威望的提升，“科学”、“科学地”等词语也具有崇敬的意味：这些词的实质性意义开始弥散到背景中，而其有利的内涵则登上了舞台的中心。

很自然，一旦“科学”、“科学的”等词语变成尊称术语，那些对自己学科或方法的地位感到不满的从业人员都会乐于经常强调对上述词语的使用。1953年，霍布斯教授提供了一个社会学文本出版宣传信息的辉煌摘录：“一种科学途径”；“科学地面对……婚姻问题”；“从科学的观点看……社会问题得出……不容置疑的（结论）”；“严格科学的”等等。当然，现在大学中开设了“管理科学”^[11]、“图书馆科学”、“军事科学”、甚至“殡仪科学”的课程和学位（尽管物理系和化学系感到无需强调他们所从事的是科学）。

然而，对“科学”及其同源词的这种尊崇使用引起了各种各样的麻烦。人们极易忘却的是，虽然自然科学已经取得了显著成就，但是并非所有的也不只是科学家才是好的、绝对诚实的探究者；这会诱导我们根本不把坏科学当成真正的科学而将其摈弃；会诱惑我们产生错误的假设，认为不是科学的东西都是不好的或者都不如科学好。确实，最好的科学成就是了不起的人类认知成就，但即使是最好的科学成就也是可错的，而且在许多非科学的学科中也有许多好的、扎实的成就，如历史、法学、音乐理论等等（更不用说农民、水手、造船师、各类工艺师在实践中积累的大量有用的知识，以及传统医疗实践中积累的大量关于草药的知识资料等等）。

并且，对“科学”的尊崇使用会不可避免地鼓励人们不加批判地轻信那些新科学的思想。但事实是，科学家提出的所有解释性假设首先就是具有高度推测性的，而且其中绝大部分最终被发现是站不住脚的、会被抛弃的。诚然，现在有大量得到很好辩护的科学理论，甚至其中一些得到如此好的辩护，以至如果新证据出现而表明其错误会导致惊人的后果——虽然这种可能性不应被完全排除（僵化的教条主义在认识论上总是不可取的，甚至包括关于得到最佳辩护的科学理论的僵化的教条主义）。但是，这些大量的被很好地辩护的理论，仅是更加大量的其大部分并未得到证明的推测性假说中幸存的一小部分，其中大部分都荡然无存——这个事实注定会变得模糊难辨，如果我们将“科学的”或多或少与“可靠的、确立的、稳固的”等词语交替使用。

二 不适当地借用科学包装

除了鼓励对“科学”及其同源词的尊崇使用，自然科学的成就也诱使许多人借用这些领域的方式和包装，他们希望自己的东西看上去是“科学的”，好像技术术语、数字、图、表、独特的手段等本身就足以确保成功。当弗里德里希·冯·哈耶克谈到，“科学方法及其技术已凌驾于其他科目之上”时，他意指的是社会科学家努力显得尽可能像物理学家那样——尽管他们的主题根本不同。采用与物理、化学等相联系的包装手段，不是作为传达思想的有用工具，而是作为掩饰肤浅思想或者不成熟研究的遮羞布，这种做法中存在的科学主义的确令人生厌。有些人，即使其学科无疑会归类于（自然）科学，但他们有时也过于注重形式而忽视实质内容。一位流行病学家在检验孕妇晨吐药物的副作用时，会精心计算其结果的统计学意义，却不去区分该种药物对处于胎儿四肢形成期及其后阶段孕妇的反应；另一位流行病

学家会提供给人印象深刻的病历表，却不去检查表格中的信息是否与其他叙述性文字的信息相匹配。

在社会科学中，对科学工具和技术这种滥用甚至更普遍。如罗伯特·默顿提出的那样，社会科学工作者只是过于频繁地“把物理学的成就作为其自我评价的标准。他们想跟自己的大哥比谁的二头肌更大。”社会学文本中对“方法论”进行的长篇介绍有时只是在装饰门面；此外，社会科学研究工作中所使用的图形、表格和统计等往往把关注的重点放在可以被测量的变量上，而放弃了那些真正重要的变量，或者，它们描述的变量被定义得如此糟糕，以至于不能得出合理结论。戴维·亚伯拉罕的犯罪行为第二定律就是一个典型例子：“犯罪行为是人的犯罪倾向加上他的总体状况，再除以他的抵抗力”，或“ $C=(T+S)/R$ ”。当代经济学理论的高度数字化特征已经成就了这样一种古怪难解的观点，即经济学是“社会科学的女王”——心理学似乎有更合理的理由申领这一头衔。但那些优美的数学模型常常建立在研究对象为“理性的经济人”而非现实世界中角色的假定之上。不幸的是，基于有缺陷的社会学统计或者有缺陷的经济学模型的政策提议常常会获得不应有的重要地位，因为它们被视为是“以科学为基础的”。

在哲学中，也普遍存在不适当地借用的科学包装。许多杂志和出版商采纳了心理学家、社会学家等所使用的名称——日期——页码——数字的标注方式，以及他们对最近日期而不是原始日期的偏好（这即使在自身的研究领域也会常常造成误导，在对权威的依赖完全失当且其中思想的历史性发展会导致灾难的学科来说更是如此）。即使优先考虑由同行评审的出版物——这是又一种源自（自然）科学的做法——也是一种科学主义：因为，即使作为针对（自然）科学期刊有限容量的选拔机制，同行评议也很难是完美的。当一个专业（如哲学）受集团、政党和学派的控制越强时，同行评议中的腐败现象就越多。当然，正如在社会科学中那样，哲学中的技术术语往往远不是（如它能够并且应该是的那样）对来之不易的智力进步的精心雕琢的标志，而只是旨在吸引别人眼球的妄自尊大的行话。

当然，这一切并不是要否认，科学工具和技术有时在其他领域的探究中是真正有用的：历史学家用回旋加速器来确定之前两次印刷的圣经版本的油墨成份与1450~1455年“古腾堡圣经”的是否一样；他们用DNA鉴定技术来检测托马斯·杰佛逊是否是他的家奴莎莉·海明斯所生孩子的父亲；甚至借用医疗成像设备区别铅制“明信片”上罗马士兵所写“家信”的字迹与几个世纪的岁月侵蚀所残留

的痕迹；通用汽车公司使用由疾病控制中心设计的模型，来跟踪其轿车和卡车的“流行病”缺陷等等。科学主义的东西不是为借助科学的工具和技术本身而使用它们，却好像是只用它们来炫耀而不是进行严肃的使用。

三 对“划界问题”的过分关注

一旦“科学的”成为一种尊称术语，而且当科学的包装常常只是用来掩盖缺乏真正的严格性时，“划界问题”（即在真正的科学与伪装的科学之间划出分界线，并鉴别和清除“伪科学”）就不可避免地会显得比它本应所是的更加突出。

毫不奇怪，随着 20 世纪早期人们开始对“科学”的尊崇使用，划界问题也在逻辑实证主义中越来越受到关注（其中一个关键主题是经验上有意义的科学工作与雄心勃勃却毫无意义的形而上学思辨之间的划界问题）；并且，最引人注目的是在卡尔·波普尔的科学哲学中。实证主义者曾提出证实作为经验地有意义的标志；波普尔将这一观点反转过来了。由于注意到虽然有限的肯定事例不能表明一个无限的全称陈述的真，但一个反例却足以证明它为假，波普尔提出证伪性、可检验性、或者（如他所说的）可驳斥性作为真科学的划界标准。根据波普尔的观点，真正的科学理论能够经受经验的检验，如果它是假的就能够被揭示为假；放之四海而皆准的理论根本就不是科学理论。

这听起来很简单。但事实上，波普尔的标准究竟是什么，其标准试图排除的东西是什么，并且，眼下最需要追问的是，除了对“科学”的尊崇使用，首先要明确想要一个划界标准的动机究竟是什么，这些都是完全不清楚的；事实上这也变得越来越不清楚。例如，最初听起来好像波普尔意在把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社会主义”以及弗洛伊德和阿德勒的心理分析理论排除在外，认为它们是不可证伪的。但波普尔在其著作《开放社会及其敌人》一书中承认，马克思主义是可证伪的——事实上，它被俄国革命的事件证伪了。问题并不在于该理论是不可证伪的，而在于马克思主义者进行了特别修正来拯救该理论而不是遇到相反证据就放弃该理论。因此，据认为的波普尔的逻辑标准被转换成了在方法论上的局部验证——而且，按照这个验证，坏科学根本就不是科学。

另外，波普尔在很长一段时间都声称他的划界标准排斥了进化理论；他写道，进化理论不是一个真正的科学理论，而是一个“形而上学的研究纲领”。后来他改变了观点：毕竟进化论是科学。进而，波普尔从将可证伪性作为判定何为科学的标准，悄然转向了主张它是判定何为经验性的标准，他承认，“非科学”范畴不仅包

括伪科学，而且包括诸如形而上学和数学这样合法的、但非经验的探究领域。当注意到他把标准描述为一种“约定”，甚至在《科学发现的逻辑》英文版的导言中，他说科学知识在日常经验知识是连续的时候，你就很难避免得出这样的结论：他起初十分简单的观点已经变成一个智力怪物。

事后看来，波普尔的划界标准之所以吸引了许多人，部分原因似乎在于该标准是无定型的或者多型的，似乎足以为所有事务服务：诸如联邦法院在区分可靠的科学证词与“垃圾科学”方面的兴趣，或者在裁定“创世科学”是否真正是科学而符合宪法地在公立高中教授。也有人提出了其他标准——例如认为真正的科学依赖于受控的实验（然而，这可能会把人类学和社会学排除在外，而且最令人难以置信的是天文学也被排除在外）。我相信，我们最有希望得到的是一张关于“科学性标志”的清单，但没有一个标志是所有科学共有的，而是每个标志在某种程度上只属于某些科学。事实上，所谓“科学”根本没有非常明确的边界：对科学这一术语的指称是含糊的、不确定的，特别是它时常是有争议的。

这并不是说，我们不能以某种简单粗略的方式对科学和其他的人类活动（包括其他人类认知活动在内）进行区分；而是说，任何这样的区分都只能是简单粗略的。可以说，第一种接近的理解是，科学不能被理解为知识体系，而是被理解为一种探究（因此做饭、跳舞或写小说、在法庭上辩护都不是科学）。我想补充的是，第二种接近的理解是，由于“科学”一词已经变得与对经验题材的探究紧密相关，诸如逻辑或纯数学这样的形式学科就不能算做科学，诸如法学、伦理学、美学或认识论等规范性学科也不能算做科学。第三种接近的理解是，要承认由“科学”一词所区别出的工作远非统一的或者整体的。相反，最好将我们称之为“科学”的学科理解为相互关联的探究形成的一种松散联盟，这样说是有意义的。

但是，如果想要弄清科学在众多探究中的地位，弄清探究在众多人类活动中的地位以及那些被大学院系和图书馆当权者归类为科学的各种学科之间的相互关系，我们就需要考察其中的连续性和差异性。因为，在诸如宇宙学和进化生物学这些（如我们所说的）“历史上的”科学，与我们通常会简单地归类为历史探究的东西之间有着明显的相似性。在心理学与心灵哲学之间没有明显的边界，在宇宙学与形而上学之间也没有明显的边界。在来源于狩猎、放牧、耕种、捕鱼、建筑、烹饪、医疗、助产术、子女养育等等这些原始的人类活动的大量知识与农学家和儿童心理学家等等更为系统化的知识之间也没有十分清晰的界限。

抑制划界的冲动使我们能够以波普尔诉求——一个理论必须排除某些可能性，它不应该绝对地与任何事情以及可能发生的每一件事情都相容——真正所是的样子来看待它：它不是特别作为“是科学的”标志，而是作为“真正有解释力的”标志。乐于认真地接受相反证据同样可被视为它的真正所是：如波普尔提出的那样，它不是特别作为科学家的标志，而是作为任何领域的诚实探究者的标志。（一些历史学家会忽视或者破坏那些威胁他喜欢的假设的证据，这与科学家忽视或者不去记录有可能证伪其理论的实验结果一样，属于同一种智力上不诚实的罪孽。）正如哈耶克敏锐的评论那样：“科学主义”把“普遍的无私利的探究精神”与自然科学的方法和语言混为一谈。

同样，抑制划界的冲动还会产生良性的效果，它迫使我们把不良科学鉴别出来；并鼓励我们不要简单地嘲笑“伪科学”，而要阐明我们所批判的工作存在的问题究竟在哪里：或许，它太含糊了而没有真正的解释力；或许，尽管它使用了数学符号或表格等时髦手段，但这些纯粹是装饰而已，并没有实质性作用；又或许，人们在作出如此这般纯粹猜测性的断言时，跟作出那些由证据所充分证实的断言时一样自信等等。如果我们仍要使用“伪科学”这一术语，可能最好把它保留下来指公共关系实践，比如创世科学“运动”，——多么具有揭示性的词啊！——但我只能说，它实在不涉及任何真正的探究活动。

四 对“科学方法”的追求

对划界的过分关注继而鼓舞了这样的看法（并且被这种看法所鼓舞），即真正的科学探究、真正的论文，之所以不同于其他类型的探究，是因为其独特的、有效的方法或者程式——所谓的“科学方法”。然而，对于这所谓的方法究竟是什么，人们尚未达成共识。人们提出了大量不同的、互不相容的候选项：不同形式的归纳主义（从较强的、较旧的版本到较弱的、较近的版本。根据较旧版本的归纳主义，科学家从观察事例的归纳得出假设。根据较近的版本，科学家得出假设的过程最好被描述为具有想象力的、而非推理性的，但这些假设之后要经过归纳地检验）；不同形式的演绎主义（波普尔的把科学方法作为“猜想和反驳”的观念，即作出有根据的猜想，推演其结论，然后试图证伪它；伊姆雷·拉卡托斯的准波普尔主义、后库恩主义对倒退与进步研究纲领的区分）；以及更近一些的贝叶斯主义的决策论等方法。

保罗·费耶阿本德在 1970 年之前就提出一个著名的激进结论，即唯一不会阻碍科学进步的方法论原则就是“怎么都行”。其他的科学哲学家则建议（某种程度上似乎更加合理），没有不变的科学方法，只有随着科学进步而更替、变换的方法；或者没有唯一的科学方法，只有在不同科学领域中的多种不同的科学方法。但是，早在 1949 年就有一位细心的物理学家提出过下面的观点。珀西·布里奇曼写道：“人们在极力鼓吹科学的方法”，尽管如他敏锐地观察到的那样，“谈论科学方法最多的人是使用它最少的人。”但他接着说，没有正在工作的科学家会问自己所做的工作是否是“科学的”，或所使用的是否为“科学方法”。不，“他过于关注实质性问题，以至于不愿意把时间花在归纳总结上。”布里奇曼评论道：“就作为一种方法而言”，科学方法仅仅是“竭尽某人所能，不受任何约束”。

这些令人鼓舞的常识性评论是完全正确的。任何严肃的经验探究者，无论他的题材是什么，都会对困惑他的事件或者现象的可能解释作出有根据的猜想，并推衍该猜想的结果，进而去弄清那些结果在多大程度上经得起他所拥有的证据以及他能够进一步得到的证据的检验，然后运用他的判断来决断是跟进最初的猜想、或者修正它、或者放弃它并从头再来，还是等待直到他能够弄清什么样的进一步证据可能会澄清情况，以及如何得到那种证据为止。然而，经过几个世纪的努力，科学家已经逐渐发展出一系列的工具和技法，以扩大和完善人类的认识能力并克服人类认知的局限：萃取、纯化等技法；从显微镜和望远镜到问卷调查的观察手段；从微积分到统计学再到计算机的数学技法；甚至还有体制内（虽然仅仅是在一定程度上）为良好的、富于想象的、诚实的工作提供诱因，并为诟病和欺诈提供抑制因素的内部社会协商。

一切严肃的经验探究的基本程式——尝试给出一个答案然后检查它——并不仅仅被科学家所使用；对于探究，科学的被不断地调适和改进的、并且经常仅限于科学的某些专门领域的“助手”，并不是被所有的科学家所使用。因此，被所有科学家而且仅仅被科学家使用的“科学方法”是不存在的。但这远不是要表明自然科学如何能够“获得许多真正发现”只是一个谜，而是要对科学如何能够逐步地提炼、增强和延展独立的人类认知能力作出合理说明。同时，它可以阐明社会科学是否真正地使用与自然科学一样的方法，还是有自己特有的研究方法。同自然科学探究一样，社会科学探究也遵循一切严肃的经验探究的基本模式。像自然科学探究一样，它将受益于鼓励良好、诚实、考虑周到的工作，并且抑制欺诈的体制内的社会协商。

但起码，社会科学中所必需的许多特殊工具和技法，与自然科学中十分有用的特殊工具和技法有可能非常不同。

五 为超出科学范围的问题在科学中寻求答案

很显然，在传统上被划归为科学的（这样那样的）学科范围内有许多问题尚未有得到辩护的答案。（这就是为什么轻信当前的科学推测，甚至是站不住脚的和尚未经过检验的推测，本身就是科学主义特征的原因。）在科学领域内还有许多甚至尚不可能去追问的问题——曾经在 DNA 被确定、大分子概念被提出之前，提出关于 DNA 结构和功能问题（其答案现在已为我们所知）是不可思议的。然而，所有这些问题显然仍属于那些传统上被划归为科学的学科领域；并且在相关科学中为它们寻求答案完全是恰当的。但是，在科学领域之外，也有许多合法的问题：法律、文学、烹饪、历史、政治以及哲学等等的问题，在这里我会集中讨论后者。

曾经属于心灵哲学或者感知认识论的某些论题已被证明可在心理科学中得到解决；“为什么有物存在而非无物存在？”这一令人困惑的形而上学问题已经由宇宙学家通过处理（他们所称的）“物质的吸积”问题而部分地得到解决。这种边界移动并不总是也未必是科学主义的——事实上，它经常是真正的智力进步。但是，当把未涉及较古老问题核心部分的科学解答当做是充足的时候，这就是科学主义。

从科学得出的结果常常会影响到政策问题：环境科学会告诉我们毁坏这条河流的后果会是什么，医学科学会告诉我们人类胚胎发育的阶段，社会科学研究会告诉我们以各种方式改变税收刺激、增加特许公立学校数量以及废除死刑等带来的结果。但是，尽管大量科学工作是与政策相关的，科学探究[如果它要成为真正的探究，而不是被反讽地称为（研究本应是政策中立的，“倡导却是与政策相关的，故言‘倡导’性研究”是矛盾的——译校注）倡导性研究的东西]却是政策中立的。环境科学就其自身而言，并不能告诉我们毁坏河流的好处是否大于坏处，显然也不能告诉我们筑坝是否是个好主意；医学科学就其自身而言，也不能告诉我们堕胎是否在道德上可被接受（当然也就不能告诉我们在法律上是否应该允许堕胎）；经济学就自身而言，不能告诉我们应该以这样或者那样的方式改变税收制度。诚然，环境科学家、社会学家、经济学家等等会对那些与其科学工作相关的政策问题提出自己的意见，并且他们公开表达这些意见是完全合理的。但当他们允许自己的伦理或政治的信念去影响他们对证据的判断，或者当他们提出那些伦理的或者政治的信念作为科学结果的时候，事情就糟糕了。

这些相对简单的论证表明了一个相对简单的结论：来自（自然）科学的结果能够为我们提供关于手段与目的之间关系的信息，但它们自身不能告诉我们怎样的目的是可取的。如果真如此，这就是正确的，但实际情况并非如此。它留下了一个更深刻的问题还没有解决——科学的结果是否与有关什么样的目的是可取的这样的问题有关联？如果是，二者又何以具有关联？关于这一更为深刻的问题，我赞同约翰·杜威的观点，他写道：“……在人对于他所生存于其中的世界的信念与他对于指导其行为的价值和目的的信念之间恢复统一性，这是现代生活最深层次的问题”：科学是纯粹基于事实的，是完全“价值无涉”的，是与规范性问题完全无关的，这样的观点过于粗陋。

撇开关于认识论、美学等价值问题不谈，在这里我将重点关注伦理学问题。在我看来，伦理学既不是完全自主的、先验的学科，也不单单是人类科学的一个分支学科。（这是一种温和的伦理自然主义，其基本观点是：关于人类适合做什么以及做什么有益的问题不能与什么对人类有益这一问题完全脱离。）关于真正使人类繁荣的知识——不只是生物学，而且心理学、社会学、经济学等也能为之作出贡献的知识——尽管它自身不能充分说明我们该怎么做，但它却对伦理问题有贡献。

六 贬低非科学

史蒂芬·温伯格提到了世界通过科学进步逐渐地“去神秘化”。事实上，宇宙学和进化生物学的进步已经为那些曾一度被认为需要超自然解释的现象提供了自然解释；在此过程中，这些进步已经表明，关于“设计”的问题，无论是眼睛这种器官的设计还是一般的关于宇宙的设计，都是基于错误的预设。在我看来，承认这个，并不是科学主义的。但设想科学的进步会最终取代其他任何种类的探究，这是科学主义的。

如同在别处一样，这里对科学的适度尊重与不恰当遵从之间的界限也经常是细微的。对于改变立法的效果（如废除死刑对谋杀犯罪率的影响，或治疗错误诉讼案件中惩罚性赔偿规定上限对国家吸引医生的数量造成的影响）进行的很好的经验研究进行评价，这不是科学主义的。然而，如果要假定社会的——科学的“经验的法律研究”在本质上比传统的解释性法律知识具有更高价值，这就是科学主义的。再者，大学优先考虑具有极大地提高健康水平潜在性的医学研究，而不是其他不太实用的研究，这未必值得反对；但是，如果大学不再重视纯粹的智力工作，无论其

题材或者潜在的收益如何，这就是真正的损失——不仅仅因为什么样的工作将会具有重要的实际应用价值这一问题是如此不可预测的。

此外，尽管我们的探究能力是一种了不起的人类才能（惊人地体现在科学中，尽管不仅仅体现在科学中），但我们人类还有其他的才能：讲故事、唱歌、跳舞、绘画等等。（事实上，据推测，人类讲话的能力——没有这种能力，科学和讲故事都是不可能的——可能来自一种更加原始的音乐能力。）现在把重点放在讲故事的能力上，我注意到，在科学与文学之间既存在着显著的相似性，也存在着显著的差别，尽管二者被并不严格地称为“两种文化”。正如皮尔斯评论的那样，对于科学工作而言，没有什么比想象力更为必要——尽管科学人“梦想解释和定律”，而小说家梦想假想的人物、事件和世界。在我看来，不仅科学探究在本质上是优于其他探究的假定是科学主义的，而且作出科学在本质上比文学（或者艺术、或者音乐等等）更有价值的假定也同样是科学主义的。“科学和文学，哪一个更重要？”这是个不可救药地误导的问题——就像提问“幽默感和正义感哪一个更重要”一样不可救药地误导。

结语

我们现在所说的“近代科学”出现在欧洲，并且主要是白种男人的研究成果。后殖民主义者、女权主义者和其他“科学批评者”有时会抱怨，认为科学是种族主义的和带有性别歧视的——一件属于白种男性的事情。这是一个愚蠢的看法。近代科学来自古老得多的人类理解世界的努力；近代科学有许多重要的前驱：在中国、在阿拉伯世界和其他地方；现在，有来自几乎每个种族和性别的出色科学家。科学不是白种男人的事情；它是人类的事情——如我不久前被强烈地提醒的那样，当时我与在瑞士医学研究所工作的两个博士后进行了详谈，其中一位年轻的女性来自加拿大，一位年轻的男性来自乌兹别克斯坦：尽管他们来自文化上截然不同的两个世界，但他们分享着共同的科学遗产和共同的科学抱负。

当然，近代科学同样也是相对新近的产物。而且，科学进步能够对我们关于自身、关于我们在宇宙中所处地位的惬意想法以及对我们熟悉的传统的做事情的方式构成真正的威胁。因此，这些进步有时会遭到那些看重古老方式的人的反抗，这并不奇怪。有时，反抗是愚蠢的。比如，我看到一则报道，印度一些著名的社会科学家赞成伴随向天花女神祈祷的给人接种天花疫苗的传统习惯，胜过赞成极大地降

低病人感染天花可能性的接种牛痘疫苗的现代科学实践。在我看来，这简直是愚蠢至极。

然而，必须坦率地承认，当较古老的传统被较新的科学实践和方法所取代的时候，可能有得有失。（我说“较新的科学实践和方法”；但我不安地意识到，将科学进步的影响与工业化、城市化以及现在的全球化的影响区别开来是极其困难的，甚至是不可能的。）以前，委内瑞拉巴那雷印第安人协同工作，用石斧伐木；现在，通过引进新的、节省劳力的钢斧，他们可以更快和更有效地伐木——但是传统的、愉快的合作工作方式消失了。欣赏阿米什建筑工人的可靠和他们老式的、技术含量低的施工技术的富裕的美国消费者，有时尽量雇用他们来工作。学者们失望地发现，拥有互联网提供的大量可用资源的学生，似乎已经忘记——如果他们曾经知道的话——如何阅读一本真正的图书。可能我们几乎所有的人，都曾以这样那样的方式受惠于医学进步；我想，有许多人，和我自己一样，也对技术上高度复杂的现代医学的非人性感到有些不安。

这样的例子可谓层出不穷，几乎没有止境的。但我将止步于此，并提出一个简单的想法：忘记科学随之带来的技术进步虽然极大地改善了我们的生活，但有时却以取代宝贵的传统做法和技艺为代价，这本身就是一种科学主义。

摘编自：《科学技术哲学研究》2010 年 5 期

新闻传播学

媒介化社会新闻专业主义的重塑与坚守

高杨

美国学者尼尔·波兹曼在《娱乐至死》中，描述了一个媒介技术专制的社会，媒介无处不在，媒介影响力无孔不入，人们在媒介宰制下尽情狂欢。媒介构建了人们周围的世界，决定着人们对世界的认知，渗透并影响人们的生活方式。学者李希光指出，媒介化现实带来的一个严重后果便是新闻暴政。职业新闻人追求的新闻专业主义是制衡新闻暴政的重要力量。在中国，新闻专业主义“主要是作为一种话语被呈现，它借用西方新闻专业主义的理念，在新闻传播实践中呈碎片和局域状态，还没有形成符合中国传播实践的成熟形态”。在中国媒介化社会加速成型的时代，根基本就不稳的传统新闻专业主义追求在中国面临新的挑战。

客观性：“不死之神”死了吗

客观性是新闻专业主义的核心理念，客观性屡遭批判依然屹立不倒，被称为“不死之神”。在中国新媒体环境下，新闻的客观性这个“不死之神”也面临诸多窘境。传统媒体越发依赖网络来寻找信源，一个社会事件最先在网上披露后，伴随而来的便是汹涌的“网络民意”，传统媒体记者在采访查证事实之前就被“网络民意”侵染，如果采访查证的事实与网络民意相符便皆大欢喜，媒体和记者也能名利双收；如果采访查证的事实与网络民意恰恰相反，记者就难免会受到“不明真相”的网民们的众口铄金。

新闻客观性是一个原则，它的诸多理念在现实中往往难以达成，但这并不影响职业新闻人在实践中继续追求客观性。对于新闻客观性秉承的事实与意见严格分开的原则，中国新闻理论界是持保留态度的。我们反对有闻必录的客观主义，在有些事情上我们需要发表观点，只不过这种观点需要放到事实的后面。观点无可厚非，但职业新闻人追求客观性的实践操作程序不可颠覆，它通常包括：获得信源、采访查证事实、获取五个 W 和一个 H、采访中给双方（多方）平等的机会描述事实和阐述观点、质疑某方观点并提出事实性证据来证伪、不断地质疑与证伪直到抵达事实核心、按特定的结构来组织事实、用疑问句或某些修辞功能来达到“说话”的目的。在人人可以发声的新媒体环境下，这些基本的理念和操作方法更应加强。

首先，实名举报并非记者的特权，每一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都可以举报违法失职的国家工作人员，这是宪法第 41 条赋予公民的权利。罗昌平亦是以公民身份进行举报，虽然这一行为不能完全与他记者的身份相剥离，但不能因为他特殊的记者身份就剥夺他作为公民的基本权利。其次，罗昌平微博举报并不是在进行专业的新闻生产，所以用新闻专业主义的尺度去衡量是否合适？最后，罗昌平选择微博作为举报平台，也是对新闻自由的争取。他在实名举报之前曾经在《财经》上连发两篇相关文章揭露刘铁男违法违纪的事实，但收效甚微。在正常报道受阻的情况下，他利用个人微博谋求说话的权利。正如他在接受采访时所说，“传统媒体能做的越来越有限，新媒体提供了一个可能”。罗昌平并没有利用记者的职务之便去诬告陷害，反而非常注重举报过程的严谨规范。他并没有利用实名举报故意把自己放到聚光灯下，反而清醒地回应：“仅是个案突破，并无制度贡献。”在媒体还没有真正成为社会公器的中国，“职业角色原本恪守的边界，出于形势，出于对公共利益的考量，有时不得不无奈地被打破”。

继罗昌平之后，《经济参考报》首席记者王文志在个人微博上实名举报副部级官员华润集团董事长宋林涉嫌巨额贪腐。作为职业新闻人的他们先后举起了个人微博实名反腐的大旗，这并非是对新闻专业主义的远离，而是在中国现实语境下的重塑与坚守。

为公众服务：公共新闻在中国“水土不服”吗

公民维护争取自身权利的强烈意识需要一个诉求外化的平台，尤其是在市场洪流中容易利益受损的底层平民更需要一个发声的渠道来引起官方和精英阶层的关注，而具有整合社会功能的大众媒介恰好为这些需求提供了一个平台。媒介在面对公众的问题时，力图在推动这些问题解决的过程中有所作为。因此，公共新闻开始进入新闻学界和业界的视野。

公共新闻学强调记者的参与和介入，强调媒介把民众视为“公民”，媒介要努力建构一个平台去促成公民与决策者的对话，这样才能达成解决问题的终极目标。目前，我们也看到了一些媒介在实践公共新闻方面的尝试。比如云南电视台都市频道《都市条形码》，经常会设置一些跟百姓切身利益相关的公共议题，然后采用调查问卷、入户采访的形式搜集公众意见，干预公共事务。这些有益的尝试，实现了媒体与公众的对话，甚至公众与政府的对话，使公众的声音成为影响政府决策的公共话语。

公共新闻与新闻专业主义所秉承的社会责任和服务公众的主张是一致的，尤其是把服务公众的意识进一步深化。况且，中国特定时期的特定环境要求媒体仅仅当记录者和告知者是不够的。媒体和职业新闻人越来越多地投入到社会事件中，记者微博反腐、记者做公益、记者送温暖……虽然难以摆脱“传媒假事件”和违背新闻专业主义的质疑，但如此亲力亲为无非是对新闻人应具有的社会责任感的敬畏以及对国家进步和社会向好的一种期待。从这个意义上说，用新闻专业主义来衡量记者的行为无异于削足适履。笔者提倡记者在为公众服务的前提下适当介入，而不提倡介入后指手画脚。比如，实践公共新闻的记者可以为公众和政府的对话牵线搭桥，搭桥的方式可以多种多样，诸如新闻问政、发起公众讨论会、邀请专家或政府官员针对公众讨论的议题与公众进行互动对话等。但当公众与决策者真正实现对话的时候，记者就应该退到幕后，重新扮演客观中立的旁观者角色。

自律与他律：媒体自我批评的背后

2014年8月4日，中央人民广播电台中国之声发布题为《云南重灾区物资缺乏 救援人员用浑水煮面》的新闻，随后被多家媒体转载。就在公众被解放军战士的奉献精神感动的同时，《环球时报》却将“浑水泡面”定性为假新闻，使事件持续发酵。中国之声对《环球时报》的定性显然不满，要求前方记者核实真相，并将得到的反馈信息整理为报道《多名记者证实救援人员用浑水泡面做饭》，强调事件是中国之声记者亲眼所见。随后，8月6日上午，环球网要闻部副主任郝珺石在微博上发布道歉声明，承认“浑水泡面”事件确有发生。虽然这是以个人名义道歉，但也应该看到媒体人勇于承认错误的姿态。应该思考的是，新媒体时代下，传统媒体的道德失范行为已经无处遁形，要应对这一新的挑战就要从加强自身的道德体系建设开始。

一个有效的道德体系至少应该包括如下几方面的内容：一是明确而清晰的道德条文；二是组织监督机构（如组织内的评价部门、行业协会、行业评议会等）；三是社会监督体系（如受众的评议体系）。只有这三者齐全，一个真正的道德自律与他律结合的体系才可能会真正有效。按照这三个层面来衡量中国媒体，首先，中国记协在1991年制定并发布了《中国新闻工作者职业道德准则》，而后经过三次修改，依然不够“明确而清晰”。用中国人民大学新闻学院陈力丹教授的话来评价这个道德条文就是：“它的思维不是从职业化的角度来制定的，而是从党建的角度来制定的，没有任何可操作性，不具备行业自律的特征。以这种非职业化的思维方式和语言来编制一种社会行业的自律，无论如何都不像自律，也难以真正落实到操作层面。”其次，从组织层面来看，中国媒体缺少组织内的评价机制，也不像西方国家有类似新闻评议会（该新闻评议会具有新闻纠纷的仲裁职能）的机构。中国记协的作用也难以落实到具体层面，且力度有限。最后，社会监督体系缺乏。虽然新媒体让受众监督成为可能，但还难成体系。虽然新媒体发展倒逼传统媒体加强了自律建设，但完善的、真正的自律与他律相结合的道德体系的形成仍然任重道远。

结 论

媒介形态的变迁让信息流通更自由，观点更多元，对权力的监督也更有力量，这对社会进步的作用是正向的。媒介社会中，过去100年来所形成的让这个职业引以为傲的独立与专业精神正在逐渐坍塌。但新闻仍然是一门专业，仍然需要严格的、规范的生产模式和生产流程，仍然需要也许被认为“太奢侈”的新闻理想和统

一的价值观。作为新闻专业主义核心的独立、客观、为公众服务等理念虽然被中国特定时期的特定环境部分重塑，但仍然需要继续坚守。

摘编自：《青年记者》2015 年 1 月

人际传播研究将走向何方？ ——基于 1995—2014 年人际传播学术论文分析

近年来，随着网络普及、移动媒体广泛渗透，人际传播研究呈现出怎样的一种态势？本文通过对国内 1995 年至 2014 年的学术论文进行分析，提炼出人际传播学研究的五种趋势。

学术研究越来越受关注 论文数量急剧上升

纵观近二十年，国内外人际传播学学术论文数量急剧上升。总体情况是从 1995 年国外相关论文不超过 50 篇，国内几乎没有相关论文，到 2003 年国内外相关论文开始增长，2008 年以后达到顶峰时期。

我们发现，从发展时间来看，国外对人际传播学研究热潮是从 2004 年开始的，国内则是从 2008 年才开始，这说明，在人际传播学研究领域，国外的研究在时间上领先。中国第一本人际传播学教材是 1987 年由熊元伟和余明阳主编的，第一门人际传播学课程是 1987 年在深圳大学开设的。之后中国的人际传播研究才逐渐开始。中国早期的人际传播研究大多是引进和介绍国外人际传播学研究成果，而后逐渐开始关注本土研究。

从论文发表数量来看，国内研究虽然近年有大幅提升，但与国外研究成果相比，还有一定的差距。特别是在 2008 年之后，国外的一些社交网站迅速推广发展，更推动了国外人际传播学研究的发展，论文发表数量高达近 300 篇。而国内人际传播学研究是在 2012 年呈现高峰，论文发表数量近 60 篇。总体来看，国内外对人际传播学研究关注度呈正向发展趋势。

研究领域日渐拓展 国内外研究焦点有别

人际传播研究起源于社会心理学、政治学、社会学和信息科学。到 2008 年，人际传播研究增加到 8 个新的领域。根据王怡红的研究成果，我们把 1995—2014 年间国内外相关学术论文分为 9 类（以占总论文数 3% 以上来划分）：大众媒体研究（广播电视等传统媒体的研究）、网络社交媒体研究（BBS、微博、微信等社交媒体的研究）、理论拓展研究（研究方法、理论结构等方面的补充拓展研究）、社会人际关系研究（社会交往过程中的影响研究）、跨文化传播研究（不同文化背景

下的传播研究）、商业研究（营销、领导力等方面的作用）、口语传播研究（人际传播中口头语言的作用以及表现形式）、移动媒体研究（在手机等移动媒体上的运用）、医疗研究（在医疗、护理中的运用）。由此可以看出人际传播学的研究内容扩展到了更多的研究领域。

近 20 年国外研究主要是建立在社会关系基础上的扩展研究，相关研究论文在 1995 年占发表总数的 50%，之后一直稳定在 30%左右。除此之外，医疗研究、口语传播研究和商业研究成为近年来新的人际传播研究热点问题，论文所占比例分别为 14.2%、11.1%和 10.6%，且有逐年上升势头。

国内人际关系研究也是从社会关系研究开始，研究速度较慢。但从 2005 年开始，国内人际传播研究开始集中在网络社交媒体和移动媒体方面，此类论文占总数的 48%，比国外相关研究明显要高。但却鲜有国外人际传播中热门的医疗和商业方面的研究。

网络社交媒体研究成为网络人际传播研究重点

近 10 年来网络的普及和社交媒体迅速发展，人际传播学研究开始偏重于此，论文数量从 2009 年开始迅猛递增，国内的研究成果已超过国外。

目前，国内外网络人际传播的研究主要集中在四个分析层面。1.分析社交媒体的人际传播形式，强调现代网络人际传播朝着原生态的人际传播回归与超越，网络交际焕发出更大的活力；2.分析社交媒体的人际传播特点，强调网络人际传播具有融合各种旧媒介、模糊社会身份和等级的即时性整合传播媒介特点；3.分析社交媒体对人际传播的影响，强调网络推动社会舆论的广泛、有效、自主形成；4.分析社交媒体中人际传播的效果，强调人际传播与社会媒体的强弱关系会影响交往的广度与深度。

手机成为移动媒体研究热点 国内研究成果显著

国外关于手机对人际传播的影响最早的研究始于 1994 年，2007 年达到高峰。之后 5 年持续发展，成为人际传播研究的新热点。

国内人际传播对手机的研究论文高峰较晚，主要集中在 2010 年，最近两年则偏重于智能电话中 APP 研究。国内外关于手机的研究，主要集中在三个方面：1.手机的传播特点研究，强调手机在空间与时间上传播特点；2.手机在人际传播中社会关系研究，强调手机是移动且舒适的交往社会支持系统；3.手机在突发事件中的传播功能与模式研究，强调手机在突发事件中的传播路径与作用。

研究方法多样化 定量定性结合研究成为趋势

国外人际传播学的研究方法已扩展到观察法、实验法、内容分析法、问卷调查法、个案分析法，等等。研究方法的多样化，定性研究方法 with 定量研究方法的结合，已成为人际传播学研究的新趋势。

国内的人际传播研究方法主要集中于文献分析，其比例为 84%，虽然也有学者开始使用问卷调查、访谈法等，但总体上研究方法缺乏多样化。

综上所述，人际传播学的研究在经历了关系视角、情景视角、文化视角、能力视角等研究的基础上，出现了陌生人理论、社会分化理论、感情交换理论、拟剧理论、符号互动论、行为组合理论、不确定性管理理论、传播适应理论、社会网络理论、传播隐私管理理论。这些理论的出现为人际传播研究提供了良好的研究支撑点，使人际传播学的研究视角触及心理学、管理学、教育学、医疗等多个领域。随着网络 and 智能电话的普及，网络人际传播、移动媒体人际传播将会成为新的研究热点，并呈现出多样化交叉研究思路与方法相结合的新趋势。

摘编自：《中国社会科学报》2015 年 2 月 4 日第 701 期

机器新闻写作：一场正在发生的革命

金兼斌

对于不断追求创新和效率的人类而言，内容生产行业无论是出版、报业，还是影视和新闻网站中的内容提供的自动化，并不仅仅是梦想而已。虽然包括文字、音频、视频、动画等多种媒体为载体的内容的生产，不同于衣物鞋帽和各类机电产品的生产，但在后者早已实现大批量自动化生产的今天，在各类自动化手段，从设计、生产到质量检测的各个工艺环节普遍应用的今天，内容生产是否具有机器不可替代的独特性，是值得存疑的。在传统蓝领工种所从事的工作大量被“自动化”后，传统白领工种所从事的工作，很多方面也在逐渐被“自动化”。事实上，从“内容创作”到“内容生产”，这种措辞上的改变，已经传递出某种让“写作”走下神坛的意味。

一、新闻的自动选编

就新闻行业的这种自动化浪潮而言，影响最大的早期实践大概要算“Google News”了。2001 年，Google 当时的首席科学家克里希纳—巴拉特开发出一个与 Google 搜索核心技术 PageRank 算法相关的算法 StoryRank，可用于新闻的推荐排

序，此即“Google News”的前身。“Google News”在不同的国家和地区提供不同的版本，其本质上是一款 Web 新闻聚合器，其首页更新和新闻推荐都不依赖于人工操作，而是由后台的聚合算法实现。时至今日，在中文“Google 新闻”页面的下方，仍有“所有新闻的选择、排序、分类和搜索均由电脑程序自动决定”的说明。而在其“关于 Google 新闻”说明中，有以下 3 段意味深长的话：

Google 新闻是一个由计算机生成的新闻网站。它汇集了来自中国大陆超过 1000 多个中文新闻源的新闻资源，并将相似的报道组合在一起，根据读者的个人喜好进行显示。

一直以来，新闻读者都是先挑选一种出版物，然后再寻找所关注的标题。为了向读者提供更加个性化的选项以及更加多样化的视点供其选择，我们采取的方式略有不同。在 Google 新闻中，我们为每项报道提供了指向多篇文章的链接，因此您可以先确定感兴趣的主体，然后再选择要阅读每项报道的具体发布者的网页。点击您感兴趣的标题，然后您就可以直接进入发布该报道的网站。

我们的文章是由计算机进行选择 and 排名的，它们会评估某项报道在线显示的频率和所显示的网站及其他因素。因此，对于任何给定的报道都有多样化的视点供您选择。我们将继续添加新闻来源，优化技术，不断改进 Google 新闻，并努力向更多地区的读者提供这一产品。

显然，Google 新闻所开创的是新闻的机器选编，还不是本文所要着重探讨的新闻的机器写作。但写作和编辑同为新闻内容生产的两个关键环节。在上述“Google 新闻”的自动选编推荐中，关键是以下几点：

1.新闻来源：来自我国大陆 1000 多个中文新闻源。新闻来源的选择和把关，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聚合推荐的新闻的丰富和多样性程度；这实际上是“Google 新闻”选择和推荐的样本框，决定了哪些新闻有机会被推荐。

2.推荐逻辑：即其算法(algorithm)。值得指出的是，StoryRank 和 PageRank 类似，其对一篇报道的推荐和选择，并不是仅仅通过分析报道本身的内容，而是着重分析报道在网上的受关注程度：被哪些网站发布、转发的多少和频率、在网站的什么位置发布等，以此来“计算”有关新闻的价值或重要程度。

3.推荐而不提供：从新闻作品版权等角度考虑，“Google 新闻”只是提供各种新闻不同的新闻来源，有点“述而不作”的味道，具体的新闻则仍需要到各来源

网站去阅读。Google 新闻的这一做法最大限度地让它避免了各种版权纠纷，换言之，它把自己定位为自己所定义的众多新闻源的精华索引页。

作为机器编辑肇始的“Google News”，其所开创的基于所选择的样本框进行新闻自动选择和推荐、排序的方法，对各大新闻网站、新闻门户和其他搜索引擎带来了很大的冲击和影响，包括百度新闻等跟风者不少。值得指出的是，在“Google News”最初推出之时，还是 Web1.0 时代。10 年过去，互联网特别是移动互联的发展，使得新闻生产和消费的格局又有了很大的变化。这其中最大的变化就是社会化媒体的兴起，以及基于消费端的用户偏好，被纳入到新闻推荐的算法考虑中，从而可以为用户推荐更加个性化、定制化、动态化的新闻产品和内容。事实上，以“今日头条”等为代表的新闻客户端，都是当初“Google News”所开创的机器新闻编辑产品的变种和升级。

无论是“Google News”也好，“今日头条”也好，这类产品的出现和风行，揭示了这样一种趋势，即机器学习、深度学习正在改变包括新闻生产在内的诸多之前依赖人力、脑力密集的产业和行业的生态和业态。从工业革命开始，人类的自动化梦想就一直在加速膨胀，试图在一切有可能把人力解放出来的领域，代之以无论是硬件还是软件意义上的“机器”的协助甚至完全自动化。一些前沿创新公司，如 Google 和百度，都在不约而同地研究无人或者自动驾驶汽车；而在自然语言处理、自动翻译等领域，近年来所取得的进展也是令人侧目的。Google 的自动翻译近年来在准确性方面有很大提升，相信随着其每时每刻的海量语料的学习，辅之以群智形式的修正反馈，其翻译的水平终将接近或达到专业同步翻译的水准。而百度则在 2012 年启动了其深度学习研究工作，并于 2013 年成立深度学习研究院，在 2014 年聘请人工智能领域的顶级学者吴恩达担任公司首席科学家，负责百度研究院尤其是其“百度大脑”计划。2013 年底，百度创始人李彦宏出现在江苏卫视《最强大脑》第一期现场，并对此节目有自己的关注点：“《最强大脑》讲的是人脑，我想的是电脑能不能做。如果你能做到的事情，我通过研究后用电脑也能做到，甚至做得更好，那不是很有意义的一件事吗？”可以预见，在不远的将来，一台连接到特定云端支持网络如百度大脑系统的计算机，在包括人际互动、问题解答等方面达到与“人”几乎一致，并不是不可能的。2014 年 6 月 8 日，一台计算机成功让人类相信它是一个 13 岁的男孩，成为有史以来首台通过图灵测试的计算机。这被认为

是人工智能发展的一个里程碑事件，也进一步验证了图灵的信念，即假以时日，在一定程度上机器是可以有人一样的智能和思维的。

如果机器真的可以具有人一样的智能，它也许真的可以成为“他”或“她”，从事包括新闻的选编、写作这样的“专业性、创造性工作”。当代最有影响的媒介理论家之一 Douglas Rushkoff 在其 2010 年出版的《编程，或者被编程(Program or Be Programmed: Ten Commands for a Digital Age)》一书中写道：随着计算机和网络计算能力的不断提升，“思考本身将不再——至少不再是独一无二地——成为人类的特权”，计算机和网络终将具备写作的能力。

二、机器新闻写作：基于算法的新闻内容生产

编辑和写作，就所需要的人工智能程度而言，显然写作更具挑战性。在机器新闻生产的语境中，机器编辑通常主要指对已有新闻作品的选择和推荐、聚合，很少涉及对成稿的修改；而机器新闻写作，则仍是不折不扣的从无到有的“创作”。

2014 年 6 月 30 日，美联社公关主管科福在美联社博客平台发表了一篇随后引起广泛关注和报道的博文《季度营收报道方面的一大飞跃》，介绍了美联社将从当年 7 月开始，在关于公司季度财务情况的新闻报道方面，全面采用机器新闻写作，其文章撰写软件由一家名叫 Automated Insights 的公司开发。

按照美联社商业新闻主管 Lou Ferrara 的说法，采用基于算法的机器新闻写作后，在无须增加新的人手的情况下，美联社的商业新闻中关于企业季度经营状况的报道量，将增加 10 多倍，即从原先每季度 300 篇上升到 4400 篇，而与此同时将能把之前用于此类报道的记者“解放”出来，让其可以从事更具有创造性和挑战性的新闻策划和新闻源拓展工作。

把机器或者程序能做的交给机器和程序，从而把人力解放出来，去从事具有创新要求和需要发挥想象力的工作，这是自工业革命以来自动化革命的基本理念。关于机器新闻写作，美联社的看法是，这将让记者“能做回新闻的本职工作，而不是忙于数据处理”，因此，机器新闻写作的引入，并不意味着记者编辑工种的消亡。

但显然并非所有类型的新闻都适合机器写作，至少目前来看是如此。就美联社的实践而言，其此前已经在用自动化手段提供各种数据式的体育“报道”，但此前主要是整合、综合关于运动员、赛事的各种实时数据，而此次的企业季度经营状况报道则是不折不扣的新闻报道了。尽管如此，可以看出，适合通过机器或算法进行的新闻写作，一般是以各种数据、图表的引用和分析为基础的硬新闻，新闻的主

体来源于对数据的引用、解释和分析，具有明显的“数据处理”色彩，可看作是目前方兴未艾的“数据新闻学”的一个分支。

事实上，在 2014 年 3 月，机器新闻就已经露了一手，令新闻界刮目相看。美国时间 3 月 17 日早上 6 时 25 分，洛杉矶遭遇一次地震冲击，洛杉矶时报在地震发生 3 分钟后在其网站上发布了第一条新闻，是所有新闻媒体中最先发布的突发新闻报道，而这条新闻是机器人撰就的。以下为该条机器新闻的内容：

根据美国地质勘探局的消息，星期一早上，在距加州韦斯特伍德约 5 英里地区，发生了震级为 4.7 级的浅表地震。地震发生时间是太平洋时间早上 6 时 25 分，震中约深 5 英里。

据地质勘探局的数据，本次地震震中距离加州贝弗利山庄约 6 英里，距离加州环球影城约 7 英里，距离加州 Santa Monica 约 7 英里，距离加州 Sacramento 约 348 英里。在过去 10 天，在该地区附近，并无监测到任何震级达到或超过 3.0 级的地震。

此消息来自美国地质勘探局的地震通报服务。本条内容是由作者所写的算法自动产生的。

这里的“作者”，指的是洛杉矶时报的记者兼程序员 Ken Schwencke，他所创建的这个名为 Quakebot(地震机器人)的算法程序，在地震当天早上他被震醒时，已经自动根据其所收集到的信息，把上面这条新闻写好了。Schwencke 所需要做的，是大致审阅后，按下“出版”命令。于是一条新闻就在地震发生后的 3 分钟内发布了。

像 Quakebot 这样的机器人程序，大多是为特定类型的新闻而写作，通常而言是为突发性的短新闻而量身定制的，需要和一些重要的信源或数据平台实时相连，一旦某些条件符合或具备，程序就会自动产生一条新闻，并且可以随着相关数据的累积，持续补充、修改已生成的新闻作品，或者产生一条新的新闻，作为系列作品的一部分。以 Quakebot 为例，它是专为报道本地的地震警报和犯罪杀人事件类突发新闻而编写的。因此，程序会持续关注、收集相关动态数据，但具体写什么主题、什么角度、什么重点的报道，通常仍需要记者或编辑对程序以输入指令的方式进行关键决策。正是在这个意义上说，机器新闻并不能完全脱离人工干预。它无法完全替代人工写作，并且主要适用于特定主题、类型、风格的新闻的写作。

三、机器自动写作的工作机理

下面以前述 **Automated Insights** 公司开发并已经被诸多品牌公司，包括像美联社这样的通讯社采用的自动写作平台 **Wordsmith** 为例，简单介绍一下其工作原理与过程。**Wordsmith** 本质上是一种自然语言生成引擎。从公司的名称 **Automated Insights**(自动生成的洞见)可以看出，**Wordsmith** 的最大卖点是从数据到知识、见解和建议的提升和跨越；按照其公司的说法，是“从大数据到高见”，超越了简单的“数据处理”工作范畴，进入到了文本写作这一需要一定“智能”的领域。从其关键技术领域而言，应该是整合了数据库知识发现(KDD)以及自然语言处理(NLP)两个领域，属于人工智能(AI)研究范畴。显然，**Automated Insights** 公司的缩写和“人工智能”的缩写皆为“AI”，并非偶然。

Wordsmith 平台的任何一篇“自动生成”的作品的写作流程分以下几个步骤：

1.获取数据。首先需要消化关于所服务的客户，即报道对象的各种形式的数据和资料，包括以 APIs、XML、CSVs 以及各种字处理图表等形式的数据，以及第三方(如 **Google Analytics**)提供的相关客户的各种数据(运营、业绩、报道、评价、引述等)。作为一个以数据处理为基础工作的写作平台，**Wordsmith** 可以处理“几乎任何形式或格式的数据”。

2.分析数据。这里涉及到对各种数据的解析以及内在关联的勾勒，并把它们放在历时性的演变背景中来进行解读。

3.提炼观点(**identify insights**)。通过对目标客户各种数据中所呈现的模式和趋势的揭示，并把它们纳入到更大的行业或社会、国家的背景中来解读其意义，从而通过这样的参考和比对，得出一些具有可操作性的意见和建议。

4.结构和格式(**structure & format**)。**Wordsmith** 平台需要用其自然语言生成功能对此前的分析和提炼得到的观点进行故事化叙述，并按照需要生成各种形式的文本：长文、短新闻、可视化图表为主的内容、推文、标题导语等等。

5.出版。**Wordsmith** 平台能够将所生成的文章，通过多种方式，实时发布到客户指定的平台上。

系统可以根据不同的组织、个人的具体情况和需要，提供个性化内容，涵盖员工表现评估、企业绩效分析报告、行业分析、企业竞争态势分析等，尤其擅长进行客户的财务情况分析和客户的运动、健身情况分析，因为两者都可以实时收集各种动态数据。综合我们对机器新闻各种软件和平台的了解，迄今为止，机器新闻或内容写作，使用最广泛的四大领域是财经、体育、气象地质和健康。支撑诸如

Wordsmith 这样的自动写作平台有效工作的基础性系统，就是直接来自所报道的组织或个体的各种监测资料、第三方提供的各种监测资料，以及连接到动态更新的云端数据库。没有大数据采集和挖掘、分析系统的支撑，机器自动新闻写作就成了无源之水、无本之木。社会的信息传播基础设施和环境发展到今天，随着各种随身通讯设备，如智能手机和各种可穿戴式健康监测设备的普及，加上无处不在的上网条件和实时定位系统，使得我们可以对所关注的个体、群组、组织、行业等，进行多角度的信息收集和描述。社会正变得越来越透明，这是机器自动内容写作风行的前提。当然，从数据到文章，这中间仍有很大的一个鸿沟需要跨越。人工智能研究的进展，正在不断为这样的跨越提供可能。一些前沿创新公司如 Automated Insights，已经在这个全新的领域取得了令人瞩目的进展，其机器写作平台的采用客户，包括美联社、雅虎、三星、微软等著名品牌。据 Automated Insights 公司介绍，WordSmith 在 2013 年生产了 3 亿篇各类形式的报告，平均每秒钟生产 9.5 篇，报告的类型超过 100 种，预计 2014 年报告的产量将超过 10 亿篇/条，通过 Wordsmith 平台，为超过 2000 个移动应用提供源源不断的内容产品。正如 Wordsmith 平台所宣称的，旧式出版模式，是为千百万人生产同一内容产品；新的出版模式下，则是为每一个单一的客户，无论个人还是集体，提供个性化的定制内容产品。

四、机器新闻与新闻业的重新定义

机器稿件生产系统的出现，将对新闻传播行业带来深刻而长远的变化，这种影响首先体现在对新闻传播行业的重新定义。新闻传播行业的核心是内容的生产与传播。就内容的生产而言，在信息稀缺时代，由于新闻具有特殊的重要性，因此，很多时候我们把内容分为新闻和非新闻类。就传播而言，包含了内容的设计、编排、发布等；此外，人际传播、组织传播等语境下的传播，更多强调的是有效的沟通问题，除了研究沟通的内容，更注重沟通的行为、方式、策略的有效性。机器内容生产的出现和兴起，对于新闻传播行业的影响，主要是内容的生产和编辑、出版或发布、推送方面。首先，在一些综合性通讯社或媒体中，一线内容生产的总体格局可能会发生重大变化。在前述财经、气象/地质、体育、健康等领域的常规稿件的生产中，传统的记者写稿环节，可能会解构为记者“指导”下的机器写稿和记者/编辑进行人工修改把关两个环节。记者或编辑将主要通过基于算法的内容管理系统（即 CMS）进行审核把关和稿件推荐。其次，稿件生产会越来越依赖于媒体自己建设

的数据库以及实时的基于大数据的数据挖掘工作，这意味着在常规新闻写作中，传统的记者现场采访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可能会有所降低，而中介化在场感的获得和营造将成为关键。第三，稿件内容的发布和推送将会更加个性化、定制化，不同新闻终端消费者收到的内容可能会有不同的版本。基于对内容消费者消费偏好和方式的分析，在新闻发布和推送时作相应的个性化裁剪，是完全可以做到的。

机器稿件生产将对公关行业带来深远的影响。事实上，这很可能对传统的公关行业带来冲击或重新洗牌，机遇和挑战并存。就机遇而言，至少从 **Automated Insights** 的客户看，其中不少是公关公司，负责一些著名品牌公司的企业形象特别是媒体形象的建设和维护。机器公关稿件的批量自动生产，使得传统公关公司负责生产的大量稿件，可以借助机器来高效完成，这就可能成为公关公司提升其服务能力和效率的契机。就挑战而言，公关稿件的机器生成，也可能意味着其重要客户的流失，因为客户现在借助这套稿件生产系统，可以自己轻松完成很大一部分的企业媒体形象建设工作，而不再需要全部外包给公关公司。

可以看出，新闻传播行业正在快速演变中，行业的信息技术含量会越来越重；与此同时，以往从事软硬件平台设计和开发的一些技术公司，将不可避免地“跨界”涉足内容服务行业，新闻传播中信息服务业的比重会进一步加大。由于大量内容都加上了“时间戳”和地理位置信息，新闻和非新闻类内容的界限，也将更加模糊。

行业内涵和外延的变化，必然带来新闻传播学科的内涵和外延的变化，这直接体现在其学科的课程体系设置中。近年来，国内外不少新闻传播院校，在“大传播”理念下，纷纷加强了新媒体方面的课程内容比重，包括大量的信息和数据处理技术和信息艺术设计方面的课程。传统的新闻传播、信息科学、艺术设计学科日益交融。

由此也必然带来新闻传播从业者核心素养要求的变化。自动新闻生产的不断改进和复杂化，将不断挤压新闻业中那些劳动密集型的工作或新闻生产环节，让这些工作或生产环节，就工作量和所花费的时间而言，主要通过机器即可完成，人工的干预和关键决策，本质上仍会起到主导作用，但从工作量上而言，不再需要在创造性要求高度不均的各个环节都同等付出，而只需在一些关键环节上介入即可。记者和编辑，由此需要重新定位自己工作的核心价值到底在哪里，时时考虑自己所从事的工作，是否具有一定智能的软件或机器人也能胜任。新闻从业者的不可替代性，从长远来看，必然来自其个性化特色的内容创作和创新编排、设计、内容传播和推

送策略的制定等，而不是其他。未来学家 Gerd Leonhard 把这种人工的价值定位于从事创造性、有想象力的工作的理念，称作“对右脑的回归”。内容产品的生产，一如工业、农业产品的生产，其产业的升级换代，经历自动化的洗牌，将是不可逆转的趋势。从 PGC(媒体专业人士的内容生产)到 UGC(用户生产内容)再到 AGC(算法生成的内容)，人类的新闻生产和消费的方式处在不可逆转的丰富和演变之中。当此变局中，我们将如何自处和安身立命？《编程，或者被编程》一书作者 Douglas Rushkoff 所倡导的危机意识和积极的心态也许是必要的：努力学习，跑赢来自机器的竞争和挑战，掌握主动，做自己命运的主人。

摘编自：《新闻与写作》2014 年 9 期

社会价值观重构中的媒介影响刍议

涂光晋 陈曦

三、“社会价值观危机”中的媒介影响分析

(一) 社会化媒体的“话语生态”使价值观危机在拟态环境中被放大

对中国价值观现状或“悲愤”或“戏谑”的民意呈现，一方面是对当下社会价值观危机的响应，另一方面也因其是社会化媒体“话语生态”中最具生命力与竞争力的表达方式而被过度强调，在拟态环境中夸大了价值观危机的严重程度。“悲愤”与“戏谑”从修辞层面来讲，对应着“奇观”与“扯淡”两种话语形式，社会化媒体的技术特点与传播语境恰好满足了二者的发生机制，并在某种程度上鼓励这种发言方式。

1. 社会化媒体“话语生态”偏爱“奇观”

这里的“奇观”并不是指传统意义上“雄伟美丽而又罕见的景象”，而是源于电影分析理论中的一种反叙事的修辞结构，这一概念曾被劳拉·穆尔维(Laura Mulvey)在其著作《视觉快感和叙事性电影》(Visual Pleasure and Narrative Cinema)中系统性地加以阐释。穆尔维认为，奇观是一种被观赏或目击到的令人印象深刻的、非比寻常的、被打断的现象或事件。在基本的叙事系统中，奇观是一种“越轨”(aberration)，它超越了以叙事为基础的概念模式，通过积极地打断叙事的愈合，威胁着完整封闭的叙事系统，营造了一种新奇感与紧张感。

在网络信息传播中，奇观分为两种，一种是“事件性奇观”，一种是“风格式奇观”，前者主要是“越轨”事件，以“小悦悦”事件为代表，激发的是民众震惊和悲愤的情绪；后者主要是指在意见表达的形式上创造一种颠覆常规的新奇效果，以“东莞扫黄风波”中的“东莞挺住”口号为代表，主要撩拨民众戏谑、嘲讽的情绪。二者都因拥有强大的情绪调动能力而在注意力吸引与传播势能上有出色的表现。

（1）不成熟的网络意见领袖与发达的传播技术相遇——被异化为“奇观创造者”

社会化媒体环境下，人们的阅读多处于移动状态或多线任务处理状态，注意力比较涣散。在这种环境下，情绪比较浮躁，思考难免流于浅层。网民难以自发地在宏观的“势”的层面进行把握，因而只能在微观的“事”的层面寻求爆破，通过制造“奇观”来在这一平台上争夺关注。

在中国，网络意见领袖尚未成熟，不少人虽有深厚的知识背景与社会阅历，却缺少足够的媒介素养，容易被社会化媒体的技术特点与传播特点所异化，希望通过创造“奇观”去达到一呼百应的传播效果，从而获得更多的社会认同以及社会资本，却往往因之牺牲了自己独立的选择、客观的态度、深入的分析与更负责任的社会关怀。

（2）群体情境中意见领袖的影响力强大——其表达为舆论定调

社会化媒体上的“关注”模式营造了一种心理上的“他人在场”感，从而打造出了一个“时刻被凝视”的场域。在这样的场域中，虽然没有明确的群体意识或小区意识，但是人们也能意识到自己并非在一个孤立的环境中进行点对点传播，而是处在一个由许多人际关系链条构成的社会网络中。可以说 SNS 技术是网络社会现实化的转折点，它增强了关系对个人的影响与制约作用，而不同的关系组合也将用户驱赶进不同的小圈子群体，使人们会不自觉地以群体成员身份而不是个人身份进行互动。此时，人们作为群体成员的社会认同变得更加重要，而他们作为独特个体的个人认同变得不那么重要。此时便会出现“群体思维”和在其引导下的独特行为模式。

群体行为的关键因素是自我意识的丧失。群体情境引导人们将注意力指向外部，并相应地更少指向自己的个人标准。人们的行为变得更少地自我控制（自我控制亦即由早已存在的价值和传统限制），同时更多地由当前环境下的提示和规范所控制。可以说，群体中的成员将如何表现，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每个特定情境中哪一

种规范是主要的。这种规范并不是超然于群体之外的绝对存在，更不是一目了然的，它是在群体的互动中，通过“社会比较”试探并建构出来的。

意见领袖是网络群体的核心人物，是号召网友聚集的轴心。他们通常善于从表象信息中剖析比较深层的价值内涵和意义，并能对问题予以深刻的解析，形成自己的观点并加以表达；同时意见领袖又会把自己在现实生活中的影响力移植到网络中，因此他们的言行举止有很大的影响作用。在广泛的“社会比较”中，他们的意见表达往往是群体“社会比较”的一个重要的参照物，能在社会议题中形成一个公认的衡量尺度。因此意见领袖的意见往往有决定特定情境中的主要规范的力量，进而引领舆论未来的走向，最后直接影响群体发挥能量的正负属性。

虽然价值观困境在现实中存在，每个人都深有感触，但在意见领袖定性之前，群体尚不能形成舆论的洪流。在“小悦悦”事件发生后，知名主持人黄健翔在微博中写道：“其实，当下的中国，我们每个人都是小悦悦，也是18路人，甚至是两个肇事司机之一。包括那些愤怒的公知，自己也不知干过多少肮脏龌龊的勾当呢。别装正直善良痛心疾首了，这世道是每个人一举一动一言一行共建至此的，一个互害互骗互疑互恨互辱的社会。都认命吧。”该条微博获得了17209次转发与5443条评论，“每个人都是小悦悦，也是18路人”的提法一时间被广泛引用，民意表达的倾向也逐渐由对道德困境的迷惘转为对中国“道德崩盘”的悲愤。而在本次“东莞扫黄风波”中，某些意见领袖的“东莞挺住”、“东莞不哭”等口号也为最初的民意表达铺上了戏谑、奇观式的调性，特别是在《南方都市报》评论官微发出“东莞挺住”！舆论对央视暗访东莞色情业的揶揄和反弹，不仅是对报导本身的不满，更是对权力僭越要管住公民下半身的恐惧的本能反应。媒体不是不能报导色情业，这个原始行业是否仍存在暴力血泪、娼妓们的生存状态，及其屡禁不止背后的权力庇护，更需要媒体关注。只有真相，东莞小姐才能真正不哭”的微博之后，引起网友的强烈关注，虽然该条微博很快被删除，但“#东莞挺住#”已成为了新浪微博上的热门话题。

2. “扯淡”是社会化媒体“话语生态”中的常态

当主流媒体开始对“东莞挺住”等戏谑式的言论进行批判时，那些曾转发过或为其叫好过的人们大都并未感到羞愧，“只是开玩笑”、“何必当真”的回馈占据主流，舆论也在狂欢后迅速恢复理性。如果非要将这种戏谑式的言论定性的话，

它的本质或许与法兰克福(Harry G. Frankfurt)教授重点探讨过的“扯淡”(bullshit)最为类似。

法兰克福教授曾为探讨“扯淡”的形成机制与危害专门著述一本《论扯淡》(On Bullshit)，他认为“扯淡”者的陈述并不是基于相信某事为真，也不是相信某事为假。“他的陈述缺乏一种在乎事实的关切，这种人为无论事实真相如何都没有差别的态度，就是扯淡的本质”。扯淡者比撒谎者的技术含量低，且所要承担的心理负担也要轻。他不怕被证伪，他甚至会调用不少常识和各种通行流行的说辞。特别是在政治、道德和宗教等分配权益的关键领域，在那些既难以有真伪的判别，而追求真伪判别又有风险和麻烦的语境下，靠扯淡来搪塞、敷衍、扭曲、误导遂成为权宜之计，更有蔚为主流的趋势。根据法兰克福教授的研究结论，“当一个人有责任或有机会，针对某些话题去发表超过了他对该话题的了解时，他就开始扯淡。”这里揭示了“扯淡”发生机制中的两个必要条件：其一是该话题超过了自身的理解范畴；其二是发表意见的责任或机会。这种矛盾在公共生活里非常普遍，而在社会化媒体上则更得到了强化。

(1) 缺乏真相：碎片化的事实呈现与脱离语境的话语

在信息爆炸的时代，社交媒体上的“个人门户”已成为很多公众获取信息的首选门户，关系网成了为信息做减法的“过滤网”。正如互联网研究者谢文指出：“与以往的信息解构与重构的思路不同，Web.2.0 着重在用户群的解构与重构。经过现实社会过滤和筛选后，由真实的个人和真实的社会关系组成的信息网络自动承担了网络信息的选择、过滤、传播和互动任务，使得信息与用户之间的相互匹配过程更自然、更精准、更智慧、更高效。”以新浪微博为代表的一批社会化媒体功能正逐渐从“娱乐”转向“环境监测”，成为大部分人获取信息的重要管道。然而必须承认，若以社交媒体上的“个人门户”为唯一信息获取管道，很难使一个人(尤其是媒介素养较差的人)对特定问题拥有全面且深刻的认识，主要原因有二：

首先，社交媒体上信息以碎片化形式分布，事件经常以零散且不完整的方式呈现在网民面前，网民的好奇心往往会促使人们不断挖掘和拼凑事件的缺失部分。也是因为这种碎片化，使网民在不了解事实全部的情况下经常断章取义，导致事件的扭曲传播。

其次，在信息快速、肆意流淌的时候，语境却不能随话语一起传播，而信息发布的字数限制(大多数微博为 140 个字符)也使我们诠释语境的努力付诸东流。同

时，在扫描式的浅阅读中，网民的理解力与思考的耐心已经下降到词语级别，于是话语片段被生生地从语境中剥离出来，成为网民记忆系统中的最大单位。可是，话语必须植根于语境才能恢复其原始、鲜活的意义。语境一旦被搁置，就会迅速地被遗忘和替代。离开了语境的话语只能是无源之水，无本之木，板结成无生命的“标签”，只能被机械地传播，却被剥夺了还原于真相中的机会。在“小悦悦”事件、“扶老人反遭讹诈”系列事件中的“道德崩盘”与“东莞扫黄风波”中的“东莞挺住”等言论在网络上的广泛传播中体现得更多的便是这样一种“标签化”的特质。

（2）鼓励发声：交往与被关注的欲望

《论扯淡》中谈及了一种“扯淡大会” (bull session)。这个大会上每个人都知道：人们所说的并不代表他们的真实想法或真实感受。大会的主要目的是想让谈话气氛热烈、刺激、探索性地从多方面探讨所谈的话题。每个参与者都依赖于这样一种共识：他们所表现和所说的，不会被当作是心里话，也不会被认为是他们信以为真的话。他们谈话的目的，不是要沟通信念。

实际上，这种“大会”在中国也有其原型：“街谈巷议”或“市井之言”的话语规则就是如此——街坊邻里凑在一起，借着对时事的评论说上三言两语，开几个应景的玩笑，然后各自回家，谁也没在意对方说了什么，只觉得关系搞得挺热络；若自己即兴编的段子逗笑了众人，还会觉得洋洋得意。而如今，社会化媒体将传统生活中的关系网平移到了互联网空间，在时刻被凝视的群体语境中，交往与被关注的欲望仍会激发“街谈巷议”类的言论，只是原来在人际传播中说过即消的言论在网络上留下了“电子面包屑”，其呈现形式即为转发某条新闻时附加的评论，而某些有意思的段子还会突破其所在的小圈子被转发到更大的范围，攫取更多的社会关注。只是说者无心，听者也无意。

在本次“东莞扫黄风波”中，民意呈现的“扯淡”特点尤其明显。在对“东莞挺住”等言论的大规模转发后，舆论能够迅速地回归理性，说明转发者并非真正认同，也并不在意这类戏谑式言论背后的价值观；同时在面对来自主流意识形态的批判时，民众既不为曾经的转发行为抱有道德负罪感，也很少有人站出来激烈地反驳，这说明“价值观扭曲”现象在拟态环境中被过分夸大了。如果一定说这是价值观危机的表现，那么也只是对价值标准的迷惘。

（二）拟态环境的自我实现性会加重现实中的危机

虽然社会化媒体的传播特点通过催生“扯淡”与“奇观”，夸大了中国社会“价值观崩盘”的危机烈度，但对这种拟态环境仍需保持警惕，因为拟态环境有自我实现性。

1. “奇观”式表达的副作用

劳拉·穆尔维指出，“奇观”具有一种“离间”力量，即通过突然打断叙事的“越轨”行为，使本已通过移情作用被带入故事角色的旁观者抽身出来，以一种“目击者”式的批判眼光重新审视一段习以为常的“标准故事”，并解构深植于标准故事中的道德主张与价值尺度。

“经典结构主义叙事学”认为，虽然叙事发生在变动的时间和特定的空间之中，但其中却存在抽离了时间和空间的稳定结构——“标准故事”，如正直的弱者战胜邪恶的强者、美女跨界嫁给英雄……凡此种种。这些“标准故事”之中暗藏着人们的心灵秩序(如对真善美的向往)和上帝秩序(如因果报应)，它承载着一个族群最重要的是非观念、道德主张和价值尺度，而这些都是人类文化中极其稳定的意义结构。奇观是一种未被驯化的吸引力：它可以通过突然打断叙事的“越轨”行为，使本已通过移情作用被带入故事角色的旁观者抽身出来，以一种“目击者”式的批判眼光重新审视一段习以为常的“标准故事”，从而使人们跳脱成见的框架，解构凝结于“标准故事”中那些稳定的意义结构，对某些早已令人麻木的问题进行批判性的反思。但问题是，奇观无法把控意义重构的方向。

尊老爱幼、见义勇为、惩恶扬善等价值追求沉淀于中华文化的深层结构之中，它凝结于古老的寓言(民间标准故事)里，并通过代际间的传诵，融进了中国人的文化基因。然而，在对“小悦悦”事件以及多起“扶老人反遭讹诈”事件的传播中，网民打破与颠覆了对“好人有好报”、“助人为乐”等标准故事的结构；在“东莞扫黄风波”中，“东莞挺住”、“东莞不哭”、“这一夜我们都是东莞人”等奇观式表达又通过戏仿主流媒体报道灾难时常用的文体，解构了“扫黄”标准故事中正义战胜邪恶的价值范型，同时隐晦地对灾难报道形式化、煽情化的现象进行了嘲讽。

这些潜藏着巨大传播势能的奇观式信息的确突破了“社会部落”(社会化媒体上基于关系链条形成的小圈子)的层层围墙，在社会化媒体平台上实现了广泛而全面的覆盖，消除了人们对中国社会价值观困境的麻木，使人们以一个旁观者的批判式眼光重新打量我们处于转型阵痛中的社会价值体系。可是“奇观”的另一方面也在这个过程中凸显了出来，这种未被驯化的吸引力促使着人们批判、解构了那个残

影式的传统价值体系，但在价值体系重构方面的引领力量缺位，却加剧了价值观危机，大大削弱了价值观对现实行动的规约力。

2. “扯淡”现象的副作用

法兰克福在《论扯淡》中直言：“就影响效力而言，扯淡远比说谎更严重，是‘真实’更大的敌人。”因为谎言是真理的对立面，但其在反对真理时是严肃的，而扯淡根本无视真理，根本不在意真理是什么，甚至不承认存在真理。做任何论断时只想着这场合适说什么，而毫不在意所说内容的真假。扯淡不仅是反真相的，而且是反价值的，它会消磨掉人类严肃说出的各种价值，进而解构各种具有价值的事情和生活。这才是扯淡的最大危害。

当然，生活中需要扯淡，扯淡必将是社会化媒体“话语生态”中的常态。

“街谈巷议”式的言论在社会化网络上不可能杜绝，价值观扭曲的“杂音”也不可能完全消弭。但关键是，扯淡必须有界限。在严肃的问题上进行貌似严肃的扯淡是可怕的，它会毁掉精神和情感，导致蒙混、敷衍、推诿，以及对风险、责任、法规的扭曲。因此，需让网民知晓其在严肃问题上扯淡的危害，即使不能杜绝这类言论，也至少使那些自我定位为有良知的公民们不能在发出或转发类似“东莞挺住”等言论时仍旧毫无道德负担。

3. 社会化媒体的技术特点和传播形式易导致价值观危机的“横向积累”与“纵向积累”

社会化媒体极强的时效性和交互性使其能在很短时间内实现大范围的信息覆盖。更重要的是，微博的“转发”和“评论”功能，使网友能够在传播信息时对内容进行自我把关和二次创造。并在“粉丝”的关系网中实现快速的裂变式传播。这样的技术特点和传播形式很容易导致危机的“横向积累”与“纵向积累”。所谓

“横向累积”指的是空间上、各种危机，尤其是同类危机在全球、全国各地反复上演，形成空间交错与迭加，从而汇聚成一个覆盖范围更广的危机。所谓“纵向积累”指的是时间上，不同危机，尤其是相似危机事件频发，在公众群体记忆中完成纵向积累，并积聚到下一次的同类危机中再次集中引爆，从而加剧危机的烈度。

微博上网友的评论都会自然地联系到身边正在发生或过去记忆犹新的相关事件，一次又一次地将传统媒体无暇顾及的小事件与快要尘封的往事，揉进有潜藏巨大传播势能的源发微博内容中。危机在交迭的时空中大规模汇聚，并在基于“关注”功能的粉丝关系网中滚起了雪球，形成一个范围更广、烈度更强的危机。这一点在

关于 2011 年 9 月《老年人跌倒干预技术指南》的微博传播中可以明显地体现出来：所谓的“扶老人指南”本来只是卫生部发布的一个单纯的技术指南，但在微博言论的转发和再评论中，网友们联系起了身边正在发生的与回忆里一系列的“碰瓷”和“扶老人反遭讹诈”事件，使“扶老人指南”变成了政府用来应对社会道德体系崩溃的“敷衍决策”，卫生部因此变成了网民们指责谩骂的对象，中国当下的道德危机也被进一步激化。这一趋势发展到极致，甚至出现了在“外国小伙扶人反遭讹诈”这一假新闻传播中，几乎所有媒体集体中招，舆论完全倒向真正肇事的外国小伙的“乌龙事件”。

此外，危机的“横向积累”与“纵向积累”还会因最新联系到的事实出现议题生命周期的延长。如果新近联系到的问题具有一定的新闻性，则又会在危机的核心议题下衍生出许多同样具有传播势能的子议题，引发新一轮的舆论狂潮，使核心议题“高热不退”。

总体说来，微博的技术特点和传播形式会使当下中国的价值观困境在社会化媒体的关系网中滚起雪球，最终在现实中演化成一场烈度空前、生命周期奇长的价值观危机。

四、社会价值观重构中理想的媒介表现

（一）打造“莎草纸式”传媒结构

社会化媒体与传统媒体相比，一个明显的变化是信息渗透的路径改变了：信息不再是靠媒体自身话语权自上而下均匀地撒播到每一个群体当中，而是先在某些群体中发酵，最终能冲破部落围墙的往往是一些无力承载语境的、或奇观或狂欢的话语，戏谑着解构权威，解构一切文化中稳定的意义结构。然而，看到这样的现状，我们也不应该盲目悲观。实际上每一种新媒介出现的时候，总逃脱不了从“玩具”到“工具”再到“艺术”的成长过程。目前在社会化媒体上出现的狂欢风潮可能正是由于这种新媒介尚处于承担“玩具”功能的阶段，用户醉心于新技术、新界面创造出的迷人幻象，却不能很好地驾驭蕴藏于其中的力量，往往存在着误用与滥用，致使这种“水平媒体”天生的民主气质还没有被完全发挥出来，社会协商的良好机制也尚未被启动。这一视角的观察所得提示我们，在尊重个性化的同时不能忽略媒体的社会整合功能。我们应从社会化媒体目前的“玩具”属性中开发出其作为“工具”的可能性，而不是一味地玩物丧志，被这种媒介新形式所异化。

1. “水平媒体”为大规模的社会协商铺设了管道基础设施

大众传播要靠人际传播发酵，社会化媒体的革命性创举是使人际交谈作为媒介的力量被突显了出来。塔尔德(Gabriel Tarde)提出：“交谈是一个尚未探索的领域，是形成舆论的一种媒介。我们认识到，交谈是一个经久不衰、无所不在的媒介，是一条看不见的涓涓细流，它渗透在一切时代、一切地方，虽然它未必很有规律。”塔尔德一方面强调大众媒体(当时只有报纸)在重建现代社会的威力，另一方面又强调指出：大众媒体的影响只有在与人的直接影响协调时，才能够发生作用。他说：“如果没有人交谈，报纸就没有用武之地……报纸就像没有共鸣板的琴弦，徒劳震动而已。”如果没有分享与讨论，再大的事情都会很快沉默于人们的记忆之海。

社会化媒体不仅复活了“交谈”这一古老沟通形式，还使交谈克服了地理不在场的限制，超越了初级群体范围，通过六度分割的关系链条为大规模陌生人的直接对话提供了技术上的可能性，从而为大规模的社会协商铺设了管道基础设施。这便是社会化媒体作为社会整合工具的最大价值所在。

2. “垂直”传播形式的作用：营造共同语境，引领情境规范，结晶时代价值

当我们沉醉于“水平媒体”带来后现代、多中心、个性化的民主感受时，我们不能忽略“垂直”力量在社会中的建设性功能。“垂直化”力量包括“垂直媒体”也包括意见领袖。

“垂直”力量可以穿透社会部落的重重壁垒，通过强大的话语权将信息撒播进经由社会化媒体重新部落化的社会群体中去。在全社会范围内营造一种共同的语境，为不同群体的协商对话提供一个遮风挡雨的“温室”，为共识铺就一张可以生长的“温床”。此外，“垂直”力量还能够通过议程设置将社会情境中的主要规范由破坏转为建设，从而结束价值观危机中的“破窗效应”，启动“群氓的智慧”为价值观重构探寻最合适的方案。最终在“水平媒体”上协商出的价值共识还需要“垂直媒体”赋予合法性，并沉淀进人们的集体记忆。

这里需要强调的是，社会化媒体上的意见领袖是连接水平与垂直传播形式的重要节点，具有能够冲破社会化媒体水平层级的垂直力量。对待这一群体，需要谨慎区分“无良”与“不成熟”这两个概念。不要急着将“无良”的标签贴在“大V”身上，也不要加重“公知”群体的“污名化”程度，对待这股力量，要扶植与培养，而不应咒骂和打击，否则只能加剧垂直与水平传播间的二元对立。

3. 打造“莎草纸式”传媒结构，保障社会成员完成卓有成效的价值标准协商

“莎草纸式”传媒结构的概念来自议程设置之父唐纳德·肖。肖用莎草纸纵横交错的结构来比喻垂直媒体与水平媒体交织互补的传媒样态。

虽然社会化媒体为代表的“水平媒体”为大规模社会协商铺设了管道基础设施，但启动该设施的初始动力很可能不在其内部，或者说在等待社会化媒体功能成熟的漫长过程中，我们有必要借助“垂直化”力量的援助。就目前的情况看来，唯有“莎草纸式”传媒结构这种横纵双向的紧密交织，才能更好地发挥媒体的社会整合能力，将基于发达通讯技术而形成的“大社会”(Great Society)编织成利益融合、价值共享的“伟大共同体”(Great Community)。

社会价值观如果只由官方倡导或知识精英描画，往往很难得到社会的真正认可。只有那些通过大众在日常生活实践、情感体验中不断探索、变通、确认与巩固的价值标准才会获得旺盛的生命力。宣传中的价值标准与现实差距太大，离老百姓的生活细节太远，自然会与社会产生排异反应，出现价值观危机。

在价值观被解构殆尽，动荡不定的语境下，垂直媒体与意见领袖应当抓住每一次社会大讨论的机会，将价值标准的讨论嵌入其中，利用新闻事件的传播势能，经过彻底的讨论达成共识，积少成多，抵冲融合，找到新价值标准的基点。新的价值标准不仅不可能一蹴而就，而且应始终处于一种“动态协商”的过程之中，我们能做的唯有等待并促使其逐渐稳定。

（二）主流媒体要坚守专业主义信条

改革开放以来，国家逐渐退出“市场”和“社会”领域，政府也逐渐从许多微观管理的领域中退出，转向宏观的控制。然而实际上，国家与政府却仍未放弃教化的习惯，中央电视台与《人民日报》等媒体常常被用作“敲山震虎”的工具，需要完成很多指导具体领域走向的“政治任务”。为了完成任务，这些媒体有时不得不放弃对新闻专业主义的坚持，在真相上避重就轻，甚至背离新闻规律，使得自身公信力大打折扣。

这一做法无异于“杀鸡取卵”，因为一旦媒体公信力受损，其传播活动往往会收到反效果。近年来，央视在曝光“星巴克”、“麦当劳”、“苹果”、“余额宝”等企业黑幕之后，均遭受了大幅度的舆论反弹。长此以往，代表主流意识形态的宣传阵地很可能面临萎缩与荒废。

在如今多元化的传播格局下，说教式的价值灌输与居高临下的价值批判不仅没有意义，而且容易遭到舆论的反弹。在报道价值标准问题的时候，主流媒体应尽

量保持一份相对开放的心态，探究“扭曲”价值观出现的深层机制，激发、引导社会讨论，并积极促成社会共识的达成。

当然，主流媒体若想真正坚持新闻专业主义，还需政府宣传观念的根本转变。过去“一体化”的宣传模式不太重视精确研究受众的心理，而是把重点放在营造信息单一、内容纯粹，一体化的社会信息系统上。这种宣传模式效率较高，却有一个明显的弱点，即必须维持整个符号系统的正当性。每个局部必须整齐划一，任何局部的不和谐，都可能导致动员效果下降，甚至宣传所营造的整个符号系统的崩溃。这种宣传模式维持成本很高，风险巨大，与现代信息技术所主张的开放、自由、平等的精神冲突，其效果乃至效率正在受到很大挑战。在中国日渐多元的传播格局与话语格局中，由“一体化”的宣传观念和宣传体制向“社会科学”的宣传观念和宣传体制的过渡将是大势所趋。科学式的宣传技术应在承认受众选择自由的前提下，研究大众的心理特征和传播规律，通过选择恰当的大众说服手法，使大众做出宣传者希望的选择。它不再通过垄断传播管道、打压异质声音达到宣传效果，而是高效利用社会科学的最新研究成果，努力使自己的声音获得更大的传播势能并赢得更广泛的社会认同。倡导政府意识形态宣传模式向“社会科学”式的转化并不是让政府不再向主流媒体派发意识形态导向的“政治任务”，而是在“任务”的完成形式上尽可能减少干涉，让媒体按照新闻规律与专业主义去报道新闻，通过潜移默化的议程设置去引导舆论走向，在社会价值观的重构中发挥引领的作用。

摘编自：《新闻与传播研究》2014 年 7 期

社会学

网络社会中的公共性难题

张荣

依凭互联网对大规模人群即时互动交流的强大容纳能力，一个新的供社会成员开展公共生活的空间即“网络公共领域”逐渐形成。网络公共领域不同于传统公共领域。传统公共领域形成于现实空间，参与主体为社会公众，交流媒介为报刊、广播、电视等传统媒介。网络公共领域则形成于网络空间，参与主体为网络公众即网民，交流媒介为互联网。在我国，随着网民规模的日益增大，网络舆论撬动现实力量的发挥，网络公共领域的重要性日益凸显，并逐渐成为网络化时代社会成员开展公共生活的主要领域。在许多网络事件中，塑成于网络公共领域的网络舆论都在

引导社会舆论、影响事件进展上发挥了重要的监督作用。网络公共领域逐渐成为当今时代公共性达成的主要领域。

然而，这一领域的形成及发展也带来了社会发展过程中新的公共性难题。首先，当网络空间日益成为社会成员开展公共生活的主要公共空间时，网络缺位群体的集体失声会使公共主体的非公众性问题凸显；其次，网络公共议题的差序格局也使得公共议题的非公共性问题凸显；最后，当公共权力缺席或漠视网络空间时，网络公共性的实现障碍便会成为问题。

一、网络缺位群体的集体失声

人类社会自产生以来，与人类公共生活直接相关的公共性问题便与其相伴而生、相行而随。在阿伦特那里，公共性主要包括两层含义：其一，公开性，即“凡是出现于公共场合的东西都能够为每个人所看见和听见”；其二，基于多样性基础上的同一性。

其实，公共性的这两层含义已经决定了公共性自身与社会发展之间的密切关联。也即，随着社会的发展变迁，社会结构的复杂程度、社会规模的大小都会影响到该社会公共性问题的复杂程度及其解决。这是由于，相对而言，一个社会的规模越小、结构越简单，其对公开性问题的解决便越容易，基于多样性基础上的同一性的获得也便越简单。不过，随着人类通信技术的不断发展，通信手段的日益完备而多元，人类社会解决公共性问题的能力也日益强大。尤其是随着互联网技术的飞速发展，庞大规模人群跨时空的互动和交流成为可能，使得公开性和基于多样性基础上的同一性的实现难度也大为降低。而这在前网络化时代是无法想象的。

凭借着功能强大的通信技术，以互联网为支撑的网络空间实际上也可被看作社会成员开展网上沟通的关系网络。只要社会成员接入互联网，他就会进入这个关系网络开展社会交往。从这个意义上而言，互联网也使得全体社会成员有了联系在一起的可能性，网络空间也具有了容纳全体社会成员开展公共生活的可能性。不过，网络空间毕竟不同于现实空间，由于网络使用的技术壁垒和意见表达的话语壁垒，一些无法进入网络空间的社会成员则会逐渐被边缘化，并被排挤于公共生活之外，处于集体失声的状态。

（一）“有者”与“无者”

伴随着信息化的进一步深入和扩展，互联网在社会生活中发挥了越来越重要的作用。以互联网为界线，社会成员被分为两类群体：拥有互联网，或者在这方面

占优势的群体，即“有者”，如媒体从业人员、知识分子、企业精英等；以及不拥有互联网，或者在这方面处于落后状态的群体，即“无者”，如贫困地区的农民群体等。而存在于“有者”和“无者”的差异和隔阂，则被称为“数字鸿沟”。数字鸿沟分布于社会生活的各个层面，尤其是随着互联网越来越成为生活、工作、游戏的核心，其表现程度就越发严重。民主鸿沟，即是数字鸿沟在政治层面的主要体现之一。美国哈佛大学皮帕·诺里斯指出，“民主鸿沟，指的是那些使用和不使用数字资源去从事、动员或参与公共生活的人们之间的差别”。

从上述这些概念出发，我们不难发现，虽然网络可以提供自由、平等、民主交流的机会，并拓宽了社会成员参与公共生活的渠道，但这也只是针对那些能够拥有并熟练使用它的群体而言。对于那些无法拥有计算机硬件和软件，或缺乏网络接入、使用技术的人群而言，网络空间却是他们不熟悉也无法参与的另类世界。尤其是随着网络空间逐渐成为社会成员参与公共生活、发表公共言论的主要领域，“无者”群体更是被排挤于公共生活之外。从这个意义上看，互联网技术实际上扩大了新的社会分化和不平等。对于“有者”，互联网为他们的组织、动员和表达提供了平台和便利，但对于“无者”，互联网却成为他们意见表达的阻碍。

在我国，这一社会分化和不平等还体现在城乡之间、地区之间、职业之间。据第33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显示，2011-2012年中国内地各省(市、自治区)互联网普及率中，北京、上海、广东等省市的互联网普及率相对较高，超过65%，而江西、云南、贵州等省份的互联网普及率则相对较低，均不到33%。这就意味着，在网络空间中，不同地区网民的公众参与度都有所差异。同样的一个事件，如果发生在互联网普及率相对较高的地区，就会比发生在其他地区更易被网民公开于网络空间中，并能迅速引起本地区网民的关注，进而形成网络舆论。例如，同样的雾霾天气，如果出现在北京、上海等互联网普及率较高的地区，则会比出现在其他小城市更容易引发公众关注。

其实，除了数字鸿沟，网络空间的意见表达还存在着话语壁垒。在网上形成文字与在现实空间中说话不同，网络舆论的形成通常都是由一些深谙文字组织之道的学者、媒体从业者在引导和推动。与之相对，那些教育水平较低的群体则会面临话语壁垒的阻碍而处于失声状态。这一群体不了解意见表达的程序，不知道如何反映意见，更无法与对话群体开展话语博弈。

（二）“未代表”与“被代表”

数字鸿沟和话语壁垒的存在使得一部分社会群体无法参与到网络公共空间的沟通和交流，这就导致在进行网络空间中的意见表达时，网络缺位群体对其他群体的依赖，从而使得“意见代言”现象出现。“意见代言”使得网络缺位群体有了意见表达的可能，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网络空间公共性的提升。不过，在认识到“意见代言”积极作用的同时，我们也不能忽视意见代言过程中可能的风险，即“未代表”与“被代表”。

一般而言，“意见代言”之所以能够出现都是基于一个重要的认同基础，即代言群体先要认同被代言群体的利益或经验，然后才能基于其立场代为发表意见。即代言群体对被代言群体的经验认同是意见代言的重要前提和基础。在网络空间中，经验认同的主要对象为“传递性经验”。“虽然从归根结底的意义上说，传递经验的根据存在于在场经验之中，但在网络传播的某段过程或某个环节，网民们依靠不断更新提升的网络技术，大量接受川流不息的动态信息，特别是一些具有强烈刺激性的信息，可以激发一种含有集体兴奋的网络意识或网络情结，网民们可以在持续的信息传递和网络情结体验中积累并扩散传递经验。”由此，在网络空间中，传递性经验成为代言群体进行“意见代言”的重要根据。不过，由于社会地位、价值观念、人生经历等的差异，不同人对同一个经验的接受程度和理解体会却是不一样的，进而在“意见代言”的过程中有可能出现不代言、代言不足、过度代言或错误代言等现象。

二、网络公共议题的“差序格局”

与现实空间公共议题的形成机制不同，网络空间中的公共议题通常是在意见领袖、传统媒体和网络公众的共同促动下得以形成的。总体而言，网络空间里的公共议题呈现出一种“差序格局”形态。其格局的形成，一方面源于“圈层化”的网络议程设置，另一方面则来源于网络公共议题的“认同瓶颈”。

（一）网络议程设置的“圈层化”

每时每刻，都有大量的信息流动于网络空间，但只有其中的一小部分能够引起公众注意，并成为公共议题。目前的网络社会中，一个事件要想成为公众议题，需要经过公众关注、媒体报道、意见精英参与等过程，而这些过程共同导致了网络议程设置的“圈层化”。与“垂直化”的传统媒体议程设置不同，网络议程设置是以公众、媒体和意见领袖为中心，对网络议题进行的圈别化、差等化设置，最终使得网络公共议题呈现“差序格局”的状态。

议程设置理论是指通过大众媒介制造议题而形成或影响舆论的一种理论假设。该理论最初由美国传播学家麦库姆斯和肖于 1972 年得出，即在传统传播环境下，受众生活在一个媒介制造的拟态世界中。大众媒介以自己的利益取向、价值观选取议题，并以此决定议题的重要程度，进而影响甚至决定这些议题在受众心目中的重要程度。由于大众媒介的公共领域属性，因而由其选取的议题便成为社会成员讨论的公共议题。对于报纸、广播、电视等传统媒体而言，在垂直化的编审体系影响下，其议程设置也具有垂直化特征。

网络媒体则与此不同，其议程设置主要取决于公众关注、媒体报道和意见领袖的参与三个因素的共同作用。也即，网络议程设置的过程实际为这三方的一个博弈过程，三方之间相互作用，最终决定了哪些事件会成为某个时段的重要公共事件。公众关注是某一事件成为公共事件的重要前提，是其公共性的重要体现。媒体报道则是加强公共议题公共性的重要体现，也是网络化时代传统媒体与网络媒体相互作用的体现。并且，随着越来越多的传统媒体也开始建立自己的门户网站、开通微博等，其与网络公众和意见领袖的互动更加容易。意见领袖的参与则进一步通过对议题的对焦，加强了该议题的公共性基础，提升了议题的公共性价值。同时，由于意见领袖在现实生活中通常也具有一定的社会地位，因而其发言的加入通常能在确立议题的公共性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垂直化”传统媒体议程设置产生的是具有“垂直化”层级关系的公共议题，“圈层化”网络议程设置产生的是具有圈层化层级关系的公共议题。这种圈层化的层级关系使得一定时期内，网络上的公共议题呈现为“差序格局”的状态。即由里而外，依据其处于网络公众、意见领袖和传统媒体的关注视野的位置，不同的公共议题分别具有圈别化的差等地位。不过，每项议题在“差序格局”里的地位并不是固定不变的。随着事件的进展，在网络公众、意见领袖和传统媒体三者的相互作用下，该差序格局里的公共议题内容也在不断变化。网络公共议题的差序格局及其动态变化，反映了网络议程设置的由下而上性，具有一定的公共性基础。但与此同时，也会导致伪公共议题的出现、对某一公共议题讨论的浅层化、公共议题的地区化差距等问题。如由于网络空间中公共领域对私人领域的侵入，使得某些私人性事件公共化，成为伪公共议题。同时，由于网络公共议题差序格局的动态变化，使得一些公共议题得不到持久而深入的讨论等。此外，当网络公众集中分布于京沪等地区时，

该地区的议题会较易居于差序格局的中心，从而使得其他地区的议题具有被边缘化的危险。

（二）“我-我们-他们”：网络公共议题的认同瓶颈

互联网时代中，网络认同的力量日益彰显。与前网络化时代社会认同的被动性、归属感不同，网络化时代的社会认同具有主动性、建构性。在卡斯特关于民族认同观点的基础上，我们可以将网络认同的过程简单归结为“我-我们-他们”。也就是说，一项议题使公众产生认同性凝聚的过程主要分为两个关键步骤，由“我”到“我们”，由“我们”再到“他们”。这就意味着，一个网络事件涉及的经验越普遍化，关涉利益人群的规模越大，组成的“我们”群体越大，作为目标群体的“他们”越清晰，则其成为公共议题的可能性越大。而一个网络事件涉及的经验越狭窄，关涉利益人群的规模越小，作为目标群体的“他们”越模糊，其遭遇“我-我们”、“我们-他们”认同瓶颈的可能性越大。

对于网络认同的主体群体而言，过去的共同经验、现在的共同体验以及将来的共同理想发挥了重要的凝聚作用。在我国，“身份”是一个形成社会认同的重要凝聚点。在网络空间中，对于持续关注某地区公共事件的网民来说，共同的地区身份凝聚了他们的过去、现在和将来，促使他们结为一个“想象的共同体”，进而作为这一公共事件中“我们”的主体之一发挥其作用。因而，发生于互联网普及率较高地区或意见领袖分布率较高地区的网络事件会更容易进入到公共讨论当中，其中最重要的原因就在于该地区赋予了网民和意见领袖共同的过去、现在和将来，促使他们结为一个网络共同体持续关注该事件，进而形成公共舆论。

此外，目标群体的清晰度也会成为网络认同迅速形成的重要条件。纵观近年来的网络公共事件，政府部门之所以会屡次成为网络舆论的目标群体之一，主要是源于现实生活中普遍存在的官民矛盾。当某个直接指向政府部门的网络事件一旦发生，便能迅速将有过官民矛盾体验的网民聚集起来，加入至正在经受官民矛盾体验的事件当事人群体中，共同为将来官民矛盾问题的减少而努力。

三、网络公共性的实现困境

作为容纳公众讨论、形成公共舆论的公共空间，网络空间已经在某种程度上发挥了公共领域的作用，成为当前我国公共性达成的主要领域。不过，这一公共性仍旧局限于网络空间，而要想达成公共意志的完全实现，还必须经过从网络空间到现实社会的空间转换，并完成由网络公共性到现实公共性的关键转化。

（一）流动公共性的是与非

与现实物理空间不同，网络空间具有极强的流动性。卡斯特曾对“流动空间”的含义进行了说明，他认为“流动空间乃是通过流动而运作的共享时间之社会实践的物质组织”。如同“水”一样，流动性意味着网络空间没有具体的形态，就像河流遇道则弯、水遇器而变一样，网络空间也随着进入人群的变化而变化，具有极强的建构性。同时，流动性既是网络空间的展现形式，也是网络空间的运作逻辑。在网络空间里，信息不断流动，交往人群不断变化，空间的意义不断被建构，“是从传统社会的眼光看去令人眩晕的快速变化的过程”。由于网络空间的流动性，塑成于其中的公共性也便具有了流动性，成为流动的公共性。流动公共性主要具有两个特点：流动的公众、流动的公共议题。在网络空间中，人们频繁地进进出出，自由地穿行于各个网站、论坛，进行信息的接受和发布，当某个事件引起众人关注时，便形成了一个类似公共领域的空间，大家在里面发表意见，而围绕该事件的相关议题也转而成为公共议题。当这个事件完结或新的事件出现时，围绕该公共事件的公众群体又会渐渐消散，转而被凝聚到其他议题。

流动公共性具有自身的优点。首先，这种公共性的形成能够超越时空限制和社会约束。凭借互联网技术，社会成员能够进行超越时空限制的沟通和交流。并且，网络空间的开放性、网络交往的匿名性也使网络公众能够摆脱社会约束，开展一些无法进入传统公共领域的意见表达，进而有效提升了公众参与公共生活的能力。其次，流动公共性还有助于增强公共议题的公共性基础，使得真正具有公共性的议题能够为公众关注并进入公众讨论当中。

不过，流动公共性也有其自身的劣势所在。流动的公众意味着公众的不稳定性和非真实性，而流动的公共议题则意味着围绕该议题的公共讨论的短暂性和浅层化等。这些劣势都在某种程度上弱化了网络公共性的合理性。同时，塑成于网络空间里的流动公共性不能仅仅局限于网络空间，最终必须落实到现实社会才能发挥其对公共权力机关的限制和监督功能，进而达成公共意志的完全实现。但由于目前网络公共空间并没有与公共权力机关完全建立起意见交互的常规化机制，因此，当公共权力机关不参与到网络空间中，或者完全漠视网络公共性的存在时，网络公共性就会面临从网络空间向现实空间的转换障碍，遭遇实现困境。

（二）实现支点的现实约束

对于网络公共性而言，由网络空间向现实社会的空间转换需要借助某些支点才能完成。这些支点具有沟通网络空间与现实空间的力量，是网络公共性进入现实空间的重要立足点。就目前来看，这些现实支点主要为网络名人、传统媒体等。

随着微博用户群规模的迅速扩大，产生一批经过认证的、拥有庞大粉丝群的用户，他们的粉丝数一般都在 10 万以上，又被称为“网络大 V”。据统计，新浪微博、腾讯微博中，10 万以上粉丝的超过 1.9 万个，100 万以上的超过 3300 个，1000 万以上的超过 200 个。由于拥有庞大的粉丝群，这些网络名人对于某个公共事件或公共议题的关注及评论都会产生“一呼百应”的效应，成为引导形成网络舆论的意见领袖。与网络空间中的大多数现实身份模糊的互联网用户不同，这些网络名人普遍都是经过认证的互联网用户，具有自由穿行于网络空间和现实空间的同一身份，符合阿伦特所指的公共领域参与者的特征：有名有姓、有财产的具体的个人。同时，这些网络名人遍布社会各行各业，普遍具有较高的政治、经济、社会地位，能够通过自身的言行发挥一定的社会影响。因此，这些网络名人在网络空间中的意见表达也便具有了某种程度上的现实公共性意义，成为网络公共性向现实公共性转化的重要基础和载体。

同时，传统媒体是另外一个重要的现实支点。互联网时代中，面对网络媒体的挑战，传统媒体大都顺应社会发展的网络化逻辑，自觉参与到网络空间中，建立自己的门户网站或开通微博。与网络名人一样，这些传统媒介也以其网上网下的同一身份自由穿行于网络空间与现实社会，成为沟通这两个空间的重要渠道。由于已经参与到网络空间中的信息传播，这些传统媒体因而能够关注到网络民众的意见表达，并将其发布于自身的现实形态中，进而实现了网络公共性向现实公共性的转化。尤其是党报、国家电视台、国家通讯社等主流媒体在网络空间中的加入，更是使得网络公共性具有了一定的合法性，如人民网、新华网、中国新闻网等门户网站，人民日报的新浪官方微博等。

不过，由于这两大现实支点在网上网下都具有同一身份，因而其在网络空间里的意见表达便也会受到现实社会的羁绊，现实社会的种种限制和约束也会在一定程度上减弱其参与网络空间公共生活的自由度。同时，也有一些伪网络名人专门通过网上造谣炒作等不法行为获利，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网络公共性的良性发展，产生消极的社会影响。

结语：公共性建构与网络社会

继美国政治理论家汉娜·阿伦特开启了对公共性的研究之后，公共性问题便一直以其对社会实质的哲学式追思及其对公共问题的现实关怀而成为经久不衰的学术研究话题。公共性与公共领域密不可分，公共性是公共领域的核心价值，公共领域是实践公共性的场所。

与西方社会不同，在中国政治传统中，公与私的界限较为含糊，而国家和社会一体化的制度背景，也使得中国的公共性问题具有自身的特殊性和复杂性。

改革开放三十多年来，滋长公共性的社会动力不断涌现，具有促进公共性成长的社会条件也日益得以完善。尤其是互联网时代的到来，为公共性的成长奠定了相应的技术条件。公共事件、公共舆论、公众参与、公开讨论、平等对话，这些公共性要素也在网络空间大量涌现。但是，我们也应看到，由于网络的虚拟性、网络民众人际交往的缺场性等，网络空间公共性的建构也面临着新的难题，如网民的公众代表性、网络公共议题的非公共性及网络公共性的实现困境等就是网络化时代的公共性难题。

对于我们而言，唯有直面这些难题，才会进一步促进公共性在网络社会中的建构和成长，而这就需要更进一步分析与探索。

摘编自：《社会科学研究》2014 年 6 期

“社会底蕴”：田野经验与思考

杨善华 孙飞宇

一、问题的缘起

在过去 150 年的历史中，中国社会与传统文化面临的一个巨大挑战就是在西方文化与全球现代化的浪潮中如何自处，即自我认识与定位及其延续性的问题。可以说，自清代以来，这始终是中国学术界一个核心焦虑的问题。不过，从世界范围来说，这并非独特的问题。在社会学史中，欧洲经典社会学在 19 世纪末和 20 世纪初的核心问题也是在现代化这一巨大的社会变迁过程之中，如何面对传统与道德秩序再造的问题。当时的经典社会学家，无论是涂尔干，还是韦伯，都以社会学之名提出了与其他现代性学科截然不同的研究路径和取向：直面社会自身的运行机制及其变迁的可能性（也包括两者互动的可能），并在此基础上讨论道德秩序的可能性等问题。不过，无论学界以何种方式来形容和理解，中国社会的现代化过程与现代性特征都会展现出与西方社会学中的现代化与现代性截然不同的特征。

例如，与上述问题相关，中国社会学重建 30 年来的核心问题之一就是中国在 20 世纪的国家与社会之间的关系。作为现代性的标志之一，民族国家在建立过程中与民间社会及由其维系的传统发生了何种碰撞？在这一过程中，传统是否得以维系？其表现如何？传统社会与国家力量之间的互动机制为何？这些不仅是中国社会学重建以来的问题，在中国早期的社会学家如费孝通、瞿同祖等人那里，也是一个核心议题。这同样也是我们在长期田野调查中讨论的重要问题。在调研中，我们首先发现，对国家力量向民间社会的进入和渗透这一问题的讨论不能一概而论。在某些领域，国家力量的进入基本是成功的，但在以家庭或家族为依托的私人领域往往会遇到困难。我们在一系列与此相关的案例中发现，存在着某种不为“国家”、“制度”等现代性视角所认可，却以极为具体的方式存在并发挥作用的力量。如何理解这一力量及其运行机制？倘若我们承认国家在基层社会的进入是有限度的，也即存在一种用“国家—社会”视角难以完全概括和理解的空间，那么或许需要重新反思社会学重建以来的核心问题所预设的种种前提。这一问题还关涉今天究竟应该如何建设社会学的方法论这一层面的问题。通行的方法论预设了哪些前提？这些前提又是基于何种“土壤”被视为理所当然的？这样的研究取向和视角在取得丰硕研究成果的同时，又遮蔽了哪些理解“社会”的可能性？秉持着这一态度和反思性视角，在长期经验调查的基础上，我们尝试以对“社会底蕴”这一概念的初步探讨为例，反思社会学在学科化视角下的问题，以及在这一反思中，以一种“面对事实本身”的态度来理解乡村社会得以运行的内在机制。所谓“社会底蕴”，主要是指在历史的变迁过程中，国家力量进入民间社会时，那些在“难变”的层面上体现为“恒常”，却往往在社会科学研究中被习惯性忽视的东西。它可以表现为意识层面的结构性观念，也可以表现为一些非正式的制度（风俗习惯），或者是与道德伦理相联系的行为规范。我们认为，这些东西构成了中国社会底蕴，成为理解中国社会的起点。

在中国社会学重建以来，国家与社会问题在国内社会学界同样受到重视。例如，郭于华和孙立平（2002）曾讨论在诉苦行为中农民的国家观念的形成过程。在该研究的最后，作者认为这一问题尚需详细探讨。与这一研究相关，姚映然（2003）通过记录和分析普通农村妇女对“土改”的回忆，对该问题做了进一步探讨，如提到“土改”留下的关于民兵连长老刘的记忆：土改时期，他曾强娶某地主的女儿，并因此得到村民的负面评价。

姚文的意义首先在于它提出了这样一个问题：在经过了半个世纪的风风雨雨后，土地改革这场席卷中国的斗争在普通群众的记忆中到底留下了什么？从田野调查获得的资料看，在正式制度和行为规范层面以及村庄公共生活领域，国家力量成功进入了农村。因为不管从行政建制、乡村干部的选拔，还是村庄社会分层的改变来看，国家政策都得到了贯彻。一大批出身贫苦和对阶级斗争持坚决态度的积极分子加入共产党，并被提拔为乡村领导干部，成为国家在乡村基层的代理人。赵力涛（2003）认为，一个村庄从空间上可以划分为公共空间和私人空间两部分，由国家（现代性）力量支持的话语进入公共空间相对容易，但要进入以家庭或家族为依托的、有一大堆“婆婆妈妈”的家务事和家长里短的矛盾纠纷的私人空间，乃至老百姓的观念和意识层面，则要困难得多。由此可以看出，无论当年的社会背景及生活形势如何，在村落意义层面，还有另一种支撑体系。

老刘是民兵连长，从公共领域看，他是值得信任的，但从私人领域看，他并没有得到村民承认。村民评价他时运用的是乡土社会的道德标准。

如何从社会学的角度理解“另一种支撑体系”？在一般意义上，从社会学当前的传统来说，只有那些能够进入“国家”或“社会科学”的视野，并有能力与其进行对话、合作或是对抗的元素，才有资格成为“历史”或“事件”，甚至连“社会”这一概念也已经预设了某种框架体系和思维定势。但“另一种支撑体系”的力量在现代意义上的“国家”概念形成之前就已存在，并且在上述现代学科意义上的“历史”形成之后，在与国家力量的对张中发挥了重要作用。这一对张的具体形态，连同本文讨论的社会底蕴的种种内涵，都已被许多研究关照到。在反思学科的种种“无意识”的视角下，它们又会呈现出何种面貌？会以何种方式参与到社会的整体性变迁之中？这是我们希望与“社会底蕴”概念一起加以讨论的问题。

我们在调查中运用的是深度访谈法。本文试图在深度访谈中“悬置”在社会科学研究中的“现代性”视角与“国家—社会”视角，从被访者本人的生活世界角度理解其行动的意义，并在这一基础上理解构成中国社会运行机制的某些“恒常”。我们想要讨论的是一种生活在群体中的丰富而具体的人，而非仅仅是国家治理的对象或者社会科学研究的对象。透过纷繁复杂的社会现实现象，我们或许可以去考察社会得以成为社会的基本可能性、在中国乡村社会的日常生活中所蕴含的“历史”背景，以及这一背景在新时代中的新形式。

从这一研究目标出发，本文将普通民众的日常生活作为研究的切入点。在此，我们关注的研究对象是在中国城乡社会中占人口多数的非精英群体，即普通居民群体。他们既非政治精英，也非经济精英与文化精英，却是城乡社会基础的重要组成部分。他们的人生轨迹与日常生活可以折射现代中国，尤其是 1949 年后的社会变迁的深入影响，以及这种影响所无法达到的部分。在调研中，我们发现，这一群体虽然普通，却对自己所生存的社会环境有清晰和理性的认知。他们知道如何在观念和行动方面达到和社会环境的协调，以获得自己生存和发展所需要的空间；也知道如何将自己个人的利益融入家庭（家族）或集体的利益，以在“家本位”或“集体本位”的体制下获得“自主性”。在他们的意识观念和日常行动中，积淀着用“国家—社会”的视角或者纯粹的社会科学视角无法进入的部分。纯粹的学科性视角的凝视往往会使“底蕴”从这一目光下漏掉，无法实现聚焦。社会学越“科学”，量表和统计数据使用得越纯熟，这一习惯性的无视就会越明显，也就会使社会学越发成为“外部性”的学科。对那些在中国社会中占大多数的社会主体部分的普通老百姓来说，他们的生命过程、喜怒哀乐，以及他们在日常生活中最为琐碎和最普通的行动，以某种看起来肤浅却深刻的各种形式在事实上体现出了社会的底蕴。我们要考察在中国社会的急速变迁过程中有哪些可以被视为“恒常”，乡村社会正是我们讨论的起点。

二、生活的智慧

如果不是从某种分支社会学的视角，而是从乡村社会这一起点提出问题，以这一研究态度进入研究对象的空间，我们会立刻发现自己置身于一个整体性和实践性的生活世界中。在这里，社会底蕴的首要内容就是关于生存或生活的智慧。人如何生存下去，或以何种方式生存下去是思想史上最为久远和核心的问题。不过，这样一个对每个行动者自身来说都切合当下的问题，却往往会在社会科学的研究中滑落。就生存本身，在古今中外的各种社会形态中，都存在着丰富的民间智慧。具体到中国而言，生活的智慧有什么表现形式？又在什么程度上成为理解中国社会底蕴的起点？这是我们首先观察到并试图讨论的问题。

我们在中国农村做的田野调查的访谈对象大多是最普通的农民。也正因为如此，我们确信，在调查中遇到的诸多案例能够体现中国乡土社会的某种普遍性。在调查过程中，农民在日常生活中表现出的生存智慧给我们留下了深刻印象。这种智慧既有政治层面的，反映出乡民应对乡村复杂而微妙的政治生活时的洞见，以及进

可攻退可守、时刻给自己留有余地的睿智；也有日常生活层面的，反映了乡民在应对捉襟见肘的家庭经济，以及错综复杂的关系网络时筹划深远、处事周全的精明。

2002年1月，笔者曾在四川某县访问村民老雷。老雷当时66岁，自述是贫农出身，没有上过学。他20世纪50年代参军，复员后曾被安排在成都火车站就业，但因交通不便，通知没有送到而错过了机会。从此一直到1984年，老雷一直在村里当干部，分别担任过生产队长、治保主任和村长。他自述工作中遇到“伤心事”后就萌生了退意。适逢1984年村干部选举，该村要选5人。因为是差额选举，所以候选人要多1个，老雷在设计选票时，就把自己的名字排在第6位。他自己说，当时选票还送到乡政府让乡长审查，乡长没有发现问题，就同意按此方案选举。结果，村民在划选票时就按前5个划，他很顺利地被“差”了下来，乡党委书记知道这件事后还把乡长骂了一顿，但这个结果已无法改变。在这一事件中，老雷充满了乡土智慧的行动有着鲜明的社会学意义。因为要在上级领导的严密监控下名正言顺地让自己“下台”，必须要洞悉权力运作的盲点和村民心理。

2009年夏天，我们在宁夏银川市郊区访谈68岁的老李。他的父亲早逝，自己有2个弟弟和3个妹妹，他自己也有5个孩子，老大、老五是女孩，中间是3个儿子。让他非常自豪的是，他帮着妈妈把弟妹们都抚养大，并结婚成家。他自己的3个儿子也都结了婚，女儿也都出嫁了。他自己说是“养了5个儿子。5个儿子和5个女儿，相当于10个，我这辈子就操心这10个人的成家了”。⁶根据农村习俗，儿子结婚必须有房。我们问他怎么解决，他说是自己盖的，木料是自己种的树。他自己结婚和有孩子后，“就在自家田旁边，路旁边植树，杨树、柳树什么的，这几个娃长大了，树也长大了。种的时候就是为了盖房子”。⁷对于老李这样的普通农民，要给2个弟弟、3个儿子张罗婚房是非常困难的。他的行为体现了一个农民长远的眼光和精于筹划的头脑。

这样的生活智慧来自个人对社会环境的认知和对他人的人生实践的体悟与总结。邓正来（2010）也提出了“生存性智慧”概念，并认为，这“乃是人们在生活实践中习得的、应对生活世界各种生存挑战的‘智慧’”，它“在时间上既是传统的，又是当下的，甚至还经由想象而成为未来的，是中国传统文化当中一直存在并流淌在中国人血液里的一种哈耶克意义上的‘默会知识’”，“它为人们在各种情形中行事提供了一种一以贯之的指导，但它却是独立于理性之外，并通过学习和阐释的经验、通过那种由中国式家庭教育这类制度传承下来的文化传统而产生”。

上述“生存性智慧”特征我们都赞同，但笔者认为一个不足之处在于，分析生存性智慧的特征时没有进一步探讨这种智慧产生和赖以长期存在的原因，虽然邓正来在指出它被用来应对生活世界各种生存挑战，并提供一以贯之的行事指导时已有所涉及，但这一讨论仍显不足。

与邓正来的讨论不同，我们所关注的仍属于中国乡村社会中的传统社会力量在个体身上的体现。在调查中，我们发现，邓正来所谓的“生存性智慧”赖以发生并得以长期存在的原因在于农民在其环境中生存、繁衍（包括其中的情感）与发展的基本需求。中国文化将“下以继后世”作为夫妇双方对祖先的“神圣义务”（李安宅，2005：43），并将这一自然欲求礼仪化，使其不再以快乐为基本目的，而只是以社会伦理的执行为需求（瞿同祖，2010）。

正是这种需求导致农民在乡村社会生活中对保证自己生存、繁衍和发展的资源的争取和维护，以及对危及自己生存和发展的风险的规避。这是我们对中国传统社会中人性的社会学理解，而爱欲及其在礼仪中的表达如何获得满足，则是生存性智慧发挥作用的空间。如果将上述两个案例放置在一个具有历史传统的乡土社会中来考察，就会发现其本身独具的丰富性。

例如，老李的案例表现了一个基层农民是如何通过“普通”的智慧来解决生存和家族延续的问题。而老雷的案例则更丰富一些，他的选择和操作体现了他对中国“社会底蕴”的认可及其生存性智慧的发挥。

这一生活智慧的发挥，不仅与生存有关，也与个体在其所处社会空间中的相互交往有关。在中国历史中，如何通过人与人之间的交往，在保证自己及其所置身的社会群体的安全前提下满足个体需求，进而在人与人的竞争中“登”上较高社会地位以满足“权势欲”，我们的祖先在这方面积累了丰富的智慧，它反映在历朝历代的正史野传中，也体现在老百姓创造的民间谚语、俗语中。可以说，在我们所能感知的现实中，这些流传下来，至今仍鲜活的东西，无一不是在经过无数人实践的检验后才被保留下来。只有被无数次实践证明是有助于满足人的这些根本需求的观念和见解才能被称为生存智慧，在观念层面与行为规范层面的生存智慧显然都在“社会底蕴”范围内。如前所述，这一智慧在中国乡土社会中的首要体现即在于“家”这一重要社会结构中。在社会底蕴概念中，我们还试图从中国传统的家文化出发，将“家本位”视为对上述中国人性讨论的拓展，并在此基础上，阐述乡土社会在生存和发展意义上的核心组织原则及其运行机制。

三、“家本位”文化与集体主义

作为生活智慧在中国传统中的具体体现，“家本位”文化在传统社会中发挥着极为重要的作用。如上所述，以生存为目的的智慧在中国社会中的主要体现，就在于“家本位”的文化及与此有紧密关系的集体主义。中国既没有西方那种严格意义上的宗教，也不用“上帝造人”解释人的本源，所以，对于“我是谁，我从哪里来，将要到哪里去”这类“终极关怀”的问题，中国人就以家族制度为基础的“家本位”文化来回应。林语堂（2002：47-48）指出：“使种族稳定的文化因素之一首先是中国的家族制度。这种制度有明确的定义和优良的组织系统，使得人们不可能忘记自己的宗系。这种不朽的社会组织形式，被中国人视为珍宝，比任何其他世俗的财产都宝贵，甚至含有一种宗教的意味。向祖先表示崇拜的各种礼仪，更加增强了它的宗教色彩。对这套东西的意识也已经深深地扎根在中国人的心灵之中。”就终极关怀而言，家族已起到应有的作用，但以往的中国家族研究告诉我们，家族还有保障族人生存和在族内扶贫济困的作用，以解决族人的生存问题。若有能力，它也会兴办家族的学堂（私塾），解决族人的受教育和发展问题。从加强凝聚力从而保障其发挥作为社会组织的作用来说，以族人间天然的血缘联系组织起来的家族显然是成本最低的，这使家族成为农耕社会的相对封闭的乡村社区中最基本的组织形式，也使家族成为族人在建立自己关系网以获取生存和发展的资源、构建生存和发展的保障时的首选。显然，作为一个属于“私”领域的社会组织，家族之所以“不朽”，是因为它能满足个人的根本需求，而且从中获得资源时成本相对较低。更重要的是，它提供了一个亲情的环境来满足个人对情感的需要（“血浓于水”为此做了最好注脚），这是其他任何社会组织无法比拟的。

自西周以“敬天法祖”理念创立宗法制度，将祭祀权与继承权结合在一起，创建了诸侯臣服天子的大一统帝国以来，家族（宗族）经历了由贵族化向平民化的转变，成为中国城乡社会生活不可或缺的组织，特别是在明清两代，家族（宗族）成为中国社会最基本的社会单位。

但自清末以来，中国农村以“敬宗收族”为目的的宗族制受到强烈冲击。由于士绅阶层的衰落和劳动力的流动，家族及其所属家庭与中央政权的联系被削弱，从而增加了当时中国社会结构的不稳固性（杜赞奇，2008）。精英向大城市的流动削弱了家族的基础，使家族不能承担原有的社会功能。另外，国家政权建设的推进和越来越多的在农村地区立足的新型社会组织也在不断削弱原本属于家族的权势，

最终可以看到的是，中国农村以“敬宗收族”为目的的宗族制全面走向衰落（杨善华、刘小京：2000）。

1949年，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导致以“敬宗收族”为目的的家族与宗法制度又一次发生重大变化。

不过，我们在调查中发现，家族观念与家族活动并没有随着这样巨大的社会与政治变迁而简单消失，而是以其自身的种种特质卷入新的社会与政治形态。家族或宗族的深厚基础在于，作为一种社会组织，它形成于以血缘为基础的先赋的社会关系。相对封闭的世居和人们在生活中的各种来往和联系强化了有关家族意识和观念，在农村中经常发生的人们为争夺各种资源而产生的斗争和冲突则明确了家族或宗族的边界（杨善华、刘小京：2000）。我们发现，即使在计划经济时代，作为一种社会群体，家族仍构成农村社会的主要基础，并影响新的基层政治形态的结构。在很多地区的多姓村里，基层领导（县和公社的领导）都会在安排生产大队这一级领导班子时注意村中各个姓氏之间的平衡。家族意识还表现在农民日常生活的各个方面，体现在农民与“亲戚”之间婚丧嫁娶、迎来送往的活动中。从众多的调查看，家族的关系网络一直是农民寻求资源和帮助时的首选对象。

在20世纪80年代，中国农村中的政治意识形态开始淡化，基层政权在农村的组织作用有所削弱，在不少地方的农村中出现家族（宗族）组织公开恢复活动或重建的现象（南方农村与北方农村的表现方式有所差异）。这是因为，以血缘关系（有的还辅以姻缘关系）为主的家族关系网络在中国社会一直存在。

由此，我们在观念、行为规范和行动层面确认了家族（宗族）作为社会制度和私领域中社会组织的持续存在，如果略过“器物”这一层面（家族的外显表现形态，例如祠堂、族谱、族田等），上述观念与行为规范就可能如林语堂所说“含有一种宗教的意味”，已形成“家族文化”。在1949年以后，这种家族文化依然在基层乡土社会中延续，并成为新的国家建制与各种政治运动中不可或缺的一个或隐或现的维度。在中国传统社会中，个人与家族存在这样一种关系：个人的生命，包括躯体，直接来自父母，间接来自祖先，个人必须珍惜。10个人及其家庭在尘世的生活有赖于祖先的荫庇和保佑才能顺利与兴旺，11个人活在世上的意义就是完成祖先或家族赋予的责任，其中最重要的是延续香火（“不孝有三，无后为大”）和保住家业。作为个体，虽然生命短暂，家族生命靠世代绵延却获得了“永恒”，

生与死，阳与阴于是都得到中国式的解释。如此，一个普通人可以坦然面对即将到来的死亡。对个体而言，死只是改变了与他在一起的亲人而已，并没有改变其存在。

个人与家族的此种关系也决定了这种文化是家族至上，因而也是集体主义的。因其在中国人生活中的重要性，笔者称之为“家本位”文化。笔者在田野调查中发现，这一文化具有以下特点：第一，在家庭成员与作为整体的家庭的关系方面，强调家庭高于个人，个人利益应服从家庭利益（当然，家庭也必须考虑满足家庭成员的个人利益，但这是次一级的考虑）；第二，强调每个家庭成员对家庭所负有的责任，并且认为这种责任应伴随家庭成员生命的始终；第三，“家本位”既包含“家庭本位”，也包含“家族本位”，即所有的家庭成员都负有对家庭所归属的家族的责任与义务，“光宗耀祖”即为此义。

这种文化对中国社会的深远影响，就是中国人总有在正式关系（比如上下级）之外形成非正式关系的趋向，如“拜把子”、“认干亲”这种低成本的“拟血缘关系”成为民间社会的首选。在社会转型过程中新的社会道德秩序并未建立起来时，这一现象往往会成为构建人际关系的一个重要选择。在某种程度上，这种关系可以看做是家内人际关系的“外化”，其首要目的是为了生存。此外，这一关系还为传统社会的“家国同构”形态在现代社会的演变提供了新的理解路径。

如前所述，我们在调查中寻求在社会制度与普通民众之间的互动过程中，新的制度形态与新的社会人是如何被塑造的。我们发现，国家力量在进入基层社会时，与地方传统纠缠在一起。在传统的家国同构的社会形态中，皇帝作为国家的最高统治者，既是君主，也是臣民的父亲，被尊称为“君父”，而百姓则为“子民”。在新中国成立后的计划经济年代，政府教育农村群众正确处理国家利益、集体利益与个人利益之间关系时，提出这样的口号：“大河有水小河流，国有社有家才有”。正是在这样一种新型的家国同构体系中，传统家族文化的伦理在现代化变迁过程中被隐秘地保存下来，并以新的形态发挥作用。

四、人缘、口碑与道德分层

家本位与集体主义固然是理解社会底蕴的重要部分，但在中国乡村社会中，家族之外还存在着有一套处理人与人之间关系和维持社会运行的机制，这套机制构成了我们所理解的社会底蕴的另外一个重要部分，甚至也可以说是生活智慧的一种体现。要理解这一机制，首先需从对“关系”概念的理解入手。阎云翔（2000）从“礼物”视角切入，对中国人的互惠关系做了全面和深入的讨论，尤其是对“关系”

的工具性功效和社会意义的分析两方面。我们对于农村制度化的理解与阎云翔的理解有所差异。研究发现，阎云翔并没有将对关系的讨论和对人性的讨论联系起来。虽然其“结论”用“社会主义、关系、人情与礼物”作题，表明他意识到“人情”及建构与维系“关系”之间联系的重要性，在讨论互惠原则时，也涉及村民通过互相送礼来维系关系网和借助互助形式获得生存和发展所需的各种资源问题，并考察社会传统在新的政治形态下的表达机制，但阎云翔并没有进行深入探讨。

当将“关系”与人性联系在一起时，或许用“人缘”这一概念更为妥当。

“人缘”有多重含义。首先，它是对人的一种道德评价，与被评价者的“做人”方式相联系。当一个人被评价为“人缘好”时，第一层意思是指这个人会做人，通人情世故，即他不会做让别人难堪和不快的事情，知道“到什么山，砍什么柴”。在这个意义上，这样的人会被称为“乖巧伶俐”。

其次，好的人缘一定是要靠当事人牺牲自己利益和帮助别人“做”出来的，即人缘有当事人的能动性在其中。“各人自扫门前雪，休管他人瓦上霜”撇开“修齐治平”含义，其实说的就是在中国做人的底线：你可以自利，但不能损害别人的利益，而这样的做法是不会得到好的人缘的。要想人缘好，就得让他人得到好处，也即要“帮人”，或者要维护多数民众的利益。

再次，人缘好，意味着关系网络的强大。这就回到“关系”的本义，第一是当事人可以有很多在需要时就能够得到的回报，第二是因为人缘而获得了可靠的安全保障，所以，人缘好必定树敌少，并且还会尽可能地化敌为友。

最后，好的人缘还来自当事人有意识的经营。除帮助他人外，“不轻易得罪人”和“待人处事尽量留有余地”这两条中国古训是必须遵守的。例如，笔者曾在农村实地研究中遇到的巴村一位郎大姐，因为她家在村里是小姓，所以在村里选生产队长时，对两个候选人她都投了赞成票，她自己说这是因为“没有三十年的河东，也没有三十年的河西”，不要把事情做绝了。

在中国农村的民间社会中，当“人缘”作为“缘”还属于两个人或两家之间的互动时，其特点并没特别彰显——它只是一对当事人或他们的家庭对另一方之为人处世的感知与认识。但等当事人将这种感知与认识变成评价说出去时，它就会与周边人对这种互动的观察和感受结合在一起，变成舆论在社区中流传，成为对某个当事人及其家庭待人处事的评价，通常称之为“口碑”。在某种意义上，可以把“口碑”看做民间话语中的“人缘”。口碑的重要功能是它可以进入村庄的集体记

忆，使某个人或某一家，不管是好的口碑，还是差的口碑，都变成村庄观念层面的“印象”。我们在田野调查中有时也会听到村民对某一家人的负面评价，然后就会发现村民会如数家珍地一直追溯到他家去世的先人，说从他家太爷爷起，就不怎么样。因此，一个人或家庭若是背负了道德污名，就不是一辈子，甚至几代人能彻底洗刷掉的。我们在河北省平山县农村曾多次访问一个企业主，他在村里是头等富户，但只要说到自己，他就会带点自嘲地说：“我就是个反面教员”。这是因为他有过一段婚外情，情人还是军人家属，与他在血缘上也没有出五服。这不仅违反了法律，也违反了村庄的社会规范，他为此曾受过处分。此事虽已过去十多年，但在这件事情里的“理亏”对当事人依然有较大的影响力。

上述案例与本文开篇所讨论的案例有异曲同工之处。它们给我们的启发是，在村庄中，政治和经济的分层与道德分层并不相同，甚至会截然相反。陈文玲（2008）将此归结为村庄的第三种社会分层，即不同于政治分层和经济分层的道德分层。道德分层看重的是名声，即口碑，而且往往不是一代人的口碑。我们承认在一般意义上的政治与经济分层对道德分层的影响，但笔者也发现这一道德分层反过来会影响政治分层和经济分层。在平山县农村，我们看到一个道德上没有污点的“好人家”，其儿女在谈婚论嫁时具有绝对优势：不管是嫁还是娶，他们都可以找到当地最好的人家。对另一方来说，找一个“好人家”，也可以给自己和家庭挣足“面子”。

五、面子、攀比与社会竞争

如果说家本位的文化与“人缘、口碑和道德分层”这套运行机制、基本的生存需要密切相关，并构成了社会底蕴的重要基础。在这一基础之上，还存在着某些社会性因素，与村民进一步发展的需要密切相关。在一个村庄共同体中，村民之间的熟人关系必然会与上述的道德分层结合在一起，给每一个村民都带来压力。我们发现，这些社会性因素可以用“面子、攀比与社会竞争”来总结。

学界对于人情、面子等方面的讨论已经有了很多成果，但正如前述所论，这些讨论大多要么是从“国家—社会”的视角，要么是从“社会科学”的视角出发，将其视为在社会学意义上的社会机制或者国家、制度视角下需要加以“匡正”的“冗余”。如果从一种整体性的视角出发，将其作为一个整体的社会有效组成部分，那对于它们的理解或许会更加切合行动者自身的世界。

2004 年，我们在山西榆社县农村访问过一户人家，问被访人什么开支最大，回答说是人情开支，一年要 3000 多元。根据当地的送礼标准，这个开支的确较高。被访人解释说，这是因为他有 8 个兄弟姐妹，而他妻子有 9 个兄弟姐妹，当时这些兄弟姐妹的孩子都到了嫁娶和生育的年纪，结婚要办酒，生孩子也要办酒，所以开支很大，也很无奈。虽然“受罪”，但这个钱不能省，否则就会断了和某个兄弟姐妹的关系，还要被村里人笑话，这个面子他丢不起。从这个案例可以看出，面子、人情、攀比等等都与生存性的智慧、家本位文化有普遍而直接的关系，这是一套整体性的内在逻辑。

在某种程度上，“面子”表达的是个人对他人给予肯定和尊重的需求（要实现这种需求，个体就必须使自己的行为符合社会主流的规范，与大多数人保持一致），以及个人对自己“沦落”到社会“底层”而被周边人看不起的恐惧。不在中国文化之内的赫胥黎（1971：20）也提到类似情况：“尽管传说中的古贤人能用一种冷静而理智的眼光，对舆论是多么的毫不在乎，我却还没有运气遇到任何一个实际存在的贤人，对待敌意的表示能完全泰然处之。”

另外，得到他人，尤其是比自己地位高的人的肯定，在某种程度上也意味着现有社会地位的稳固甚至提升。这不仅满足了当事人感到自己超越他人的虚荣心，也意味着他未来有可能会因此得到更多资源，从而在社会地位方面进一步超越他人。失去面子，则意味着有可能因为得不到他人的肯定和承认而地位下降，甚至跌进社会“底层”。这不仅意味着当事人“人生之旅”的失败，也意味着当事人愧对祖先的嘱托。在这个意义上，当事人的“面子”与其做人的成就，以及这种成就是否得到他人的肯定相联系。

在中国人的社会生活中，面子常和“竞争”关联在一起，而“竞争”在中国最常见的形式是“攀比”。在中国农村社会，攀比的内容无一不与个人及其家庭成员的人生成就相关，这也都与生存和发展的基本人性要求有关。在改革开放后的 30 年间，攀比也表现出时代特色。我们在调查中发现，人们第一比盖房；第二比儿子结婚娶了什么样的媳妇、婚礼的排场大小和参加者的级别；第三比有没有生出孙子和儿女乃至孙子女出息如何。作为中国城乡社会中现实的人，为了面子，他们不能不参加这样的攀比（竞争）。

六、中国传统文化对中国社会的深远影响

本文从观念、制度、风俗习惯和伦理等角度对“社会底蕴”概念做了一个初步探索。被中国社会五千年经历的风风雨雨洗刷和筛选留下的这笔具有深刻精神内涵的文化遗产之所以能传到今天，并继续发挥其应有的作用，首先源于它具有能满足人的根本需求，并具有相对较低的践行成本特征；其次，在社会变迁的历史进程中，这些传统的社会底蕴并非以一种消极对抗的形式出现，而是一种不断与新的历史条件相结合，并由此不断生发出建设性和包容性的面貌。如前所述，这一特征对理解中国社会的现代化历程和建设具有中国主体性特征的社会学具有重要意义。自清代以来，在学界存在着关于传统和自我认同的种种焦虑，在我们的调查中发现，民众早已通过自身在日常生活中的行动和选择对此做出了回答。

中华民族在历史上饱经战乱，近现代又因多次遭受外敌入侵而灾难深重，是什么样的精神力量支撑着这个民族发愤图强，战胜强敌，从而能自立于世界民族之林？中国的传统文化及其在 20 世纪社会—政治变迁过程中演化的各种具体形态堪称民族精神力量的重要源泉。

中国传统文化源远流长，在经历了汉唐盛世后养成了一种内在的大度和自信，这使它能在“和而不同”的前提下实现开放与包容，但这种开放和包容又不意味着它会调整其底蕴。这种社会底蕴是“活”在千百万普通民众的日常生活实践中，历史沿革或许会对其造成影响，但这一影响并不一定是单向的，也并不意味着这一“底蕴”没有价值。在建设自身传统的过程中，中国的社会学如何认真反思哪些使我们做出各种学术判断和秉持各种学术取向的“执念”，并做出有所超越和建设性的努力？对于“社会底蕴”的讨论或许可以起到抛砖引玉的作用。

社会底蕴与现代社会新的构成要素之间的互动机制和在这一机制影响下中国社会当下以何种形态呈现，是在提出“社会底蕴”概念后应进一步探讨的问题。限于篇幅，我们将这一讨论留待下一步进行。就此而言，本文希望通过提出这一概念，促进社会学对相关问题的深入和系统的探讨。

摘编自：《社会》2015 年第 1 期

理性的困境与理性精神的重塑

杨建华

一、理性的困境

理性是指能够识别、判断、评估实际理由以及使人的行为符合特定目的等方面的智能，也即人类理智对待秩序、法则、公理、规范的品性。它是人的特有精神属性和人类智慧之精华，是社会行为主体(国家、政府、政党、利益集团、个人等)对客体的一种能动的反映，是行为主体认识自然、社会及其协调、整合自然、社会和各种行为主体之间关系的基本的能力。现代社会的快速发展，一方面创造了辉煌的成就，另一方面又造成了许多危机和困境。社会发展各种困境与陷阱的出现或社会的非正常发展，固然不能简单地归咎于发展理论或现代化理论，但确实与发展理论的迷失、发展理论的困境直接相关。

理性主义是发展社会学理论的认识论基础。

西方理性主义经历了不同的发展阶段，早期的理性主义在哲学上常用唯理论相称，与经验论相对，认为感觉经验是不可靠的，强调依靠纯粹的思辨来获得真知。同时，理性不仅是用理智的方式探索世界、追求真理的力量，而且是通过启蒙寻求和实现人的自由、解放的推动力量，理性的工具功能和价值理念功能是内在地结合在一起。弘扬理性，就意味着追求真理，追求人的解放和自由。由此而引申出目的理性、价值理性、实质理性等多种形式。而随着经验主义的日渐渗透，哲学理性逐渐走向世俗理性、工具理性，并被广泛地应用于经济学和政治学的研究中。作为发展理论思想基础的理性主义也有两个基本特征：第一，早期的理性主义是认识论上的狭义理性主义，是一种与经验主义相对立的认识论。第二，这种理性主义强调的是实质的合理性。所谓实质合理性是指一种关于不同价值之间逻辑关系的判断，它指向“应然”的价值关系，是依据结果和目的的价值做出的判断，因此，又可以表述为主观的合理性或“价值理性”。

在现代性发轫之际，启蒙思想家曾预想了这一过程的理念，其中最为突出的基本点可以说是价值性。在启蒙运动中，启蒙思想家们把关于正义的标准归置于人类自身。人类对自身的理性充满了信心，理性成为了衡量一切的价值观。在人类理性面前，没有宗教的权威，没有道德上的目的论似的说教，没有信仰所要求的人们无条件的服从。而“现代”本身就是价值性的，它以实现社会进步和人的解放为目标，旨在创造一个以理性为基础的、体现正义原则的理想社会。现代性的本质就是社会行动的理性特征，近代欧洲文明所取得的成果也都是理性主义的产物。因此，“现代的”又是“人为的”，它根据行动者对行动赋予不同目的，是社会行动的理性化，是一项人为规划的社会工程。它通过精益求精地设计合适的手段，有计划、

有步骤地达到某种特定的目的，是人通过自我奋争去赢得和执掌命运、型塑历史的过程。

西方社会学家认为，社会变迁的本质就是一种理性行动，包括目的合理性行动和价值合理性行动。

韦伯重点研究了现代资本主义社会的生成、发展并做出合理的解释，工具理性在现代资本主义社会的生成与发展中起到了突出的作用，所以，韦伯把大部分的笔墨用在对工具理性的分析和论述上。韦伯认为，工具理性是行动者对行动的目的和手段之间的有效性的计算，理性(尤其是工具理性)是现代社会的特征，理性催生了现代资本主义社会。在他看来，人类历史演进和社会变迁就是社会生活的理性化过程，是人类行为从情感行动和传统行动不断转化为理性行动，尤其是理性化程度最高的目的合理性行动，是人类社会行动发展的运动方向，是现代社会的本质特征。整个资本主义的发展过程就是目的合理性日益发达、价值合理性相对衰退、整个社会越来越被功利色彩所笼罩的过程。随着以自然科学为基础的技术的普遍运用，以功能、绩效原则为基础的高度分化与流动的各种社会结构的形成，理性至上、个人至上、成功至上、效率至上的价值观念的确立，激活了人的生命本能，给人类社会发展注入了无尽的动力，进而创造了巨大的物质财富，开创了人类文明的新纪元。

韦伯在看到理性，尤其是工具理性在社会由传统走向现代的过程中所起的强大推动作用的同时，也注意到了工具理性对于现代社会的强力侵入，他甚至把由日益理性化所带来的现代社会的庞大秩序称为合理的“铁笼”，现代人被禁锢于其中而难以逃脱。但人们似乎并没有过多地注意到韦伯对工具理性的这种忧虑，倒是将工具理性与经济学的“经济人”假设融合起来，形成了工具理性的预设。

在工具理性的预设下，还出现了一种“理性选择理论”。这一理论所考察的个体行为其实主要对应于韦伯的“工具合理性行动”，它所讲的“理性”就是解释个人有目的的行动与其所可能达到的结果之间的联系的工具性理性。理性选择理论也继承了古典经济学家亚当·斯密著作中的一个基本假设，即“经济人”假设。它假定人在一切经济活动中的行为都是合乎理性的，即都是以利己为动机，力图以最小的经济代价去追逐和获得自身最大的经济利益。理性选择范式的基本理论假设就包括：个人是自身最大利益的追求者；在特定情境中有不同的行为策略可供选择；人在理智上相信不同的选择会导致不同的结果；人在主观上对不同的选择结果有不

同的偏好排列。这些假设可简单概括为理性人目标最优化或效用最大化，即理性行动者趋向于采取最优策略，以最小代价取得最大收益。理性主义经过这样修正后其概念就发生了较大变异，越来越指向形式的合理性，或称为客观的合逻辑性。它通过成本-收益的核算，经过仔细的权衡估计，对可供利用的实现目标的手段进行优化选择，并且主要关注的是手段和程序的可计算性。从方法论的角度看，这种工具理性体现为个体主义、功利主义和利己主义。强调个体在客观物质现实的制约下，如何通过成本-收益的核算，经过仔细的权衡估计，对可供利用的实现目标的手段进行优化选择。

工具理性预设以及理性选择理论，都为经济发展与效益最大化提供了理论支撑。但它也带来了新的困境：

第一个困境就是理性是有边界的。个人是有限理性，难免犯错；世界是复杂且多变，我们的经验以及在漫长进化中形成的心智也不足以对这些复杂多变做出百分百精准的反应。因此非理性行为可以时时处处存在，换言之，理性是有边界的。理性的边界便是“非理性”。工具理性预设与理性选择理论并非完美无缺，也不可能解释所有的社会行为。理性假设的有效范围是有限的。“囚徒困境”就深刻揭示了理性是有边界的这一困境。

“囚徒困境”假定每个参与者(即“囚徒”)都是利己的，即都寻求最大自身利益，而不关心另一参与者的利益。参与者某一策略所得利益，如果在任何情况下都比其他策略要低的话，此策略称为“严格劣势”，理性的参与者绝不会选择。另外，没有任何其他力量干预个人决策，参与者可完全按照自己意愿选择策略。这个假定讲的是两个嫌疑犯作案后被警察抓住，分别关在不同的屋子里接受审讯。警察知道两人有罪，但缺乏足够的证据。警察告诉每个人：如果两人都抵赖，各判刑一年；如果两人都坦白，各判八年；如果两人中一个坦白而另一个抵赖，坦白的放出去，抵赖的判十年。于是，每个囚徒都面临两种选择：坦白或抵赖。然而，不管同伙选择什么，每个囚徒的最优选择是坦白：如果同伙抵赖、自己坦白的话放出去，不坦白的话判一年，坦白比不坦白好；如果同伙坦白、自己坦白的话判八年，不坦白的话判十年，坦白还是比不坦白好。结果，两个嫌疑犯都选择坦白，各判刑八年。如果两人都抵赖，各判一年，显然这个结果好。但这个帕累托改进办不到，因为它不能满足人类的理性要求。囚徒困境所反映出的深刻问题是，人类的个人理性有时能导致集体的非理性——聪明的人类会因自己的聪明而作茧自缚。

第二个困境就是理性内在地隐含着工具理性与价值理性、形式理性与实质理性的矛盾与分裂。以各种技术手段、以征服自然为目的、满足人类功利需求的工具一目的理性主义在整个社会建构了以追求效率为目的的官僚行政体制和市场经济体系的异化社会控制体系，给人类带来的是一个无情冷漠的、异己的物质世界，造成了社会关系的彻底物化与异化，并由此造成了极为严重的自然生态危机、主体意义危机和社会道德危机。理性主义的工具论价值导向致使世界现代化的进程陷入较为严重的发展困境之中，诚如马克思所言，“在我们这个时代，每一种事物好像都包含有自己的反面。技术的胜利，似乎是以道德的败坏为代价换来的，……甚至科学的纯洁光辉仿佛也只能在愚昧无知的黑暗背景上闪耀。”

第三个困境是工具理性对价值理性的否弃。当代社会理性日益膨胀为工具理性。科学理性在认识自然和改造自然上的巨大成功，使人们习惯于将其仅仅视为一种纯粹工具性的东西。工具理性与价值理性日益分离，并且遮蔽了价值理性。理性只被当做工具性的能力，其理想性质和价值观念被置之度外。结果是，失去了价值理念约束的工具理性，往往因其缺乏正确的引导而给社会发展带来严重的扭曲。反目的论的结果就是泛目的论，人人都拥有自己的主观道德标准，它否定了高于人的价值标准的存在，所有的价值观都是源于人类自身利益的设定罢了，道德的标准因此成为了人们随心所欲的任性，在人类的自身的利益面前，所有的道德训教也都是苍白无力的。由于工具理性取代了以往目的论的价值观，人们的生活虽然在物质上丰富了许多，但在精神上却处于盲目和茫然的状态，现代的人们机械式的为生活、财富而奔波，而不知道自身存在的目的何在。人类在理性中似乎获得了精神上的解放，实际上则是丧失了灵魂的归宿。这样，理性化发展最终就不得不陷入个人意义的丧失和自由的丧失悖论中。

人们渴望着自由、全面的发展，可惜的是工具理性恰恰束缚了人的自由而全面的发展，压抑了人们的感情和道德，使人们成了工具和目的的奴隶。而已经现代化了的西方世界却也因此丧失了现代化早期曾有过的宗教道德精神。这是人类历史的悖论，也是人类在现代化过程中的异化。这种工具理性还启动了一个劫掠自然的过程，使得对于资源的争夺和控制具有了根本意义，造成了工具理性、技术理性、生产性价值的主导地位，对物质性的、可计算的利益和财富的追求具有了终极目标的含义。在这一进程中，从手段和工具变为目的本身，从而改变了现代性的基本趋向，人类在工具理性的支配下，一方面增强了征服自然、改造社会的能力，创造出

巨大的物质财富和现代制度文明；另一方面工具理性的恣肆横行也给人类带来了不少灾难性后果，如严重的环境污染和生态失衡，人们在享受高度物质文明的同时，生存环境却日益恶化，人的个性自由和发展受到理性化、科层化的极大封杀。理性在其发展过程中，由全面走向片面、合理走向畸形，辩证走向形而上学，包容走上独断，使人类在世俗化的世界中沉沦陷溺，不能冲破理性化的铁笼重新找回人类创造性的原貌。

二、理性精神的重塑

如何看待理性？如何看待理性与社会发展的关系？这是发展研究中必须明确的问题，也是发展过程中必须加以解决的问题。以工具理性为执导的现代化使人类面临着危机，要解决现代化的危机就必须寻回道德精神作为现代化的支撑点与指导力量，应当对理性做出认真的反思，从而达到对理性的合理把握。要使社会能够得到健康的发展，必须重塑理性，使被肢解的理性重新恢复其完整的状态，使抽象的理性主义回到真正的理性主义上来。以此来扭转现代化极端功利化、工具化的倾向，用价值理性引导工具理性而使现代化向符合人性与物性的方向发展。

现代社会以启蒙理性为基础，康德在《历史理性批判文集》中说道，“启蒙运动就是人类脱离自己所加之于自己的不成熟状态。要有勇气运用你自己的理智！这就是启蒙运动的口号。……必须永远要有公开运用自己理性的自由，并且惟有它才能带来人类的启蒙。”理性不仅是用理智的方式探索世界、追求真理的力量，而且是通过启蒙寻求和实现人的自由、解放的推动力量，高扬理性，就意味着追求真理，追求人的解放和自由。可以说，理性是现代社会的根本的质的规定性，是其最重要的内容。现代社会的生成过程就是理性化的过程，现代社会就是理性高扬的时代。大卫·雷·格里芬等指出，“现代常常被认为是理性的时代，它是相对于被看作是信仰甚或迷信的时代的”中世纪而言的”。韦伯也将理性看成是流布于整个现代社会全过程的一个关键现象，是我们认识现代社会的一根红线，是现代社会及其发展的最本质特征。在这样的时代，人们推崇理性，相信理性可以克服宗教、愚昧、迷信等对人的压抑，可以把人从匮乏、灾难、必然王国中解放出来，使人获得终极性的自由和幸福。

我们在上面说作为发展社会学理论基石的理性正陷于一种困境，那是指工具理性与价值理性日益分离，并且遮蔽了价值理性。自启蒙运动之后，理性的发展逐渐发生了蜕变，科学理性在其取得辉煌成就的同时，理性的权威也达到了登峰造极

的地步，理性成了新的上帝。正像恩格斯所指出的那样，“宗教、自然观、社会、国家制度，一切都受到了最无情的批判；一切都必须在理性的法庭面前为自己的存在作辩护或者放弃存在的权利”。在长时期对理性讴歌的同时，人们不知不觉形成了一种形而上学的理性观。理性被不适当地理解和运用，逐渐偏离了原有的轨道，走向了片面化的发展，完整的理性被肢解，导致抽象的、片面的理性。理性的弘扬逐渐变成了对理性的迷信。理性日益膨胀为工具理性，理性只被当做工具性的能力，工具理性挤压、侵蚀、否弃了价值理性，遮蔽、忽视了理性本身所具有的“去蔽”、“祛魅”的功能，理性的理想性质和价值观念被置之度外。工具理性使人类走出了愚昧、盲从却又陷入了简单化、平面化，陷入了意义危机和精神上无家可归的境地。用这样的理性来思考问题与指导行动，形成片面化的、畸形化的后果。当代社会各种异化现象的出现，确实与理性的这种片面发展密切相关。因此，要使社会能够得到健康的发展，必须重塑理性，使被肢解的理性重新恢复其完整的状态，使抽象的理性主义回到真正的理性主义上来。当然，这不是简单地恢复原有的理性主义，而是要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充分吸取当代先进文化价值观念，认真把握时代精神，重新建构一种适应时代发展和人的全面发展要求的新的理性。

作为现代社会本质特征之一的新的理性，它的一个鲜明特点就是辩证性。这种辩证性体现在工具理性与价值理性的二律和合。作为人类在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活动中所表现出来的思维特征和行为方式，人类理性归根到底都在实现人的两个方面的宗旨：求真与求善。以求真为宗旨的工具理性和以求善为宗旨的价值理性构成了总体性理性的两个维度。理性的工具功能和价值理念功能是内在地结合在一起的，在社会运行过程中，工具理性和价值理性二者不可偏废，必须保持相对平衡。

理性的生成与发展，工具理性与价值理性的二律和合，是人类文明发展跃升到一个新的历史高度的显著标志，是人的历史发展不可或缺的坚实支撑和必要机制。理性的发展以及工具理性与价值理性的二律和合，不仅唤醒了沉睡的大自然，带来了巨大的社会财富，在很大程度上满足了人类生存发展的需要，提高了人类的物质生活水平和质量，彰显了人类自由自觉的创造性本质，提升了人的地位。更重要的是，它为人类告别原始的丰富性，告别人对人的依赖，为人走上全面发展，获得自由个性，即步入全面自由发展的最高境界开辟了道路，奠定了基础。

环视世界，目前很多发展中国家正面临着一系列两难性的发展问题，如增长与发展、进步与秩序、冲突与控制、分化与整合、均衡与失衡、浓缩与循序、滞后

与跨越、机会与压力、解构与重建，等等。这些两难往往会在发展目标的选择、发展战略的制定、发展过程的推进等方面引发工具理性排斥价值理性、甚至是非理性现象的发生。如在发展目标的选择上，只注重经济量的增长，而忽视总体目标和价值目标的设计；在发展战略的制定上，只注重发展的未来成果，而很少考虑自己的实际情况；在发展过程的推进上，只注意某种目标的实现，而不顾其他关系的处理与协调，致使现代化进程严重受挫，甚至付出惨重代价。诚然，日益膨胀的工具理性由于排斥“人是目的”的价值理性，把一切（包括人）都看做工具理性的对象，必然导致人与自然、人与社会、人与自身的全面危机。同样，价值理性一旦失去使其现实化的有效手段（工具理性），就不能真正引导理性走向成功，容易使人类过分强调意义世界而远离甚至排斥生活于其中的物质世界。这些现象的出现，正是将工具理性与价值理性二元两分，并以工具理性取代价值理性所导致的矛盾与冲突，是发展中国家理性选择亟待解决的重要问题。

发展中国家目前这种两难窘境也充分说明以价值为中心的价值理性和以工具为中心的工具理性均无法单独担当起拯救社会发展进步的重任，只有内在地包含着工具理性与价值理性有机统一的科学形态的发展观，才能从根本上消除困惑社会发展的藩篱。只有在工具理性和价值理性之间保持合理的张力，才能把二者之间已经错位的关系重新摆正；只有把二者分离的关系重新整合，才能恢复人类理性的有机性和整体性。现代社会发展的任何一种进步，从根本上说，都是一种以工具理性与价值理性内在统一为基础的社会发展进步。人类理性的内在张力，即工具理性和价值理性的二律背合构成了社会发展进步的内在机制。这种发展进步，不仅体现着人类理性对以往社会整体生活的抽象、概括和反思，也体现着人类理性对未来社会整体生活的设计、构思和展望。

我们所建构的发展社会学，既不是单纯以工具理性为支撑的社会发展理论，也不是单纯以价值理性为支撑的社会发展理论。相反，它体现了二者的有机统一、二律和合，体现了科学主义和人文主义的二律和合，强调社会发展是决定性与选择性、统一性与多样性的二律和合。因此，在中国当下的发展语境中，发展观念逻辑重构的核心议题不仅需矫正工具理性的偏执，也要防止价值理性的过度张扬。只有合理地拓展价值理性的内在张力，才能矫正工具理性的偏执以弥补单纯经济增长主义的缺憾，只有合理地拓展工具理性的内在张力，才能防止价值理性的过度张扬以至唯价值论和纯道德批判的悬设。在分析、思考和解决当代中国的社会发展问题时，

要在坚持工具理性和价值理性二律背合的基础上实现人类观念的彻底转变，并在实践中处理好人与自然、当代与未来、经济发展与生态优化、物质丰富与精神升华、短期利益与长远利益等方面的关系，最终实现社会发展进步。

作为现代社会特质之一新的理性还有另外一个鲜明特点，那就是理性的批判性。理性之所以为理性，就在于它不是简单地、轻易地接受和照搬某些结论，而是通过其特有的反思特性，敢于对原有的认识提出批判性的挑战，从而修正和完善原有的认识，达到新的认识。康德在《纯粹理性批判》第一版序言中说，“这个时代不能够在被虚假的只是拖后腿了，它是对理性的吁求，要求它重新接过它的一切任务中最困难的那件任务，即自我认识的任务，并委托一个法庭，这个法庭能够接受理性的合法性保障的请求，不是通过强制命令，而是按照理性的永恒不变的法则来处理，而这个法庭不是别的，正是纯粹理性的批判。”他又在自己下面的注释中说，“我们的时代是真正批判的时代，一切都必须经受批判。通常，宗教凭借其神圣性，而立法凭借其权威，想要逃脱批判。但这样一来，它们就激起了对自身的正当的怀疑，并无法要求别人不加伪饰的敬重，理性只会把这种敬重给与那些经受得住它的自由而公开检验的事物。”康德的批判，就是对一般理性能力进行的批判，即批判地考察人类的一般理性能力及其适应的范围和所能达到的限度。这种批判的结果是用他自己的头脑，康德发现了“理性的丑闻”，这是说，不是只有传统和权威而是理性能力本身也可能使我们误入歧途。因此，“批判”意味着努力去探索理性的“根源和界限”。但在很长一个时期里，我们对工具理性偏执的推崇，坚信一切社会问题最终可以在工具理性的范围之内得到有效的解决，而根本忘却了康德一再强调的“一切都必须经受批判”，包括理性本身的箴言，致使工具理性尽管在社会发展中独领风骚，但同时也带来了沉重的代价与灾难。

现代社会应是一个理性批判的社会，是一个以质疑、反驳、证伪、批判来推进社会进步与知识增长的社会。康德把“理性批判”看做是时代精神的体现，康德把人类理性区分为“思辨理性”和“实践理性”，他认为作为认识能力的思辨理性为自然立法，从而使科学知识成为可能，作为意志能力的实践理性为自身立法，从而使人们能够自由地按照理性自身的法则规范自己的行为。这就是说，理性批判既包括纯粹理性的批判，也包括实践理性的批判。纯粹理性批判就是对理性能力及适应范围和所能达到的限度的澄清划定。而实践理性的批判是要把现实问题放在一定的历史前提下进行考量，现实是实存和本质的统一，批判的方法能够揭示社会现实的

本质。但我们在揭示社会现实的过程中，不能只局限于一种忽此忽彼的“外部反思”，而不能深入到内容本身，不能够领会真正的社会现实。社会要取得巨大进步，必须深入到对当今社会现实的深刻反思之中。理性所具有的这种批判性，恰好是保证人类认识不断发展的生命力之所在。德国哲学家卡西尔指出，人不仅仅是存在着的动物，更是理解、反思着的动物，人不仅仅生活在现实之中，也生活在理想之中。思考着未来，生活在未来，这是人的本性之一。近代以来文艺复兴和启蒙运动的兴起，就是借助于这种理性批判的力量，此后科学技术的快速发展和人类社会的不断进步，也是依靠这种力量。从一定意义上说，没有批判，就没有理性的进步，就没有社会的进步。

作为现代社会本质特征之一新的理性第三个特点是理性的包容性。现代社会是一个包容的社会。理性是人类思维的巨大进步，人类之所以能创造出光辉灿烂的文明，其根源就在于人的理性。近代以来，人的理性主义觉醒与人的主体性高涨，极大地促进了人类认识征服自然、改造社会的历史进程。由此人们也便不知不觉地对人的理性产生一种片面的认识，以为越是高扬人的理性，强调人的理性，越能促进人类自由发展。在这种不断推举过程中，理性成为绝对权威，甚至成为绝对唯一。但理性的极度膨胀以及神化，也给人们带来了不利于发展的因素，甚至是束缚人类的发展。这便是让人类“绝对理性”中迷失。绝对理性仍然是理性，只是这种理性进入绝对与神话领域，凡事具有绝对正确、绝不动摇，进而对其他对象进行打击、摧毁，绝对理性在部分事实上具有其正确性，然而，它把这种部分正确性普遍化、绝对化，进而成为一切的原则。这时，理性就进入绝对性质。人尽管是理性的动物，人总是在理性的指导下有计划、有目的地去认识、改造世界，去追求并实现一个个宏伟目标的。但是理性的绝对则是非理性。绝对理性是一个看不见的杀手，人类很多历史浩劫都是因信奉绝对理性而导致，绝对理性成了绝对荒谬。因此，现代新理性必须有的一个极其重要特点就是它的包容性。

对人的认识来说，每一个概念，本质上反映了人们对存在认识的某一阶段或某一种程度。所以，每一种概念，都不是最后的固定的，而是开放的和发展的，人们依据概念对事物的逻辑思维，因而也需要随着人们对事物的不断认识加以调整和发展。一种封闭的逻辑推论，不管多么完美，其结果也可能是错误的，因为这种逻辑思维所依据的概念，由于自身的封闭性，不能准确地表达出发展中的现实，其结论也就失去了现实真实性。所以，人类在认识世界中，概念面对现实的开放性，

比逻辑上的完美还要重要。因此，一种开放的、包容性、客观性概念，才是一种健康的理性思维得以存在的根基，包容性也就成了人类理性发展的重要要素。

现代的健康理性，之所以是一种包容的理性，就因为在人类思维中并没有绝对真理，也永远不可能得出最后的真理，有的只是相对真理，是在一个具体的时空里反映出了这一具体时空范畴里的客观真实性，是这一时空范畴里的真理，是人们思维对这一具体时空真实的客观反映。真理就是这样一种不断前行的阶梯。包容性理性思维彻底解放了人类的智慧，它让人类永远不再满足和停留在一种有局限的真实之上，它的包容性，让人类永远无法忽略自己的局限，因而，“超越”是理性之人最基本的冲动，真正的人类思想，正是基于一种客观的、包容的并蕴涵着一种逻辑关系的理性概念。

中华民族倡导“允执厥中”，是一个以二律和合、“中道理性”为自己文化精神的极具包容性的伟大民族。中国文化倡导“中”与“和”。天人合一，体用同源，知行不二，神形兼备，道器不离，阴阳、奇偶、刚柔紧密结合，有无、动静、屈伸互相推移。这种在对立两极中求包容、和谐、同一的思想，正是一种“二律和合”的中道理性精神。这是中国自有了哲学意识以后，我们民族思想文化中的一种最基本精神，是人们的方法论、价值观、思维模式，在这种基本精神指导下，产生了中国独特的包容性文化。在中国古代思想文化中，天地最大，它能包容万物，天地合而万物生、四时行。从这种对自然的理解中引申出做人的道理。

中国文化的包容性还体现在厚德载物思想上。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地势坤君子以厚德载物。人生要像天那样刚毅而自强，像地那样厚重而包容万物。中国文化向来主张有容乃大，大乃久。文化上的包容性，使中国古代思想文化不断接受异质文化的激发和营养，从而使自身具有更强的生命力。中国文化的包容性来自于中华民族求同存异的文化理念，儒家倡导亲睦众生，和合万邦，老子强调“知常容，容乃公，公乃王”。即把握了“常”（自然、社会规律）就能包容，包容则能公正。泰山不辞细壤，故能成其大，河海不择细流，故能就其深。这种精神使中国传统文化具有巨大的包容性，也正因为中华文化的包容性，才使得中国传统文化博大精深，川流不息。

理性的包容，是理性选择后的理解与包容，是一个人的通达，一个社会的完善，一个国家的进步与发展体现。当前中国正处于急剧变化的社会转型期，理性的包容性显得尤为重要。理性所具有的包容性是社会赖以生存、和谐发展的基础。一

个现代理性的人必是一个有包容心的人，而一个有包容心的人，必是一个为现代社会所欢迎的人。包容需要宽容，需要宽宏大度。能包容的人有宽广的胸怀，如果多一些包容，一些非对抗性矛盾就不会演化为对抗性矛盾。一个现代文明的社会，必是一个包容的社会，而一个包容的社会，必是一个因富于创造而生机盎然的社会。理性的包容性体现了一个人、一个社会的自信和成熟。包容“异质思维”，是一种平衡、协调、综合、可持续性的发展思维，是一种能够容天容地容人容万物的“求同存异式”发展思维。这也是当前人们在讨论的包容性发展的理念。包容性发展也就是在理念确认和价值导向上更多地体现出利益公平、机会均等、规则公正、分配公平等发展的内在特质。实际上，作为一种在发展权利的享有、发展机会的共有以及发展成果的共享等多层面体现出的“包容共生”价值向度，包容性发展既是“机会均等的发展”，也是经济社会全面发展以及发展过程和发展结果全面有机统一的“共享式发展”。

因此，重塑的理性精神基本特征主要是：作为一种态度，理性是客观的；作为一种方法，理性是辩证的；作为一种视野，理性是可批判的、包容的；作为一种表达，理性是逻辑的。

摘编自：《浙江社会科学》2014 年第 1 期

编辑：周廷勇老师（高教所）